

标段编号：2507-440303-04-05-943951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中广核服总部大楼安全改造项目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4月15日

附件 1:

企业基本情况表

企业注册名称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800 万元	企业性质(民营/国有)	民营
企业法人代表	王科	企业技术人员数量(人)		348 人	
企业资质/经营许可范围	企业资质：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经营许可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承担各类建筑的室内、室外装饰装修工程的设计和施工；承担各类型建筑幕墙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担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不含特种设备及其他限制项目）、建筑智能化工程、金属门窗工程、消防设施工程、钢结构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建筑材料、灯具、卫生洁具、家私的购销；自有物业的租凭和管理；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合的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或许可证为准）				
公司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市花路 14 号盈福大厦六楼				
企业资质情况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联系人	曾紫程	联系电话	15814086455	邮箱	475924717@qq.com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让委托人了解的内容	/				

1、企业资质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7993XJ

名称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科

成立日期
1985年03月26日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市花路14号盈福大厦六楼

QR code

登记机关
2021年09月13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上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报送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http://www.gsxt.gov.cn

资质证书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001720

企业名称: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7993XJ

法定代表人: 王科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市花路14号盈福大厦六楼

有效期: 至 2028年12月12日

资质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6月07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 <https://skypt.gdcic.net>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020749

企业名称: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7993XJ

法定代表人: 王科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市花路14号盈福大厦六楼

有效期: 至 2028年12月22日

资质等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4年06月07日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A244000874

企业名称: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7993XJ

法定代表人: 王科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市花路14号盈福大厦六楼

有效期: 至 2029年06月12日

资质等级: 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专项乙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6月12日

2、企业近五年获奖情况

企业获奖情况

序号	建设单位	工程名称	评价等级	评价时间
1	浙江宝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航信大厦	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2021 年 12 月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基地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2024 年 12 月
3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安信金融大厦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2024 年 12 月
4	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深圳广电金融中心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2022 年 12 月 31 日
5	成都天府国际机场建设指挥部	成都天府机场	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2023 年 11 月
6	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深圳技术大学 V 标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2024 年 12 月
7	成都海湾半山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海湾大酒店	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2024 年 12 月
8	金寨县金业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金寨县人民医院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2024 年 12 月
9	海南云盛投资有限公司	海南国际会展中心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2024 年 12 月
10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深圳大学西丽校区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1	南京城建项目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市青少年宫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2	深圳市招华国际会展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酒店——希尔顿酒店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3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国科学院量子研究院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4	安徽省文化厅	安徽省美术馆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2022 年 6 月 16 日
1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2022 年 6 月 16 日
17	宁夏天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宁夏天元金融大厦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2022 年 6 月 16 日
18	深圳市招华国际会展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一期）装修工程四标段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2022 年 6 月 16 日
19	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深圳技术大学 I 标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2022 年 6 月 16 日
20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深圳湾万丽酒店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2022 年 6 月 16 日

注、投标人近 5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获得类似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类具有代表性奖项（市级及以上，提供获奖证书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以获奖证书颁发时间为准）。

1.航信大厦项目鲁班奖证书



2.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基地



3.安信金融大厦



4.深圳广电金融中心



5.成都天府机场



6.深圳技术大学V标



7.海湾大酒店



8.金寨县人民医院



9.海南国际会展中心



10.深圳大学西丽校区



11.南京市青少年宫



12.深圳国际会展中心酒店——希尔顿酒店



13.中国科学院量子研究院



14.安徽省美术馆



15.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



16.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17. 宁夏天元金融大厦



18.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一期）装修工程四标段



19.深圳技术大学 I 标



20.深圳湾万丽酒店



3、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附件 2:

企业同类业绩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签署日期	合同金额 (万元)	项目所在地	工程内容
1	成都远大购物广场 A 地块 成都海湾大酒店装修工程	2020 年 01 月 22 日	27229	四川省 成都市	成都海湾大酒店位于地下室 B4 至 B1;地上塔楼 1、9、10、11 层及 18-37 层;裙楼地下 3 层、地上 9 及 10 层。
2	海南国际会展中心二期 扩建项目室内装修工程 一标段	2020 年 01 月 20 日	18269	海南省 海口市	楼地面工程(土建完成至找平层,找平层以上全部由精装修单位施工包括地毯、窗帘)、墙柱面工程(土建完成至抹灰层,抹灰层以上全部由精装修单位施工)、吊顶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吊顶吊杆、结构转换层、吊顶龙骨、吊顶基层及面层等)、精装修区域水电安装工程(含建筑灯具、装饰灯具、卫生间洁具及五金等)、移动隔断、精装修区域门(含五金配件、门面层装饰)、电梯及自动扶梯装修工程、精装修区域施工措施费等
3	城建大厦公共精装修工程	2022 年 10 月 15 日	11527	广东省 深圳市	室内装饰工程;(一)塔楼首层大堂(含大堂、电梯间),1~67 层公区(含空中花园、走廊、电梯间、卫生间、茶水间等)天花、地面、墙面、强弱电、消防配合等,裙楼公共区域等;(二)地下室负一至负五层电梯间及电梯间出口区域天花吊顶、地面、强弱电、消防配合等;(三)所有客梯轿厢(含摆渡梯)及所有扶梯装修;(四)所有装修区域涉及的门窗工程(总承包单位范围的除外)。

4	川港投数字经济创新产业园项目	2023 年 05 月 27 日	10926	四川省 成都市	包含住宅精装房、住宅公共区域(含地下室、架空层、首层大堂及各层电梯前室公区)、商业(2-11#楼)公共区域(含地下室、首层大堂及各层电梯前室公区及楼梯间)和售楼部改造工程的装饰装修工程及水电安装工程施工以及质量缺陷维修等
5	衢州高铁新城智慧产业园（四期）项目-培训交流中心及配套服务楼精装修工程施工	2022 年 08 月 20 日	10917	浙江省 衢州市	工程承包范围：衢州高铁新城智慧产业园（四期）项目-培训交流中心及配套服务楼精装修工程施工，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图纸等。
6	深圳技术大学建设项目（一期）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V 标	2020 年 08 月 01 日	10663	广东省 深圳市	室内装饰装修工程、室内门窗、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同质透心 PVC 卷材，运用 BIM 技术完成承包范围内的深化设计工作，并将 BIM 技术充分运用在施工工艺、工程进度、现场管理等
7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 T3 航站楼贵宾室、两舱休息室装修工程	2025 年 02 月 15 日	9558	广东省 广州市	首层政要及商务贵宾区、二层东侧及西侧自营贵宾休息厅、四层东航两舱贵宾区、四层国际两舱贵宾厅、四层特色卫生间、五层骑楼商业区域、东北指廊远机位候机厅室内装修
8	济南中垠广场项目 1#楼（二标段）精装修工程	2021 年 3 月 10 日	9028	山东省 济南市	包含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地下室公区、大堂、走廊、标准层电梯厅的墙地面、公共楼梯间墙地面面层装饰和顶面的面层施工、收边收口、成品保护以及户内精装修、竣工保洁等所有施工图纸范围内工作。
9	深圳国资国企产业创新中心项目改造工程	2021 年 1 月 15 日	8450	广东省 深圳市	二次深化设计，装修改造工程、精装修工程、景观工程、标识工程、消防工程(含报建)、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通风空调工程、高低压变配电工程(含报装)、智能化工程、软装工程、充电桩工程、厨房及餐厅设备、市政工程(含接驳)、室外管网。
10	东南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研发楼精装修项目设	2020 年 07 月 01 日	8142	福建省 福州市	在已完成的主体结构范围内进行项目装饰装修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招标

	计-采购-施工（EPC）工程总承包				【具体包括(1)方案及施工图设计；设计内容包括装饰装修、给排水、电气、空调、通风、弱电智能化、消防改造、家具软装、灯光照明设计等；(2)施工图审查；(3)设备及材料采购；(4)设计内容的安装、改造、调试、试运行)直至竣工验收合格(含相关部门的综合验收)；(5)整体移交、质量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程的总承包
11	万科（成都）高新万科中心办公楼精装修工程	2021 年 6 月 11 日	7945	四川省成都市	高新万科中心 A2 栋写字楼，负 1-负 3 层，1 层，3-14 层装修；A1 栋写字楼，负 1-负 3 层，4~16 层公区装修(电梯厅+卫生间+走廊)；B 栋写字楼，1 层，2~14 层公区装修等
12	深圳前海微众银行大厦职场第二标段装修工程	2023 年 11 月 30 日	7204	广东省深圳市	前海微众银行大厦 11-20F 的装饰装修工程、结构及加固工程、电气工程、消防工程、给排水工程、空调通风工程、弱电工程、幕墙及门窗整 3.1 工程内容改工程、拆改工程以及配合甲方专业分包单位施工等。
13	美的总部 08 地块项目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2023 年 1 月 5 日	6850	广东省佛山市	包含卫生间二次防水以及后开孔的防水封堵，强电线电缆、插座、开关面板安装，地面、墙身铺贴，墙身、天花腻子及涂料，墙身玻璃、拉丝不锈钢板、铝板、天花吊顶安装，门框、门扇，卫生间厕所隔断、助力扶手、洗手台、手干机、镜柜、洁具等相关的五金配件安装，灯具采购安装等装修内容，砌体工程、强电工程等等。

注、近 5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已竣工同类**建筑工程专业业绩**项目工程业绩。需提供合同关键页等证明资料的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盖公章的扫描件。

业绩一：成都远大购物广场 A 地块成都海湾大酒店装修工程

中标通知书

JG-GCHT-2020-006 中标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晶宫设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19 年 12 月 29 日所递交的成都远大购物广场 A 地块成都海湾大酒店室内装修工程的最终投标报价及之前的投标文件(包括按招标文件规定后续产生的构成投标文件组成部分的全部内容)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

中标价：272,295,865.75 元（人民币大写：贰亿柒仟贰佰贰拾玖万伍仟捌佰陆拾伍元柒角伍分），其中包含增值税税率 9%。

工期：288 日历天。

工程质量：符合招标文件和合同条款及全部附件约定的标准，质量合格且配合成都地产土建单位取得“天府杯奖”及力争“鲁班奖”。

项目经理：蒋剑，身份证号：422425197011100113。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同时到珠海与我方签订合同，并按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人须知”第 1.7.3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在合同签订之前，本中标通知书连同招标议标期间的往来函件及招投标文件作为我司与贵司之间的执行文件，对双方均具约束力。

特此通知。

招标人：成都海湾半山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2020 年 01 月 03 日

魏东

合同协议书

JG-GCHT-2020-006

成都远大购物广场 A 地块
成都海湾大酒店室内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

(第一册, 共三册)

合同编号: CD-HT-2020001

发包人(全称): 成都海湾半山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晶宫设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现确认此为成都远大购物广场 A 地块成都海湾大酒店室内装修工程施工合同文件(三册中第一册)。该合同文件于 2020 年____月____日由 成都海湾半山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发包人) 与 深圳市晶宫设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人) 共同签署。

发包人: 成都海湾半山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及盖章



承包人: 深圳市晶宫设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及盖章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date: 2020-1-22

成都远大购物广场A地块成都海湾大酒店室内装修工程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成都海湾半山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晶宫设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鉴于：

1、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的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完全清楚、理解本合同，根据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2、乙方了解并知悉，本合同项下工程将用以进行商业经营，乙方充分预见到因逾期交付将严重影响甲方的销售进度、增加甲方的各类费用和造成甲方损失，该等费用和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对最终业主的违约和对其他相关第三方的违约；乙方也充分预见到该工程的使用方将参与到项目的整个施工过程中，乙方应当提供全面、细致的配合，包括但不限于现有建筑主体核实与确认、配合使用方确认土建及水电工程的预留预埋、工程的综合布线、工程施工界面的交接，设备及材料品牌与规格的确认、工程竣工验收及资料交接等。

双方就合同所涉建设工程施工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成都远大购物广场A地块成都海湾大酒店室内装修工程
- 1.2 工程地点：成都市天府大道南段高新区与天府新区交界处
- 1.3 建筑面积：酒店业态总建筑面积51787.64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48930.3平方米，地下后勤面积2857.34平方米。
- 1.4 工程概况：成都海湾大酒店位于地下室B4至B1；地上塔楼1、9、10、11层及18-37层；裙楼地下3层、地上9及10层。

2、工程内容和承包范围：

2.1 本工程承包范围为双方合同约定、指定施工图纸、工程规范及技术要求、总分包施工界面划分表、总包管理和施工配合服务、指定工程量清单等范围内所示的一切工作内容，除甲、乙双方书面

确认的甲方另外发包的工程（如有）、甲供材料设备及本合同明确约定不属于承包范围内工程以外的所有工程内容，均属于本工程的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附件 1。

2.2 指定施工图纸详见附件 2。

2.3 指定工程量清单详见附件 9。

2.4 乙方提供的总包管理和施工配合服务详见附件 14。

2.5 甲方发包工程详见附件 6（如有）。

2.6 甲供材料设备详见附件 7（如有）。

2.7 甲方指定材料清单详见附件 8（如有）。

2.8 室内装修工程总分包施工界面划分表详见附件 4。

3、工期

3.1 总工期及开竣工日期：

3.1.1 总工期： 288 日历天。

3.1.2 暂定开竣工日期：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签发的书面进场通知为准。

3.2 乙方的施工进度应符合以下要求：（具体工期安排详见附件 5：施工进度表）

3.3 乙方应当在合同签订时向甲方提交各分包工程进场时间安排表，如有变更，乙方应当提前 1 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方为有效，否则，因此导致工程逾期或乙方窝工损失的，均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乙方不得因此而要求顺延工期或提出索赔，且工期、价款不予调整。

各分包工程（含暂估工程）进场时间安排表具体详见附件 17：各分包工程进场时间表。

3.4 停工期间甲方按以下约定的项目和方式计取补偿费用，除此之外的费用、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工种	价格（元/工日）
1	人工	64.80

	机械	价格（元/台班）
1	吊车	900.00

（1）人工费= 64.8 元/天*经甲方确认的暂停期间实际劳务人员数量*暂停施工日历天（天）；

（2）管理费= 150 元/天*暂停施工日历天（天）；

（3）机械费：（据实考虑）

机械费=XX 元/台·天*经甲方确认的实际在场设备数量（台）*暂停施工日历天（天）；

（4）措施费：（据实考虑）

措施费= XX 元/天*经甲方确认的实际在场实际措施项目*暂停施工日历天（天）；

（5）以上费用已包含工程税金，不再计取其他任何费用。

具体结合现场实际停工情况确定。

以外的

4、工程质量标准

4.1 按现行国家、行业、工程所在地的技术规范、工程管理规定、质量验收评定标准及甲方要求，工程质量一次达到当地政府质监部门验收合格等级并备案完毕（若需要），达到合格标准，并配合土建总包取得天府杯奖，力争鲁班奖。

5、合同价款、支付及结算

5.1 合同价款

5.1.1 本合同价款以合同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双方约定、指定施工图纸（详见图纸目录）、工程规范与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等内容）为依据，采用固定含税包干总价=不含税固定工程造价+增值税额，除本合同通用条款第8.3款约定的可调因素外，固定包干不含税总价及不含税全费用综合固定单价均不作调整。

5.1.2 本合同含税固定包干总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亿柒仟贰佰贰拾玖万伍仟捌佰陆拾伍元柒角伍分（¥ 272,295,865.75 元），其中：不含税固定包干总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亿肆仟玖佰捌拾壹万贰仟柒佰贰拾元捌角柒分（¥ 249,812,720.87 元），增值税税率为9%，增值税额为人民币（大写）贰仟贰佰肆拾捌万叁仟壹佰肆拾肆元捌角捌分（¥ 22,483,144.88 元），增值税税率及增值税额按开票当期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予以调整。

5.1.3 暂估工程及暂估价格：无。

5.1.4 甲供材料、设备的计价管理形式为：无。

5.1.5 涉及合同价款调整的其他约定：除本合同有其他约定之外，合同价款的调整方法如下：

工程实施过程中由于发包人原因产生的费用增减，以设计变更和工程洽商的形式办理，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执行。由于设计变更、工程洽商等原因造成的增减项目，按照以下原则进行计算，具体如下：

- a. 合同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价格，按已有的价格计算；
- b. 合同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参照类似价格计算；
- c. 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组价原则如下：

以《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为依据，参考2015《四川省建设工程预算定额》；其中：定额中有相应子目的项目，人工、材料、机械消耗量执行定额标准；定额中没有相应子目的项目，在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中已有相应的人工、材料、机械消耗量的，按照已有的执行；定

额和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中都没有消耗量标准的项目，在实施前由承包人提出，发包人及监理现场确认执行；在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中已有相应的人工、材料和机械价格的，按已有的执行；如没有，则主材和设备价格，由承包人提出，报经发包人确认后执行；取费费率按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中确定的为准。

5.2 工程款支付

5.2.1 预付款：

本合同签订并由承包人提供经发包人认可的履约保函及预付款保函后，由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合同总价的 20%作为预付款。

5.2.2 进度款：

承包人须根据发包人提供的格式与资料要求，在发包人规定的日期向发包人提出付款申请。在收到承包人进度款申请后，若发包人认为进度款申请所述金额或资料不符合发包人要求时，有权根据合同规定确定合理的进度款金额或要求承包人提供符合要求的资料后重新申请。

本工程进度款按月度由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

工程款在每月度完成工程进度后，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报送每月已完成工程量，由发包人审批确认完成当月已完成合格工程量后支付当月合格工程量工程款的 85%（不含因设计变更、现场签证产生的款项），对当月已完成合格工程量的确认，仅为进度款支付使用，不作为工程款最终结算的依据。甲方支付的月度进度款项累计支付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85%（含预付款），合同总价的 20%预付款于月度款累计付至合同总价的 65%后根据每月合格工程量工程款的 85%在月度款中进行冲抵，需于本项目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前冲抵完毕。

若承包人不能提供履约保函，则在每次支付进度款时全额扣留作为履约保证金，直至扣足合同金额 10%为准，未扣足之前，发包人有权不予支付进度款，履约保证金的退还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执行。

5.2.3 验收款：

合同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且取得政府相关部门验收合格证书（如有）并移交发包人后，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合同总价的 5%。

5.2.4 结算款：

办理完合同工程结算且签订最终结算帐目表后支付至工程结算金额的 97%。发包人有权自行或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进行结算审计，基本审计费由发包人承担。承包人上报的结算金额不得高出最终审定的结算额的 5%，否则，高于最终审定的结算额的 5%的部分所导致增加的审计费由承包人支付。

注：在签订结算确认单后，甲方按照结算确认单约定时间支付至全部结算价款的 97%（乙方开具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在乙方向甲方提交结算价款的 3%款项作为质保金（甲方开据收据）后，甲方支付至结算价款的 100%（乙方开具含质保金的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5.2.5 工程结算金额的 3%作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为 2 年（防水工程为 5 年），扣除违约

现场确
没有，
中确定

付合

在收
据合

确认
的款
与支
款累
竣

金

向

委
市

金、赔偿金（如有）后（无息）支付质量保证金。非防水工程部分：2 年质保期满后，如监理工程师、物业管理单位及发包人对工程质量无异议，发包人于 15 天内即与承包人办理质量保证金结算，将非防水工程部分对应的剩余质量保证金一次支付承包人（如质量保证金不足支付发生的维修费用，差额部分由承包人补足）。质量保证金结算后，承包人仍应继续完成条款规定的保修期限内的保修工作，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防水工程部分：5 年质保期满后，如监理工程师、物业管理单位及发包人对工程质量无异议，发包人于 15 天内即与承包人办理质量保证金结算，将防水工程部分对应的剩余质量保证金一次支付承包人（如质量保证金不足支付发生的维修费用，差额部分由承包人补足）。质量保证金结算后，承包人仍应继续完成条款规定的保修期限内的保修工作，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6、双方工程管理人员

6.1 甲方配备的工程管理人员：甲方驻工地总代表为 杨占军。

6.2 乙方配置的工程管理人员：乙方驻工地总代表为 蒋剑，乙方工程管理团队人员详见附件 16。

7、用语含义

7.1 设计单位：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德勤设计有限公司；

7.2 监理单位：成都衡泰工程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3 工程质量监督部门（以下简称质监单位）：/；

7.4 安全文明施工监督部门：/；

7.5 本工程：成都远大购物广场 A 地块成都海湾大酒店室内装修工程。

8、特别约定

8.1 施工准备：施工用水为市政水源，已接至用地红线内指定接驳点，接驳点至施工现场段管道/管线、计量设备由乙方自行解决，并承担相关全部费用。施工场地周边若有市政雨污管道，接驳方式由乙方自行选择，若无市政雨污管道，则相关雨污排放由乙方自行解决且应符合政府相关规定，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进场后，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临时水电设施的移交手续。

8.2 履约担保：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按时交纳履约保证金（或无条件的不可撤销银行履约保函），金额为合同固定包干总价的 10%，即人民币：¥ 2,722.96 万元。

8.3 乙方分包工程的管理

8.3.1 乙方承包范围内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装修、电气、给排水、空调等；

作为合
署时间
书、附

(以下无正文)

(签字盖章页)

甲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地址: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纳税人识别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2020年2月24日



帐号:

纳税人识别号:



-22

竣工报告

2020-06
2020-11-01-039
JS-004



四川省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成都海湾大酒店室内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 成都海湾半山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四川省建设厅制

验收组组成情况	设计单位	郭相巍	项目负责人	
		周凯杰	设计师	
	勘察单位			
	相关单位			
监督机构				

竣 工 验 收 内 容	本工程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的工程装饰、水电安装、设备安装及消防系统室内环境检测等所有工程内容。
竣 工 验 收 组 织 形 式 和 验 收 程 序	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组织施工、设计、监理、等单位项目负责人进行单位工程验收。分成装饰、安装两个验收小组，先进行工程资料审核，然后对工程实体进行检查，最后对工程质量进行讨论，形成验收结论。
竣 工 验 收 条 件 及 检 查 情 况	1、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内容的完成情况： 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
	2、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质量保证资料的检查情况： 档案及相关资料完整，检查合格。
	3、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文件的检查情况： 有关单位已分别签署质量合格文件
	4、规划、公安消防、技术监督、环保等有关部门专项验收情况：
	5、室内环境检测情况： 满足检测单位专项检测合格
	6、工程建设过程中发现的质量问题的整改情况：
	7、工程质量保修书的签署情况： 已签署工程质量保修书。

工 程 验 收 结 论	分部 工程 质量 评定 情况	分部工程名称	质量评定结果
		地基与基础工程	1
		主体结构工程	1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建筑屋面工程	合格
		建筑给、排水及采暖工程	合格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通风与空调工程	合格
		电梯安装工程	1
		智能建筑工程	合格
	观感 质量 综合 评价	观感质量共抽查20项,其中好的16项,一般3项,差1项,综合评价好。	
	质量 控制 资料 核查 情况	共核查 30 项 其中符合要求 29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1 项 核查结果:资料完整	

单位工程质量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按设计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全部完成。经各方检查验收,认为:

1. 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质量控制资料真实完整,符合要求。
2. 本工程能够按照国家有关设计、施工规范施工。施工质量满足国家有关验收规范要求。
3. 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4. 本工程施工过程中出现的质量问题已经整改完毕,无质量隐患,各种使用功能均能满足要求。
5. 本工程共6个分部,全部质量评定为合格,观感质量评定为良。
6. 本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工
程
验
收
结
论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杨上军 2021年4月28日	
勘察单位：(公章) 勘察负责人：年 月 日	
设计单位：(公章) 设计负责人：邵朝霞 2021年4月28日	
注册建造师(项目经理)：蒋利	施工单位：(公章) 企业技术负责人：2021年4月28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彭林 2021年4月28日	
附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文件： 1、 勘察单位对工程勘察文件的质量检查报告； 2、 设计单位对工程设计文件的质量检查报告； 3、 施工单位对工程施工质量的检查报告，包括：单位工程、分部工程质量自评记录，工程竣工资料目录自查表，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商品混凝土、设备的出厂合格证和进场试验报告的汇总表，涉及工程结构安全的试块、试件以及有关材料的试(检)验报告汇总表和强度合格评定表，工程开、竣工报告； 4、 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估报告； 5、 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分部工程以及单位工程质量验收报告； 6、 工程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7、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问题的整改结果； 8、 验收人员签署的竣工验收原始文件； 9、 竣工验收遗留问题的处理结果； 10、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11、 法律、法规规定必须提供的其它文件。	

项目获奖证书



业绩二：海南国际会展中心二期扩建项目室内装修工程一标段（北区
室内装修）

合同协议书

JG-GCHT-2020-008		正本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		
（第一册，共二册）		
工程名称： <u>海南国际会展中心二期扩建项目室内装修工程一标段（北区室内装修）</u>		
甲	方： <u>海南云盛投资有限公司</u>	
乙	方： <u>深圳市晶宫设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u>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海南云盛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晶宫设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海南国际会展中心二期扩建项目精装修工程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海南国际会展中心二期扩建项目室内装修工程一标段（北区室内装修）

工程内容及规模：图纸范围内精装修部分图纸深化、施工等工作内容，北区精装修面积约 31000m²。

工程所在省市详细地址：海口市滨海大道 266 号

工程承包范围：

（1）设计：海南国际会展中心二期扩建项目精装修工程图纸范围内的设计图纸深化及相关后续服务等工作内容。

（2）施工：图纸范围内（具体精装修施工区域详见精装修发包区域图）所有精装修工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楼地面工程（土建完成至找平层，找平层以上全部由精装修单位施工包括地毯、窗帘）、墙柱面工程（土建完成至抹灰层，抹灰层以上全部由精装修单位施工）、吊顶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吊顶吊杆、结构转换层、吊顶龙骨、吊顶基层及面层等）、精装修区域水电安装工程（含建筑灯具、装饰灯具、卫生间洁具及五金等）、移动隔断、精装修区域门（含五金配件、门面层装饰）、电梯及自动扶梯装修工程、精装修区域施工措施费等相关工作内容。

发包人有权对发包范围进行调整。

二、设计人应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深化设计图纸	按发包人要求	合同签订后 15 天	

2				
3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以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通知的日期为实际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自开工令签发之日起 80 日历天。合同工期为 80 日历天，总工期必须满足发包方月进度及重要节点进度考核总体要求。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图纸深化成果须达到建设部《建设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深度要求及招标人的要求，并经过招标人及原设计单位的认可。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确保一次性验收合格，配合海南国际会展中心二期扩建项目总包方获得国家优质工程奖，并争创鲁班奖。

五、合同价格

合同暂定金额（小写）¥182696161.96 元，最终价款以依据合同约定审定的结果为准。（大写）：壹亿捌仟贰佰陆拾玖万陆仟壹佰陆拾壹元玖角陆分。

六、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

- （1）合同协议书及补充协议；
- （2）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3）中标通知书；
- （4）投标函及其附录；
- （5）招标文件、招标补充文件及其附件
- （6）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7）通用合同条款；
- （8）技术标准和要求；
- （9）图纸；
- （10）其他合同文件。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上述合同文件应能互相解释互相说明，当合同文件中出现不一致时，按本条款约定解释顺序和效力高低。

七、定义与解释

本协议书有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八、合同生效

本合同双方约定：双方签字盖章且承包人提交履约担保后生效。

九、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但不得背离本协议第六条所约定的合同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共二十份。正本一式六份，发包人执四份、承包人执二份，副本一式十四份，发包人执十二份、承包人执二份，均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发包人：海南云盛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晶宫设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合同订立时间：2020 年 1 月 20 日

合同订立地点：海口市

工程款必须汇入公司以下指定账号
深圳市晶宫设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 圳 市 中 国 银 行
东 门 支 行
账号：773157929528

竣工报告

2020-008 竣工

统表_1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海南国际会展中心二期扩建项目室内装修工程一标段(北区室内装修)

建设单位: 海口市会展局(代建: 海南云盛投资有限公司)

2021年03月20日

工程名称	海南国际会展中心二期扩建项目室内装修工程一标段（北区室内装修）		工程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滨海大道
建设单位	海口市会展局（代建：海南云盛投资有限公司）		装修面积	31000 m ²
勘察单位	/		工程总造价	18269.62 万元
设计单位	深圳市柏涛蓝森国际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基础类型	钻（冲、旋挖）孔灌注桩
施工单位	深圳市晶宫设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层数	地上为钢框架+支撑结构 地下为钢筋混凝土结构
监理单位	海南君诚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单位	海口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开工日期	2020 年 01 月 30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1 年 03 月 20 日
工程完成设计与合同所约定内容情况	已按设计和合同约定内容完成本工程的施工			
竣工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组织，成立验收组； 2. 各参建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 3. 审阅各参建单位提供的工程档案资料； 4. 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形成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验收组	组长	徐玲		
	副组长	施志全、刘喜生、王亚杰、陈彬		
	组员	林山、刘耀生、王春雷、郑宇宁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刘喜生	施志全、王亚杰、陈彬、邵龙、牛瑞富、刘健、王兴法、王春雷	
建筑给排水及采暖与燃气工程		肖昆麟	林博、刘小辉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郑宇宁	黄良成、聂应新	
智能建筑工程		/	/	
通风与空调工程		/	/	
电梯安装工程		/	/	
工程档案及有关文件资料审查		刘耀生	林山	

工程竣工验收情况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结论	共 3 分部, 经查 3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3 分部。 检查结果: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检查: 共 49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49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49 项。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0 项, 符合要求 30 项, 共抽查 30 项, 符合要求 30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检查结果: 合格			观感质量验收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共抽查 27 项, 符合要求 27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抽查结果: 合格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	合格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智能建筑工程	/				
	通风与空调工程	/				
	电梯工程	/				
	建筑节能工程	/				
	可再生能源应用					
	太阳能热水			太阳能发电	其他	验收结论
应用面积 (m²)	集热器面积 (m²)	补贴 (m² 或元)				
/	/	/	/	/	/	
参加各方竣工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 (公章) 海口市安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符晓					
	设计单位 (公章) 深圳市柏海蓝国际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瑞					
	施工单位 (公章) 深圳市晶宫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陈彬					
	监理单位 (公章) 海南君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姜中					

验收组对竣工验收程序和参建主体的评价意见	竣工验收程序执行情况： 本工程已按照竣工验收程序组织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在本工程建设过程中，能够执行国家基本建设程序，相关报建手续齐备。
	对工程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的评价： 工程设计、施工、监理等各责任主体在本工程建设过程中，能够执行相关建设工程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建立健全项目质量保证体系，质量责任制落实完成了合同约定的全部事项。
竣工验收结论	工程质量验收合格，同意交付使用。
参加验收人员： 徐玲 施志全、刘喜生、王亚杰、陈彬 林山、刘耀生、王春雷、郑宇宁、肖麒麟、邵龙 牛瑞富、刘健、王兴法、林博、刘小辉、黄良成、聂应新	

项目获奖证书



业绩三：城建大厦公共精装修工程

中标通知书

JG-GCHT-2022-075 中标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320180021004001

标段名称：城建大厦公共精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城建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11527.649062万元

中标工期：325天

项目经理(总监)：邵龙



本工程于 2022-07-2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9-14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9-15



查验码: 6862744473781708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合同协议书

JG-GCHT-2022-075

SFD-2015-06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城建大厦公共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南路与金华街交汇处

发 包 人: 深圳市城建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城建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城建大厦公共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南路与金华街交汇处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城建大厦项目占地面积 9950.67m², 总建筑面积约 19 万 m², 地上 72 层, 地下 5 层, 建筑高度 333.00m; 本项目为一类高层公共建筑, 设计耐火等级为 1 级, 抗震设防烈度: 7 度, 主要使用功能为办公、商业、公交首末站、文化活动室等。公共区域精装修面积约为 26000 平米。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_____%; 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 _____%; 民营资本 _____%; 外商投资 _____%; 混合经济 _____%; 其他 _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一) 塔楼首层大堂(含大堂、电梯间), 1~67 层公区(含空中花园、走廊、电梯间、卫生间、茶水间等)天花、地面、墙面、强弱电、消防配合等, 裙楼公共区域等;

(二) 地下室负一至负五层电梯间及电梯间出口区域天花吊顶、地面、强弱电、消防配合等;

(三) 所有客梯轿厢(含摆渡梯)及所有扶梯装修;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 室外环境_____) 。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户;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 装饰装修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 (砖) ☐ 吊顶 ☐ 其它_____) ;				
☐ 其它:				

4. 其他工程

涉及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竣工验收及二次验收等相关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 9 月 25 日 (开工时间以中标通知书下发第十天开始计算, 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7 月 31 日 (取得装饰装修和消防专项验收报告之日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1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合格;质量目标: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并配合施工总承包单位取得建设工程鲁班奖。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壹亿壹仟伍佰贰拾柒万陆仟肆佰玖拾元陆角贰分
(¥ 115,276,490.62 元);,此价格为含税价;不含税金额 105,758,248.28 元;
税额 9,518,242.34 元;税率为 9%。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佰柒拾壹万柒仟叁佰叁拾捌元壹角陆分
(¥ 1,717,338.16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仟贰佰叁拾万 (¥ 12,300,000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订立地点: 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_____ 双方签字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十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六 份,承包人执 六 份。

发包人: (公章) 深圳市城建置地发展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09609w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红岭南
路金华街 19 号

邮政编码: 518001

承包人: (公章)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
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 0300 1921

7993 XJ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市花
路 14 号盈福大厦 6 楼

邮政编码: 518038

竣工报告

2022-075

2022-PS-01504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 城建大厦公共精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 2024 年 8 月 19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城建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城建大厦公共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红岭南路东面金华路南面	建筑面积	26000㎡	工程造价	115276490.62元
结构类型	一类高层公共建筑	层数	地上:	67	层
			地下:	5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3-0955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 9 月 26 日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监督编号	XK2023029		
建设单位	深圳市城建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迪远工程审图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徐传杰
副组长	黄铁江、蔡剑文、李云中、熊波、林斌斌、万慧茹
组员	李义强、涂秋、邵文标、郑康扬、宋敏、蒋宗发、盘峥、贾利彬、黄初、梁兰、唐克韵、袁方方、丁华阳、田园、占苏华、卢启政、舒磊明、代冬冬、李健洪、代彬彬、张俊波、杨芳、何旭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涂秋、邵文标	袁方方、李义强、郑康扬、代冬冬、丁华阳、舒磊明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宋敏	蒋宗发、贾利彬、林斌斌、李健洪、田园、占苏华
工程质控资料	黄初	盘峥、杨芳、何旭、卢启政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 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 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主体结构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____7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7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0____项	共____4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4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0____项	共____7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7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0____项
屋面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____15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15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0____项	共____6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6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0____项	共____9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9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0____项
通风与空调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智能建筑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节能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电梯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邹汇源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高级工程师	邹汇源
2	徐传杰	深圳市城建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总经理	工程师	徐传杰
3	黄铁江	深圳市城建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工程师	黄铁江
4	刘晓宁	深圳市城建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房地产经济师	刘晓宁
5	梁兰	深圳市城建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高级工程师	梁兰
6	陈娟娟	深圳市城建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财务部部长	中级会计师	陈娟娟
7	林雨衡	深圳市城建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综合部部长	助理政工师	林雨衡
8	涂秋	深圳市城建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部部长	工程师	涂秋
9	邵文标	深圳市城建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土建经理	工程师	邵文标
10	宋敏	深圳市城建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工程师	宋敏
11	唐竟韵	深圳市城建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经理	工程师	唐竟韵
12	郑康扬	深圳市城建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造价经理	工程师	郑康扬
13	蒋宗发	深圳市城建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造价主管	工程师	蒋宗发
14	盘岭	深圳市城建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盘岭
15	黄初	深圳市城建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档案员	助理馆员	黄初
16	贾利彬	深圳市城建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工程师	贾利彬
17	李晓璇	深圳市城建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报建主管	/	李晓璇
18	江永清	深圳市城建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综合部主管	助理经济师	江永清
19	吴镇铎	深圳市城建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吴镇铎
20	许劫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部部长	高级工程师	许劫
21	林少敏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部副部长	工程师	林少敏
22	李文强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李文强
23	张继博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张继博
24	郑润钦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郑润钦
25	李永钊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李永钊
26	蔡媛媛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蔡媛媛
27	罗皓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管理部部长	高级工程师	罗皓



* GD-E1-914/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袁方方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管理部副部长	高级工程师	袁方方
2	李善涛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管理部副部长	工程师	李善涛
3	李洪伟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经理	工程师	李洪伟
4	尹珊珊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主管	工程师	尹珊珊
5	吴会飞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主管	工程师	吴会飞
6	曾楠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经理	工程师	曾楠
7	刘明祥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经理	工程师	刘明祥
8	张一行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安委办副主任	工程师	张一行
9	王国伟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安委办安全主管	工程师	王国伟
10	李海洋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代建部副部长	工程师	李海洋
11	卿竹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成本管理部部长	高级工程师	卿竹
12	钟苑红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成本管理部副部长	高级工程师	钟苑红
13	林伟乐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招采工程师	工程师	林伟乐
14	苏艺莹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成本经理	工程师	苏艺莹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E1-914/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云中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高级工程师	李云中
2	蔡钊文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蔡钊文
3	丁华阳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精装工程师	工程师	丁华阳
4	占苏华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工程师	占苏华
5	田国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工程师	田国
6	刘力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刘力
7	舒嘉明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精装工程师	工程师	舒嘉明
8	卢启政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精装监理员	助理工程师	卢启政
9	舒露慧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舒露慧
10	熊波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总指挥	中级工程师	熊波
11	林斌斌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工程师	林斌斌
12	代冬冬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工程师	代冬冬
13	吴建辉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吴建辉
14	李健洪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装饰施工员	助理工程师	李健洪
15	代彬彬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施工员	助理工程师	代彬彬
16	王丕庆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工程师	王丕庆
17	杨瑞霞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商务经理	工程师	杨瑞霞
18	陈艳芳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商务副经理	助理工程师	陈艳芳
19	王光磊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师	助理工程师	王光磊
20	陈佳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总监	助理工程师	陈佳
21	周鹏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员	助理工程师	周鹏
22	庄子俊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主管	助理工程师	庄子俊
23	何洪林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员	助理工程师	何洪林
24	林少婉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员	助理工程师	林少婉
25	杨芳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杨芳
26	何旭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何旭



* GD - E1 - 914 / 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万慧茹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万慧茹
2	孙永棒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孙永棒
3	中杰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建筑专业负责	副高级工程师	中杰
4	曲鹏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人	工程师	曲鹏
5	朱佳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建筑专业负责	副高级工程师	朱佳
6	张杨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人	工程师	张杨
7	陈锦豪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人	工程师	陈锦豪
8	马国新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人	工程师	马国新
9	李燕灵	深圳国研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绿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李燕灵
10	梁莉军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结构专业负责人	正高级工程师	梁莉军
11	王强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结构专业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王强
12	郭杰坤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人	高级工程师	郭杰坤
13	罗道儒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人	工程师	罗道儒
14	傅勇平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电气专业负责人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傅勇平
15	马腾跃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电气专业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马腾跃
16	李鑫荣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电气设计人	高级工程师	李鑫荣
17	林政杰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电气设计人	工程师	林政杰
18	王国明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王国明
19	刘智忠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正高级工程师	刘智忠
20	陈丞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给排水设计人	工程师	陈丞
21	李细浪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给排水设计人	工程师	李细浪
22	何雁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智能化专业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何雁
23	曹煥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智能化设计人	工程师	曹煥
24	柯文兵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智能化设计人	助理工程师	柯文兵
25	李雪松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负责人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李雪松
26	高龙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高龙
27	洪永荣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暖通设计人	中级工程师	洪永荣
28	刘心怡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暖通设计人	中级工程师	刘心怡



* GD-E1-914/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胡亮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胡亮
2	曾小辉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总工	高级工程师	曾小辉
3	祖公博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副总工	高级工程师	祖公博
4	张龙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工程师	张龙
5	董延昌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工程师	董延昌
6	陈焯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商务副经理	助理工程师	陈焯
7	钟县军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安全总监	工程师	钟县军
8	曹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部经理	助理工程师	曹智
9	江扬波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江扬波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 GD-E1-914/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 1、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全部施工内容;
- 2、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规定;
- 3、本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子分部)工程均已验收合格;
- 4、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完整;
- 5、单位(子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工程有关安全、节能、环保和主要使用功能的检测资料齐全;
- 6、主要使用功能的抽查结果符合相关专业验收规范和规定;
- 7、有关建筑材料、设备进场复验报告均满足合格要求;
- 8、观感质量符合要求;
- 9、已按照设计和规范要求完成以上相关内容

综上所述1-9条,建设、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统一同意通过了城建大厦公共精装修工程的竣工验收,评定为“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万慧茹
注册号: 4407194-022
有效期: 至2025年12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8月19日	2024年8月19日	2024年8月19日	2024年8月19日	年 月 日



* GD-E1-914/6 *

业绩四：川港投数字经济创新产业园项目

中标通知书

JG-GCHT-2023-035 中标

中 标 通 知 书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3 年 4 月 23 日 所递交的川港投数字经济创新产业园项目住宅精装房及公区装饰装修工程施工（招标编号：TC239603M）投标文件已被招标人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 标 价：¥109265431 元。

项目经理：张晓东。

总工期：350 日历天。

工程质量：达到国家、行业、地方现行工程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并满足本合同有关条款及技术标准和要求。若标准有修订，按新修订的标准执行。

请你方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的 30 日内到四川省雍景数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项目业主签订施工合同，在此之前应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7.3.1 款规定向项目业主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四川省雍景数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招标代理：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2023 年 5 月 4 日

合同协议书

JG-GCHT-2023-035

正本

川港投数字经济创新产业园项目
住宅精装房及公区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YJSZ-JA-002

发包人：四川省雍景数智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四川省雍景数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品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川港投数字经济创新产业园项目住宅精装房及公区装饰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成都市金牛区

工程概况：本项目位于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营门口街道办事处跃进村5、6组，茶店村5组，项目总占地面积约4.2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预计约14.6万㎡。本次装饰装修工程面积约5.4万平方米。

第二条工程承包范围

川港投数字经济创新产业园项目住宅精装房及公区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包含住宅精装房、住宅公共区域（含地下室、架空层、首层大堂及各层电梯前室公区）、商业（2-11#楼）公共区域（含地下室、首层大堂及各层电梯前室公区及楼梯间）和售楼部改造工程的装饰装修工程及水电安装工程施工以及质量缺陷维修等内容，具体范围及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

第三条合同工期

总工期：350日历天。该工程分批次实施，其中住宅首批次精装房工期50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7月；住宅其他精装房、住宅公共区域及商业（2-11#楼）公共区域工期300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8月。各批次具体开工日期以监理人发出的开工令上载明的时间为准。承包人应在前述工期内完成全部合同工作。

第四条质量标准

1、工程质量标准：按国家地区的相关设计及施工验收标准、规范及规程执行，工程质量合格，保证各单项工程通过当地政府相关管理部门的验收。达到国家、行业、地方现行工程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并满足本合同有关条款及技术标准和要求。若标准有修订，按新修订的标准执行。

2、空气质量检测、材料辐射指标检测、防火措施、环保等专项指标达到国家标准。

3、本工程的基本技术要求必须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技术规范、施工图纸及有关说明。

第五条合同价款

1、暂定合同含税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亿零玖佰贰拾陆万伍仟肆佰叁拾壹元（¥109265431元）；其中：

（1）不含税总金额：人民币（大写）玖仟玖佰玖拾伍万陆仟肆佰捌拾叁元柒角陆分（¥99956483.76元）；增值税税率：9%；

（2）不含税安全文明施工费：人民币（大写）壹佰陆拾伍万零柒拾柒元捌角（¥1650077.80元）；

(3) 不含税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不含税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人民币（大写） / （¥ / 元）；

(5) 不含税暂列金额：人民币（大写） 玖佰叁拾柒万零叁佰柒拾叁元柒角 (¥9370373.70 元)。

在合同执行期间，政府税务机关发布政策调整税费的，按政策规定税率分阶段调整。新的合同总金额 = 已履行部分金额（含税） + 未履行部分不含税金额 +（未履行部分不含税金额 × 新税率）。

第六条 组成合同的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包括补充协议、备忘录）；
- (2) 中标通知书；
- (3) 评标中有关问题的澄清函件等；
- (4) 招标文件及其补遗或补充通知以及答疑；
- (5) 专用合同条款；
- (6) 通用合同条款；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图纸；
- (9)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0) 经双方确认进入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文件应互为补充和解释。当上述文件出现含糊不清或不一致时，以此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同一顺序的则以时间在后的为准。

第七条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第八条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本工程质量保修按《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执行。

第九条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第十条 本合同项下的责任及义务不因承包人股权转让、更名以及变更继承人等情况发生变化。

第十一条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除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行业规范等一般通行规则外，承包人将完全遵守发包人公司内部或上级单位、集团的有关一切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附件所列制度等），承包人将定期主动向发包人询问相关制度的内容。承包人不以不知道前述制度、规范的存在作为抗辩理由拒绝承担责任。

若发包人与项目其他参与方（包括但不限于监理人、设计人等）在两者的合同中对承包人的相关事宜进行了说明或约定的，承包人理应遵循。承包人应当主动查看、询问发包人与项目其他参与方签订合同中与己方的相关内容，不得以“不知”、“合同相对性”等理由拒绝承担相应责任。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5 月 27 日

合同订立地点：成都市

本合同在承包人办理完毕招标文件约定的保险及其它手续，由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并在承包人提供有效的履约担保后生效。全部工程完工后经竣工验收合格、质

量保修期满双方权利义务履行完毕后终止。

第十三条 本合同正本一份，副本六份，甲方执正本一份，副本四份，乙方执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当正本与副本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发包人：四川省雍景数智科技发展有限责
任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组织机构代码：91510106MABRLN13X9

地址：成都市金牛区子云路 208 号 2 栋 2
层 1 号附 377 号

邮政编码：/

电话：13882054792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沙
支行

账号：51050101120100000061

2023 年 5 月 27 日

承包人：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17993XJ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市花路 14 号
盈福大厦六楼

邮政编码：518045

电话：0755-25613666

传真：0755-25629222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沙支行

账号：51050101120100000116

2023 年 5 月 27 日

本项内容修改为:

单价子目已完成工程量按月计量, 承包人于每月 25 号前向发包人提交经监理签审的本月进度支付报表, 否则, 发包人有权延期支付工程款。

17.2 预付款

17.2.1 预付款

预付款: 无

17.3 工程进度付款

本款第 17.3.2、17.3.3 款内容修改为:

17.3.2 进度付款申请单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份数: 5 份。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内容: 按发包人项目管理要求

17.3.3 进度付款证书和支付时间

17.3.3.1 进度款:

(1) 按月进度付款。

承包人在每月 25 日前向监理人提交本月的进度付款申请及相关支付资料, 监理人于 3 个工作日内反馈意见。发包人在收到经监理人审核后的满足要求的支付资料后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进度款审核及支付, 进度款按发包人签认的当期审定产值的 80% 支付。(当期产值中的安全文明施工费按基本费的 30% 计入, 部分主要材料(具体类别为: 瓷砖、指纹密码锁、开关插座、厨电、厨盆及厨盆龙头、洁具及洁具五金、空调、新风、地暖、末端净水)在承包人签订了供货合同后按承包人已支付货款金额计入, 材料订货后在进场前累计计入产值金额不超过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对应材料价款的 40%, 材料进场并经监理人、发包人验收合格后累计计入产值金额不超过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对应材料价款的 100%。)

(2) 全部工程施工完成, 经验收合格, 发包人在收到承包人完整的付款申请及相关资料后 30 个工作日内, 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进度款至甲方签认已完合格工程总产值的 85%。

(3) 承包人提交整套完工资料、办理完结算, 发包人收到承包人提交的满足要求的支付资料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结算总金额的 97%, 余 3% 为质保金。

(4) 安全文明施工费: 发包人向承包人发出开工令, 承包人进场后 30 个工作日内, 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本工程安全文明施工费基本费(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对应的计算基数*基本费率)的 70%。竣工结算审核时根据 2020 年《四川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定额》及相

均由承包人承担一切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罚，且发包人有权代发放拖欠、克扣的民工工资，代发放金额从承包人工程款中扣回。

17.3.3.6 发包人采用转账方式付款：

承包人收款账户为：

开户行：

户名：

账号：

如需改变上述账户，承包人应提前五个工作日以书面方式告知发包人。如未按本合同约定书面告知发包人，承包人应当自行承担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17.3.3.7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出现下列问题发包人暂停支付工程进度款和尾款：

- (1) 承包人提交的工程量和质量资料不完整或不属实。未按要求提供相应的计划和报表；
- (2) 工程还存在待整改安全质量问题；
- (3)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滞后，不能满足发包人的要求；
- (4) 不服从监理工程师的指令，并因此收到监理工程师的书面警告；
- (5) 未按要求提供办理结算的资料，不积极配合办理结算和审计；
- (6) 工程接收证书颁发后 60 天未向发包人提供完整的竣工资料，竣工图及工程结算书，未积极配合办理结算审计；
- (7) 承包人的人员、设备和材料未达到投标书承诺。（经发包人同意除外）。
- (8) 承包人未贯彻执行 17.3.3.5 项所述相关规定。

删除本条第 17.4 款，并代之以：

17.4 工程质量保证金

本款后补充以下内容：

工程质量保证金：工程质量保证金为承包人结算工程款的 3%。质量保证金不计利息。质量保证金可采用现金或银行保函。

若剩余质量保证金不足以抵消承包人未履行责任剩余工作所需金额，超出部分仍由承包人负责；承包人不支付超额部分的，发包人有权从应支付承包人的其他费用中扣除，仍不够的，以法律手段追回。

17.5 竣工结算

17.5.1 竣工付款申请单

业绩五：衢州高铁新城智慧产业园（四期）项目-培训交流中心及配
套服务楼精装修工程施工

中标通知书

JG-GCMT-2022-065 中标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2 年 7 月 21 日 所递交的衢州高铁新城智慧产业园（四期）项目-培训交流中心及配套服务楼精装修工程施工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109173779 元。

工 期：180 日历天。

工程质量：符合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及施工图纸要求，一次性验收合格且满足招标人要求。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姜东/建筑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衢州市柯城区花园中大道 86 号与我方签订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7.3.1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衢州市智慧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招标代理：衢州市智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衢州市监管办备案专用章

2022 年 8 月 5 日

合同协议书

JC-GC01 2022 001

衢州高铁新城智慧产业园（四期）项目- 培训交流中心及配套服务楼精装修工程施工 施工合同

发包人（全称）：衢州市智慧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2 年 8 月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衢州市智慧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衢州高铁新城智慧产业园(四期)项目-培训交流中心及配套服务楼精装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衢州高铁新城智慧产业园(四期)项目-培训交流中心及配套服务楼精装修工程施工

2.工程地点:浙江省衢州市高铁新城智慧小镇内,常山港以北,智慧大道以西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2020-330802-47-03-132681

4.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5.工程内容:衢州高铁新城智慧产业园(四期)项目-培训交流中心及配套服务楼精装修工程施工,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图纸等。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衢州高铁新城智慧产业园(四期)项目-培训交流中心及配套服务楼精装修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范围中包含的全部工作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年 月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180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及施工图纸要求,一次性验收合格且满足招标人要求。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壹亿零玖佰壹拾柒万叁仟柒佰柒拾玖元整(¥109173779.00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柒拾肆万玖仟贰佰零玖元贰角壹分(¥749209.21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伍佰伍拾万元整（¥550000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本工程采用固定单价合同。

3. 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工程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均须汇入承包人合同协议书中的银行账户，承包人完成本合同项下应税行为的计税方式采用（一般计税法、简易计税法），并与工程计价时采用的计税方法一致。

4. 承包人对安全文明施工费、人工费应专款专用，在财务账目中应单独列项备查，不得挪作他用。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姜东。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4. 非发包人原因，承包人承诺不拖欠工人工资，因拖欠工资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承包人承担，发包人有权将应拨付的工程款，先代付工人工资。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08 月 2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衢州市智慧新城花园中大道 86 号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签约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肆份，合同备案机构执壹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330800MA2BH0M486

地 址：衢州市柯城区花园中大道 86 号 105 室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市花路 14 号盈福大厦六楼

邮政编码： 3240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衢州分行

账 号： 570900488510105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19217993XJ

邮政编码： 518045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深圳市宜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支行

账号： 773157929528

电子信箱： 826401315@qq.com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东门支行

账 号： 773157929528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工程招标文件、除投标函及其附录和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外的其它投标文件、设计变更联系单或签证单、经批准施工组织设计、监理合同、根据工程实施情况经合同当事人约定的与工程施工有关的具有合同约束力的文件或书面协议以及相关政府或政府部门关于建设项目现行的有关管理办法或规定等。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全过程咨询人（监理人）

名称：上海华建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类别和等级：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联系电话：021-52524567；

电子信箱：zhi_zhou@arcqlus.com.cn；

通信地址：上海市静安区石门二路258号南楼第6-9层。

1.1.2.5 设计人

名称：深圳市瀚雅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类别和等级：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联系电话：13723764562；

电子信箱：hanyabiz@163.com；

通信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泰然八路泰然大厦C座1403号。

1.1.2.6 全过程咨询人（跟踪审计人）

名称：上海华建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类别和等级：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联系电话：021-52524567；

电子信箱：zhi_zhou@arcqlus.com.cn；

通信地址：上海市静安区石门二路258号南楼第6-9层。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本工程红线范围内或符合发包人规定。

1.1.3.9 永久占地包括：建设永久工程的用地及其附属设施用地。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建设临时工程的用地或用于施工所需的临时场地，用地红线外的临时占地由承包人自行解决。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关于颁发浙江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2018版）的通知》（浙建建【2018】61号）、《浙江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2018版）》、《房屋建筑与装饰工

六、承包人应充分了解本项目工程施工对其它市政公用管线已存在的、或潜在的破坏因素，并要求本项目工程管理和施工人员采取切实的保护措施，防止因本项目工程施工而破坏其它市政公用管线。

七、发包人或监理人因承包人违约或违反技术规范、现场施工管理规定，对承包人开具的处罚单（通知），承包人应按通知时间签收，不得拒绝，否则，经过监理公司在监理会议上宣读并记录在监理会议纪要后即视为送达承包人，处罚单（通知）立即生效，并在当期进度款项中扣除罚金。

八、承包人应按发包人要求的时间向发包人提交已完工程量的报告，同时承包人应为发包人的计量工作提供便利条件并派人参加。承包人无正当理由不参加计量，发包人自行进行，计量结果有效，作为工程价款支付及结算的依据；工程量计量以发包人与监理工程师现场确认为准。承包人超出有关设计文件范围及要求或因承包方原因造成返工的工程量，发包人不予计量；承包人应根据地质勘察报告等资料做现场勘查及风险预估，当因资料与实际情况不符而造成损耗概由承包人负责，发包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九、若承包人在施工中无正当理由自行停工超过三天，则发包人有权令承包人在5天内无条件退场完毕，发包人重新发包工程，所欠承包工程款不再支付。如因此造成发包人经济损失的，承包人应赔偿发包人的经济损失。停工事实承包人应将相关资料及影像资料报发包人审查，由监理公司及发包人予以确认成立。

十、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发包人委派的合同外的工作。

十一、材料的运输、保管、装卸及二次运输等均含在合同总价中。

十二、承包人负责在竣工验收通过后15日内取得当地建设管理部门为本工程颁发的《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并配合办理消防竣工验收，保证验收通过。

十三、根据工程的实际情况，发包人可能增加、减少或取消某些施工内容，承包人应无条件服从，在发包人事先告知的前提下，承包人不得提出任何补偿要求。

十四、承包人要采取绿色施工技术最大限度地节约资源并减少对环境负面影响，实现节能、节地、节水、节材和环境保护。

十五、承包人须按照发包人指定的项目管理软件实行工程管理，软件购置及安装由承包人自行解决，不另行增加费用。

十六、承包人应考虑到新冠疫情及疫情防控等不利因素对工程施工的影响，新冠疫情及疫情防控应是投标人应考虑到的风险。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姜东；

身份证号: 320106196401060836;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一级;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粤 1322006200704143;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粤 1322006200704143 (00);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粤建安 B (2011) 9000069;

联系电话: / / ;

电子信箱: / / ;

通信地址: / / ;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 按发包人认可的设计方案、施工方案, 按工程师发出的指令组织工程设计和施工, 以及保修工作。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 项目经理每月在现场时间不得少于 22 日, 每日不少于 8 小时。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 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 监理人应要求限期改正, 承包人逾期未改正的, 经监理人核实, 发包人有权要求更换项目经理, 由此增加的费用和 (或) 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并承担违约责任。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 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 月到岗率不足 22 天数, 不足天数每天计取 5000 元的违约金, 每月结算, 在每期的工程进度款相应扣除; 连续三个月达不到要求且项目经理不能到岗的, 发包人有权终止合同; 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 同时由承包人赔偿发包人由此造成的损失。另遇到工程检查、验收或参观等活动时, 无特殊原因不得离开施工现场。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项目经理必须与投标文件相一致。项目经理不得变更, 因发生重大安全事故、重大质量事故不适合再任、被责任停止执业、羁押或判刑情形的, 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 50 万元/次的违约金; 发包人认为不能胜任所承担的工程任务或存在失信行为, 且要求更换的, 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 50 万元/次的违约金; 生病长期住院、终止劳动合同关系 (提供相关部门或单位证明材料) 无法继续担任项目经理的, 承包人向发包人提出申请, 经发包人同意, 并报有关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按每更换一人次计取 25 万元/次的违约金; 上述情况发生, 承包人必须无条件进行更换, 且更换后的项目经理必须具备相同专业、学历、职称、注册执业资格、业绩、本专业工作年限等或更高等级。如承包人擅自更换, 按每更换一人次计取 50 万元/次的违约金; 且更换后的项目经理必须具备相同专业、学历、职称、注册执业资格、业绩、本专业工作年限等或更高等级。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计取承包人违约金 50 万元/次, 并由承包人承担由此原因造成的损失, 且发包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

3.3 承包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 签订合同后 7 日内。

—2013)、《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 50856—2013)、《市政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 50857—2013)、《园林绿化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 50858—2013)、《建设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2013)浙江省补充规定》(浙建站计〔2013〕63号)、《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算规范(2013)浙江省补充规定(二)》(浙建站计〔2014〕31号)及发包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编制说明的工程量计算规则计算,由承包人计量、发包人及有关单位审核。

(2) 因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按本合同专用条款第 11.1 款的约定调整。

(3) 因发包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工程数量计算偏差(本合同 1.13 条)或工程变更引起的工程量增加或减少,按 10.4.1 条款执行。

(4) 发包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项目缺项、漏项,工程变更引起的新增项目、工程量清单局部变更,与已标价工程量清单项目不同或相类似项目,其综合单价的确定方法按本合同专用条款 10.4.1 款相应约定执行。

(5) 因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漏项或非承包人原因的工程变更,引起措施项目发生变化,造成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变更的,原措施费中已有的措施项目,按原措施费的组价方法调整;原措施费中没有的措施项目,由承包人根据措施项目变更情况,按合同专用条款 10.4.1 款相应约定方法调整。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

3、其他价格方式: /。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 签约合同价(扣除安全文明施工费和暂列金额)的 5%(其中工程预付款为签约合同价 1%;工程预付款为签约合同价 4%)。

预付款支付期限: 签订施工合同后缴纳履约保证金, 承包人主要管理人员, 签署开工报告前 7 个工作日内, 且承包人提供预付款担保(签约合同价 5%), 担保形式采用银行保函或保险保函(担保机构须在衢州设有分支机构), 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全部预付款。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 按每次进度款支付的 10%(应付工程款)扣回, 当工程进度款支付至合同价的 50%(应付工程款)时全部扣回预付款, 全部扣回预付款后, 承包人提交书面预付款保函退还申请 10 个工作日内退还预付款保函。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 支付预付款之前。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 银行保函或保险保函。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工程量计算规则执行国家标准《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或其适用的修订版本。除合同另有约定外，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工程量按约定的工程量计算规则和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进行计量。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按月进行。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按月支付工程进度款，承包人应于每月 20 日向监理人报送上月 15 日至当月 14 日已完成的工程量报告，并附具进度付款申请单、已完成工程量报表和有关资料，经监理人确认，发包人核实，支付至确认工程量价款的 85%。确认的工程量 and 单价仅作为本期工程款支付的依据。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

1、承包人每个月向监理人上报已完成合格工程量，发包人按监理单位审定的已完合格工程量的 85% 支付工程进度款。

2、竣工验收合格（满足质量要求：一次性验收合格）且竣工验收资料齐全归档后一个月内支付至确认工程量价款的 90%。

3、通过结算审计后一个月内支付至该合同结算总价款的 98.5%，余款 1.5% 作为质量保证金。

4、工程进度款支付遇法定节假日作相应顺延。

民工工资支付按衢住建办[2018]240 号文件执行。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由承包人根据投标书（商务标）结合当月实际完成的工程量情况（施工图及确定的变更联系单的工程量）编制。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按合同通用条款执行。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按合同通用条款执行。

（2）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在发包人确认计量结果后 14 日内完成支付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 / 。

12.4.5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按监理人要求进行编制。

工程移交后,如发包人或者本工程有关的买受人发现存在重大质量问题的,有权扣除承包人的全部工程质量保证金,要求承包人及时维修,并赔偿给发包人带来的各种直接、间接经济损失。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2)种方式: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 /;

(2) 1.5%的工程结算款;

(3) 其他方式: /。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2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 其他扣留方式: /。

15.3.3 质量保证金的退还: 工程竣工验收满两年后14天内,未发生本合同约定的须从工程质量保证金中代扣维修费及维修管理费情况的且无其它质量问题,发包人返还质量保证金(不计息)。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 不得低于法定最低保修年限,具体保修责任详见工程质量保修书。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 一般情况下为24小时内,但情况紧急必须立即修复缺陷或损坏的必须在8小时内。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7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 工期相应顺延,费用不予补偿。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 /。

竣工报告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赣州高铁新城智慧产业园（四期） 项目-培训交流中心及配套服务楼 精装修工程施工培训交流中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建筑面积	四层/22060.56m ²
施工单位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晓辉	开工日期	2022年9月15日
项目负责人	姜东		项目技术 负责人	沈威	完工日期	2023.11.2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7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7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5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45 项		完整、齐全	
3	安全和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4 项，符合规定 14 项 共抽查 14 项，符合规定 14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合格、齐全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2 项，达到“好”和“一 般”的 22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 求的 0 项		一般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14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1月14日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14日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14日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业绩六：深圳技术大学建设项目（一期）建筑装修装饰工程V标

中标通知书

JG-GCHT-2020-073 中标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17-440300-81-01-103214037001

标段名称：深圳技术大学建设项目（一期）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V标

建设单位：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晶宫设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10663.28142万元

中标工期：195

项目经理(总监)：彭刚



本工程于 2020-05-08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08-06

查验码：4601570667512432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中标通知书

日期：2020年8月6日

致：深圳市晶宫设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贵单位于2020年6月17日为深圳技术大学建设项目(一期)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 V标工程以人民币(大写):壹亿零陆佰陆拾叁万贰仟捌佰壹拾肆元贰角零分 (RMB:10663.281420 万元), 工期:195 日历天, 所提交的投标书已被我方接收。

请按要求提交合同履约保函, 并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谨致。

招标人：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_____

合同协议书

JG-GCHT-2020-073

副本



合同编号: JSDX-114-2020

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 深圳技术大学建设项目(一期)

合同名称: 深圳技术大学建设项目(一期)建筑装修装饰
工程(施工)V标合同

承包方: 深圳市晶宫设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二〇二〇年八月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晶宫设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 彭刚 资格等级: 注册建造师(建筑工程专业)一级 证书号码:

0050000

本工程于 2020 年 5 月 8 日公开招标, 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技术大学建设项目(一期)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V标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石井、田头片区

工程内容: 3栋创意设计学院、4栋新材料与新能源学院、5栋学术交流中心、6栋先进材料测试中心等区域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

结构形式: 1、3栋创意设计学院: 框架结构;

2、4栋新材料与新能源学院: 框架-剪力墙结构;

3、5栋学术交流中心: 框架-剪力墙结构;

4、6栋先进材料测试中心: /;

层/幢: 1、3栋创意设计学院: 地上7层, 建筑高度约41米, 地上建筑面积约32560平方米, 地下1层, 层高约6.5米, 地下建筑面积约5540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约38100平方米;

2、4栋新材料与新能源学院: 地上17层, 建筑高度约96米, 地上建筑面积约46330平方米;

3、5栋学术交流中心: 地上12层, 建筑高度约53米, 地上建筑面积约13240平方米;

4、6栋先进材料测试中心: /;

建筑面积: 约9.8万平方米(装修装饰工程面积);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深发改【2016】1341号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工程范围包括室内装饰装修工程、室内门窗、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同质透心 PVC 卷材, 运用 BIM 技术完成承包范围内的深化设计工作, 并将 BIM 技术充分运用在施工工艺、工程进度、现场管理等方面等。

发包人有权根据深圳市相关规定以及深圳技术大学建设项目(一期)整体工程建设进度、质量和安全需要, 合理调整承包人的承包范围, 承包人须无条件服从。调整承包范围后可按本招标文件及合同规定签订补充协议。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20 年 6 月 20 日 (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95 日历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 符合工务署标准的合格工程。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币种: 人民币

合同价: (大写) 壹亿零陆佰陆拾叁万贰仟捌佰壹拾肆元贰角

(小写) 10663.281420 万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佰贰拾叁万玖仟陆佰玖拾柒元柒角壹分 (¥ 123.969771 万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仟万元整 (¥ 1000.00 万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玖佰万元整 (¥ 900.00 万元);

(5) 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 壹佰万元整 （¥ 100.00 万元）。

最终结算价以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定的结果为准。

支付方式

1、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开工预付款为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奖励金和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的15%即 1430.90 万元（人民币）。在本合同协议书生效后，承包人应按照合同约定提交与预付款等额的开工预付款担保；在监理人签发开工预付款证书并报发包人后14天内，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给相关付款部门。

开工预付款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35%（不含预付款）之后，开始按工程进度以固定比例（即每完成合同价的1%，扣回开工预付款的2%）分期从各月的期中支付证书中扣回，全部金额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85%时扣完。

2、工程进度款的支付

进度款的支付需依据监理人签发的期中支付证书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相关付款部门，累计月支付金额达到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85%时暂停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后，且承包人按照合同要求提供竣工结算资料后，付至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90%。

经发包人确认的工程变更实施后的支付比例为70%【通常可设置为60%-70%】。

工程竣工结算后，支付到审定工程结算总额的97%，留下3%的保修金。

3、保修金的退还

质量保修金待在工程质量验收满二年后第14天内且无任何质量问题时，在经监理人核证的最后支付证书中退还给承包人。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专用合同条款（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6. 通用合同条款；

发 包 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备案意见：

年 月 日

承 包 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 (公章)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3.1.6 职业健康

(1) 生活条件

承包人应为其履行合同所雇用的人员提供必要的膳宿条件和生活环境；承包人应采取有效措施预防传染病，保证施工人员的健康，并定期对施工现场、施工人员生活基地和工程进行防疫和卫生的专业检查和处理，在远离城镇的施工场地，还应配备必要的伤病防治和急救的医务人员与医疗设施。

承包人应当保证工人宿舍区临建设施符合以下要求：

(a) 承包人工人宿舍区生活用电须采用 36V 低压直流供电，宿舍设置 USB 手机等集中充电插座；

(b) 配备空调，空调供电设专线，穿线使用薄壁钢管，插座设置于板房外面；

(c) 生活区分区 24 小时集中供应热水。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 彭刚 ；

身份证号： 420111196909265554 ；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注册建造师（建筑工程专业）一级 ；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粤 144060701793 ；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粤 144060701793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粤建安 B(2004)0000820 ；

联系电话： 13316459069 ；

电子邮箱： 1423535965@qq.com ；

通信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保税区盈福大厦 6 楼晶宫装饰公司 。

本项目中：

☒ 项目经理不得同时担任其他项目的项目经理。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监理人：

名称：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类别和等级：综合甲级；

联系电话：13701622459；

电子邮箱：langhaochuan@jkec.com.cn；

通信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中粮天悦广场20层2008室。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名：傅楚光；

职务：总监理工程师；

监理人执业资格证书号：00529184；

联系电话：15099955067；

电子邮箱：fuchuguang@jkec.com.cn；

通信地址：坪山区竹岭一路深圳技术大学项目部。

5. 工程质量

5.4 质量、安全检查

工务署对年度质量安全排名靠前的承包人给予奖励，对年度质量安全排名靠后的承包人给予处罚。年度质量安全排名靠前是指工务署汇总的年度排行榜中，年度质量安全排名在前15%且得分大于85分的（按参与排名承包人数计算，四舍五入，且不超过3名）；年度质量安全排名靠后是指工务署汇总的年度排行榜中，排名在后15%且得分低于80分的（按参与排名承包人数计算，四舍五入，且不超过3名）。奖罚标准如下：

竣工报告

2020-073.

2020-11-01-025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深圳技术大学建设项目（一期）建筑装修装饰工程
施工V标-3栋创意设计学院

验收日期：2021年8月6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技术大学建设项目（一期）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V标-3栋创意设计学院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石井、田头片区	建筑面积	38100m²	工程造价	10663.281420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7层 地下：1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0810110321410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品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任展
副组长	曾维迪、傅楚光
组员	彭刚、周杰、张辛、傅洪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黄正宇	苗壮、余俊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吴林峰	将春青
工程质控资料	杨洪波	刘晓隆、张春柳、罗子斌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 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u>10</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u>3</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u>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u>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任 斌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工程管理中心副主任		
2	曾维迪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主任	工程师	曾维迪
3	邵忠安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副主任	副高	邵忠安
4	贾翔皓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副主任		贾翔皓
5	吴林峰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副主任	工程师	吴林峰
6	闵芙蓉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造价工程师		闵芙蓉
7	黄正宇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黄正宇
8	刘天奇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刘天奇
9	张宝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给排水、暖通工程师	中级	张宝
10	戚雨峰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电气工程师	初级	戚雨峰
11	王成立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电气工程师	工程师	王成立
12	吕晓欢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吕晓欢
13	阳明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阳明
14	赖伟杰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电气工程师		赖伟杰
15	柏永春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柏永春
16	郑毅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高级工程师	郑毅
17	程亮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标段经理	高级工程师	程亮
18	甘霖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工程师	甘霖
19	李力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李力
20	武爱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工程师	招标工程师	武爱
21	武瑾素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造价工程师	造价工程师	武瑾素
22	李阳南	深圳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管理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李阳南
23	傅楚光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总监	工程师	傅楚光
24	魏桂华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总监	交工	魏桂华
25	吴建平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总监	工程师	吴建平

GD-E1-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6	王家学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2级师	王家学
27	李鹏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李鹏
28	蒋军亮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蒋军亮
29	傅洪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专业总负责人	32	傅洪
30	吴志刚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专业总负责人		吴志刚
31	吴兵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结构专业总负责人	32	吴兵
32	谢蓉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总负责人		谢蓉
33	陈爱莲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电气专业总负责人		陈爱莲
34	王家越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总负责人		王家越
35	钟璐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节能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钟璐
36	潘启钊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潘启钊
37	吴赞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吴赞
38	李子旭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总工程师		李子旭
39	魏明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魏明
40	宋佳栋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工	宋佳栋
41	宋春荣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宋春荣
42	邵晨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邵晨
43	钱文波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钱文波
44	张海军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张海军
45	陈楚涛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BIM经理		陈楚涛
46	彭刚	深圳市品宫设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彭刚
47	张志杰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张志杰
48	黎阳	深圳市方大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黎阳
49	李向东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向东
50	杨帆	深圳中绿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杨帆



GD-E1-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51	池卫文	深圳深港建设工程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池卫文
52	黎韵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黎韵
53	蔡喜康	深圳市创捷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蔡喜康
54	游新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游新
55	郭杰	深圳市高力特实业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郭杰
56	冯永江	南京马斯德克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冯永江
57	付玲琳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招标工程师		付玲琳
58	梁可富	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招标工程师		梁可富
59	梁可富	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招标工程师		梁可富
60	徐丰颖	深圳市土地供应人队有限公司			徐丰颖
61	李森	霍曼(北京)贸易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森
62	李卫强	深圳市建安装饰集团股份公司			李卫强
63	陈德红	东江水利	副总经济师		陈德红
64	潘慧慧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设计		潘慧慧
65	曹磊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设计		曹磊
66	何海霞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设计		何海霞
67	黄燕珊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设计		黄燕珊
68	黄燕珊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设计		黄燕珊
69	蔡小红	亚祥安泰(深圳)房产代理有限公司			蔡小红
70	刘伟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设计		刘伟
71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刘伟
72	吕彬	上海思博语言咨询有限公司	翻译/记录		吕彬
73	林慧婷	上海思博语言咨询有限公司	翻译/记录		林慧婷
74	林慧婷	上海思博语言咨询有限公司	翻译/记录		林慧婷
75	戚福华	上海思博语言咨询有限公司	翻译/记录		戚福华

GD-E1-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76	杨侃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工程师	杨侃	杨侃
77	林玉珊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工程师	林玉珊	林玉珊
78					
79					
80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 ☐

本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和施工规范、规定、规程等相关要求施工完成。已完成合同所有约定项目，无违反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条款。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安全和功能检测资料完整，主要功能项目抽查结果符合要求，观感质量好，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的检验评定标准，评定为合格。同意该工程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26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8月26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26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26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



GD-E1-914/6



2020-073

2020-12-9-025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深圳技术大学建设项目（一期）建筑装修装饰工程V标-4栋新材料与新能源学院

验收日期：2021年8月24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 ☐

工程名称	深圳技术大学建设项目（一期）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V标-4栋新材料与新能源学院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石井、田头片区	建筑面积	46330m ²	工程造价	10663.281420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17层 地下：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0810110321410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9年2月9日	验收日期	2021年8月26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任展
副组长	曾维迪、傅楚光
组员	彭刚、周杰、张辛、傅洪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黄正宇	苗壮、余俊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吴林峰	蒋春青
工程质控资料	杨洪波	刘晓隆、张春柳、罗子斌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2

分部(系统、 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 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C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任 斌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工程管理中心副主任		
2	曾维迪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主任	工程师	曾维迪
3	邵忠安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副主任	副高	邵忠安
4	贾翊铭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副主任		贾翊铭
5	吴林峰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副主任	工程师	吴林峰
6	闵芙蓉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造价工程师		闵芙蓉
7	黄正宇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黄正宇
8	刘天奇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刘天奇
9	张宝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给排水、暖通工程师	中级	张宝
10	戚雨峰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电气工程师	初级	戚雨峰
11	王成立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电气工程师	工程师	王成立
12	吕晓欢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吕晓欢
13	阳明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阳明
14	赖伟杰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电气工程师		赖伟杰
15	柏永春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柏永春
16	郑毅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项目经理	郑毅
17	程亮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标段经理	标段经理	程亮
18	甘霖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标段经理	甘霖
19	李力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李力
20	武爱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工程师	招标工程师	武爱
21	武瑾素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造价工程师	造价工程师	武瑾素
22	李阳南	深圳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管理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李阳南
23	傅楚光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总监	工程师	傅楚光
24	魏桂华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总监	工长	魏桂华
25	吴建平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总监	工程师	吴建平

GD-E1-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6	王家学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2级师	王家学
27	李翊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李翊
28	蒋军亮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蒋军亮
29	傅汛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专业总负责人	32	傅汛
30	吴志刚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专业总负责人		吴志刚
31	吴兵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结构专业总负责人	32	吴兵
32	谢蓉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总负责人		谢蓉
33	陈爱莲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电气专业总负责人		陈爱莲
34	王宏越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总负责人		王宏越
35	钟璠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节能专业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钟璠
36	潘启钊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潘启钊
37	吴贤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吴贤
38	李子旭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总工程师		李子旭
39	魏鹏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魏鹏
40	宋佳栋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工	宋佳栋
41	宋春荣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宋春荣
42	邵晨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邵晨
43	钱文波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钱文波
44	张海军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张海军
45	陈楚涛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BIM经理		陈楚涛
46	彭刚	深圳市晶宫设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彭刚
47	张志杰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张志杰
48	黎阳	深圳市方大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黎阳
49	李向东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向东
50	杨帆	深圳中绿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杨帆



GD-E1-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51	池卫文	深圳深港建设工程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池卫文
52	黎勤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黎勤
53	蔡嘉彬	深圳市创捷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蔡嘉彬
54	游新	深圳市建修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游新
55	郭杰	深圳市高力特实业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郭杰
56	冯永江	南京马赫德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冯永江
57	付玲琳	深圳市建设工程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招标师		付玲琳
58	梁可雷	广东省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招标师		梁可雷
59	陈学松	广东省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招标师		陈学松
60	陈丰翔	深圳市金地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陈丰翔
61	李森	霍曼(北京)贸易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森
62	李卫强	深圳市建安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李卫强
63	陈学松	广东省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招标师		陈学松
64	梁可雷	广东省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招标师		梁可雷
65	曹磊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设计		曹磊
66	陈海霞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设计		陈海霞
67	黄嘉娜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设计		黄嘉娜
68	蔡嘉彬	深圳市创捷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蔡嘉彬
69	蔡嘉彬	深圳市创捷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蔡嘉彬
70	刘帅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设计		刘帅
71	刘建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刘建
72	吕松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吕松
73	陈学松	广东省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招标师		陈学松
74	梁可雷	广东省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招标师		梁可雷
75	陈学松	广东省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招标师		陈学松

GD-E1-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76	杨佩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工程师	杨佩	
77	林玉柳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工程师	林玉柳	
78					
79					
80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GD-E1-914/5

深圳技术大学建设项目(一期)(宿舍6栋)
施工总承包II标 节能专项验收会议签到表

会议时间: 2021.8.26

会议地点: 项目部

[illegible]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 ☐

本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和施工规范、规定、规程等相关要求施工完成。已完成合同所有约定项目，无违反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条款。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安全和功能检测资料完整，主要功能项目抽查结果符合要求，观感质量好，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的检验评定标准，评定为合格。同意该工程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6日	 监理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6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26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26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


GD-E1-914/6


2022.08.26

2022.12.16

2020-073

2020-125-025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深圳技术大学建设项目（一期）建筑装修装饰工程V标-5栋学术交流中心

验收日期：2021年8月26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 ☐

工程名称	深圳技术大学建设项目（一期）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V标-5栋学术交流中心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石井、田头片区	建筑面积	13240m²	工程造价	10663.281420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12层 地下：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0810110321410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9年2月19日	验收日期	2021年8月26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品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任展
副组长	曾维迪、傅楚光
组员	彭刚、周杰、张辛、傅洪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黄正宇	苗壮、余俊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吴林峰	将春青
工程质控资料	杨洪波	刘晓隆、张春柳、罗子斌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 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u>9</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9</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9</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u>3</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u>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u>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任 展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工程管理中心副主任		
2	曾维通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主任	工程师	曾维通
3	邵忠安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副主任	副高	邵忠安
4	贾翔皓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副主任		贾翔皓
5	吴林峰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副主任	工程师	吴林峰
6	闵芙蓉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造价工程师		闵芙蓉
7	黄正宇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黄正宇
8	刘天奇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刘天奇
9	张宝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给排水、暖通工程师	中级	张宝
10	戚雨峰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电气工程师	初级	戚雨峰
11	王成立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电气工程师	工程师	王成立
12	吕晓欢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吕晓欢
13	阳明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阳明
14	赖伟杰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电气工程师		赖伟杰
15	柏永春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柏永春
16	郑毅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高级工程师	郑毅
17	程亮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标段经理	高级工程师	程亮
18	甘霖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高级工程师	甘霖
19	李力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李力
20	武雯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工程师	招标工程师	武雯
21	武瑾素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造价工程师	造价工程师	武瑾素
22	李阳雨	深圳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管理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李阳雨
23	傅楚光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总监	工程师	傅楚光
24	魏桂华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总监	高级工程师	魏桂华
25	吴建平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总监	工程师	吴建平



GD-E1-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6	王家学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王家学
27	李鹏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李鹏
28	蒋军亮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蒋军亮
29	傅洪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专业总负责人	高工	傅洪
30	吴志刚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专业总负责人	高工	吴志刚
31	吴兵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结构专业总负责人	高工	吴兵
32	谢蓉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总负责人		谢蓉
33	陈爱莲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电气专业总负责人		陈爱莲
34	王宏越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总负责人		王宏越
35	钟晓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节能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钟晓
36	潘启钊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潘启钊
37	吴贤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吴贤
38	李子旭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总工程师		李子旭
39	魏鹏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魏鹏
40	宋佳栋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工	宋佳栋
41	宋春荣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宋春荣
42	邵晨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邵晨
43	钱文波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钱文波
44	张海军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张海军
45	陈楚涛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BIM经理		陈楚涛
46	彭刚	深圳市晶宫设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彭刚
47	张志杰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张志杰
48	黎阳	深圳市方大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黎阳
49	李向东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向东
50	杨帆	深圳中绿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杨帆

GD-E1-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51	谢卫文	深圳深港建设工程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谢卫文
52	黎勤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黎勤
53	蔡喜彬	深圳市创捷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蔡喜彬
54	游新	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游新
55	郭杰	深圳市高力特实业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郭杰
56	冯江	南京马新德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冯江
57	付玲琳	深圳市建筑工程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招标师		付玲琳
58	梁可雷	累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招标师		梁可雷
59	梁可雷	累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招标师		梁可雷
60	梁丰翔	深圳市土地房产有限公司			梁丰翔
61	李森	霍曼(北京)贸易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森
62	李卫峰	深圳市建安装饰集团深圳			李卫峰
63	陈旭东	东江源	副总经济师		陈旭东
64	潘慧超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设计		潘慧超
65	曹磊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设计		曹磊
66	肖海霞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设计		肖海霞
67	黄燕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设计		黄燕
68	黄燕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设计		黄燕
69	蔡子仁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深圳)有限公司			蔡子仁
70	刘帅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设计		刘帅
71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刘建
72	吕彬	上海建工集团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		吕彬
73	林慧	上海建工集团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		林慧
74	林慧	上海建工集团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		林慧
75	戚福平	上海建工集团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		戚福平

GD-E1-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76	杨侃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工程师	杨侃	杨侃
77	林玉柳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工程师	林玉柳	林玉柳
78					
79					
80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深圳技术大学建设项目(一期) (宿舍6栋)

施工总承包II标

节能专项验收会议签到表

2021.8.26

项目部

[illegible]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 ☐

本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和施工规范、规定、规程等相关要求施工完成。已完成合同所有约定项目，无违反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条款。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安全和功能检测资料完整，主要功能项目抽查结果符合要求，观感质量好，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的检验评定标准，评定为合格。同意该工程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26日	监理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26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26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26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



*GD-E1-914/6



2020-073.

2020-125-01-025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 深圳技术大学建设项目（一期）建筑装修装饰工
程施工V标-6栋先进材料测试中心

验收日期: 2022 年 6 月 28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 ☐

工程名称	深圳技术大学建设项目（一期）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V标6栋-先进材料测试中心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石井、田头片区	建筑面积	9400m²	工程造价	10663.281420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7层 地下：1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0810110321410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验收日期	2022 年 6 月 28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品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任展
副组长	曾维迪、傅楚光
组员	彭刚、孔德赐、张辛、傅洪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天奇	张明海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张宝	李力
工程质控资料	杨洪波	张春柳, 罗子斌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 成 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 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u>9</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9</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9</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9</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9</u>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u>3</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u>7</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7</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7</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I-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振东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	项目负责人	高工	张振东
2	王立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	监理工程师	初级	王立
3	张振东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	项目经理	中级	张振东
4	张立	教育工程中心	机电工程师	中级	张立
5					
6	李慧平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李慧平
7	李慧平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李慧平
8	李慧平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李慧平
9	李慧平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李慧平
10	李慧平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李慧平
11	李慧平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李慧平
12	李慧平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李慧平
13	李慧平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李慧平
14	李慧平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李慧平
15	李慧平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李慧平
16	李慧平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李慧平
17	李慧平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李慧平
18	李慧平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李慧平
19	李慧平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李慧平
20	李慧平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李慧平
21	李慧平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李慧平
22	李慧平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李慧平
23	李慧平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李慧平
24	李慧平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李慧平
25	李慧平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李慧平
26	李慧平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李慧平

GD-EI-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阳耀	广东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职称	阳耀
2	杨华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综合管理	助理	杨华
3					
4	陈彬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职称	陈彬
5	杨华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综合管理	助理	杨华
6	曹伟平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综合管理	助理	曹伟平
7	于雷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综合管理	助理	于雷
8	王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综合管理	助理	王
9	武玉帅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综合管理	助理	武玉帅
10	李淑波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综合管理	助理	李淑波
11					
12	付良强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综合管理	助理	付良强
13	杨华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综合管理	助理	杨华
14	杨华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综合管理	助理	杨华
15	杨华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综合管理	助理	杨华
16	杨华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综合管理	助理	杨华
17					
18	吴林荣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设计	设计	吴林荣
19	周品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设计	设计	周品
20	周品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设计	设计	周品
21					
22	艾涛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综合管理	助理	艾涛
23	艾涛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综合管理	助理	艾涛
24	艾涛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综合管理	助理	艾涛
25	艾涛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综合管理	助理	艾涛
26					

GD-E1-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I-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刘强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注册	刘强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刘强	中建七局	资料		刘强
15	侯健	深大设计院	设计师		侯健
16	李强	深圳方大	项目经理	工程师	李强
17	古瑞波	上海建工	资料		古瑞波
18	马晓妍	上海建工	资料	助理	马晓妍
19	池卫文	深铁集团	项目经理	建造师	池卫文
20	袁惠建	上海建工	施工员		袁惠建
21	廖有强	深圳中深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廖有强
22	李强	达安集团	资料员		李强
23	张浩	上海建工	资料员		张浩
24	刘红	上海建工	项目经理		刘红
25	李强	深圳品安	资料员		李强
26	张浩	方大建科	资料员		张浩

GD-EI-914/5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 ☐

本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和施工规范、规定、规程等相关要求施工完成。已完成合同所有约定项目，无违反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条款。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安全和功能检测资料完整，主要功能项目抽查结果符合要求，观感质量好，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的检验评定标准，评定为合格。同意该工程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6月28日	监理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6月28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6月28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6月28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

博楚光
号 31011186
有效期 2022.08.26

GD-E1-914/6

项目获奖证书



业绩七：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 T3 航站楼贵宾室、两舱休息室装修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5]第[00345]号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 T3 航站楼贵宾室、两舱休息室装修工程【JG2024-6799】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人民币（大写）玖仟伍佰伍拾捌万壹仟壹佰玖拾叁元伍角(¥9,558.11935 万元)。

其中：

人工费(万元)：700.326351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万元)：112.511259

项目负责人姓名：王晓辉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5年1月27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5年1月27日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交易

业务专用章

广州交易集团

日期：2025-01-27

合同协议书

JG-GCHT-2025-001

25-37-0374-0

副本

广东省建设工程 标准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 T3 航站楼贵宾室、两舱
休息室装修工程

发 包 人：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建设指挥部

总承包人：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人：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建设指挥部

总承包人：（全称）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人：（全称）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各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本合同由专业分包人按约定接受总承包人的总包管理；总承包人按合同约定提供配合服务工作。专业分包人涉及本合同开具的正式发票抬头以总承包人即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为准。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 T3 航站楼贵宾室、两舱休息室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东南侧；

工程内容：首层政要及商务贵宾区、二层东侧及西侧自营贵宾休息厅、四层东航两舱贵宾区、四层国际两舱贵宾厅、四层特色卫生间、五层骑楼商业区域、东北指廊远机位候机厅室内装修。

结构形式：详见招标图纸；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2019-000052-56-01-001744；

资金来源：本招标项目资金来源于企业自筹和政府资本金。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首层政要及商务贵宾区、二层东侧及西侧自营贵宾休息厅、四层东航两舱贵宾区、四层国际两舱贵宾厅、四层特色卫生间、五层骑楼商业区域、东北指廊远机位候机厅室内装修。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90日历天。

拟从2025年2月20日开始施工，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竣工完成（具体开工时间以发包人批复的开工报告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

五、合同价款

含税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玖仟伍佰伍拾捌万壹仟壹佰玖拾叁元伍角；

人民币（小写）：¥95581193.50元。

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1125112.59元；暂列金额¥8117406.35元。

不含税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捌仟柒佰陆拾捌万玖仟壹佰陆拾捌元叁角伍分；

人民币（小写）：¥87689168.35元。

项目单价：☒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六、BIM 智能建造要求

本合同工程将BIM技术贯穿施工全过程，实现全员参与、全专业应用等智能建造要求，在适当范围内采用智能建造与数字化施工技术，由承包人建设智慧工地系统进行工地管理，相关参建单位使用智能建造协同管理平台协同工作，充分发挥施工阶段BIM应用最大价值。该等要求系合同主要目的之一。

BIM工作范围：（一）承包人在本合同工程中的BIM工作范围与招标文件中的招标范围及内容一致，工作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负责接收设计BIM模型，为施工范围的建筑、结构及市政等专业生成深化设计BIM模型，动态更新施工BIM模型，交付竣工BIM模型；依据发包人要求进行施工BIM应用。（二）总承包管理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承包人负责审核并管理由其与发包人联合发包的专业分包工程（如幕墙、屋面、机电、装修专业）的深化设计BIM模型，动态更新施工BIM模型和交付竣工BIM模型，并负责对BIM模型进行整合，形成总承包范围的全专业BIM模型。（三）对发包人其它的发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甲购设备材料、民航弱电施工等专业，承包人负责协调及管理上

述专业的深化设计BIM模型，动态更新施工BIM模型和交付竣工BIM模型，并负责对BIM模型进行整合，形成航站楼全专业BIM模型，交付竣工BIM模型。（四）负责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航站区、飞行区及综合区等全场施工BIM模型和竣工BIM模型的合模工作，交付竣工BIM模型。（五）对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单位的发包范围，承包人负责协调及管理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发包的包括但不限于二次装修/安装等专业的深化设计BIM模型，动态更新施工BIM模型和交付竣工BIM模型，并负责对BIM模型进行整合，形成航站楼全专业BIM模型，交付竣工BIM模型。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如下：

（1）协议书；（2）履行本合同的相关补充协议（含工程洽商记录、会议纪要、工程变更、现场签证、索赔和合同价款调整报告等修正文件）；（3）招标文件及其附件；（4）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5）承包人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评标期间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适用于招标工程）；（6）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7）专用条款；（8）通用条款；（9）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10）施工设计图纸；（11）工程量清单；（12）专用条款约定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1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专业分包人承诺

专业分包人向发包人和总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接受总承包人的管理（如有总承包人），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专业分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

的时限和方法 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一、总承包人承诺

总承包人向发包人和专业分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总承包管理和服务内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二、特别约定

(1) 招标内容切除：如果工程实施过程中发生因承包人施工组织不力原因，工程进度严重受阻，多次出现进度计划滞后，承包人消极应付工程进度纠偏，不加大资源投入，经发包人书面通知仍不积极采取纠偏措施的情况下，发包人有权将部分承包人承担的工作进行切除，划分给其他单位实施，如果发包人与其他单位洽商的单价高于承包人投标价，发包人将对承包人进行反索赔，如果发包人与其他单位洽商的单价低于承包人投标价，仍按承包人投标价切除，对此，承包人不得有异议。

(2) 施工内容增加：工程实施过程中，发包人有权将其它装修标段切除的内容委托本标段承包人实施，并按照其原合同的清单价结算，对此，承包人不得有异议。

十三、合同生效

订立合同时间：2025年2月15日

订立合同地点：广州

合同各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各方签字、盖章后即时生效。

发包人：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建设指挥部（盖章）

地址：广州市白云区人和镇

专业分包人：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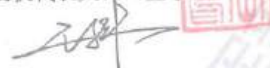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市花

路14号盈福大厦六楼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电 话： /

电 话： 0755-25485292

传 真： /

传 真：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东门支行

帐 号： /

账 号： 773157929528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773157929528

电子邮箱： /

电子邮箱： /

总承包人：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广州市番禺区中铁诺德中心23楼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电 话： /

传 真： /

开户银行： /

账 号： /

邮政编码： /

电子邮箱： /

(1) 总承包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卫国

(2) 任命 (乐俊) 为总承包现场工程师, 其联络通讯地址如下:

通讯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中铁诺德中心23楼 邮政编码: 511440

联系电话: 020-343373202 传真号码: /

23.3 (12) 需要发包人批准的其他事项: 无。

24. 监理工程师

24.1 负责合同工程的监理单位及任命的监理工程师

(1) 监理单位: (主)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成) 广州珠江监理
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

(2) 任命 (候超) 为监理工程师, 其联络通讯地址如下:

通讯地址: / 邮政编码: /

联系电话: / 传真号码: /

24.3 (12) 需要发包人批准的其他事项: 无。

25. 造价工程师

25.1 负责合同工程的造价咨询单位及任命的造价工程师

(1) 造价咨询单位: 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蒋主
浮

(2) 任命 (顾伟传) 为造价工程师, 其联络通讯地址如下:

通讯地址: 广州市环市中路316号金鹰大厦13楼 邮政编码: 510060

联系电话: 020-83542636 传真号码: /

25.3 (7) 需要发包人批准的其他事项: 按合同相应条款约定。

26. 专业分包人代表

26.1 专业分包人任命 (王晓辉) 为专业分包人代表, 其联络通讯地址如下:

通讯地址: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 518000

联系电话: / 传真号码: /

27. 指定分包人

竣工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D-D1-612 ☐ ☐ ☐

工程名称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T3航站楼贵宾室、两舱休息室装修工程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钢结构网架屋盖形式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上四层 / 17678m²
施工单位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蒋剑	开工日期	2015年3月6日
项目负责人	王晓辉		项目技术负责人	彭刚	竣工日期	2015年6月28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	共 4 分部, 经查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4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4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14 项			符合规范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5 项, 符合要求 5 项, 共核查 5 项, 符合要求 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符合标准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9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9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标准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标准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建设指挥部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5年6月28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15年6月28日	项目负责人： 2015年6月28日	项目负责人： 2015年6月28日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注：本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业绩八：济南中垠广场项目 1#楼（二标段）精装修工程承包合同

中标通知书

文件编号：_____

中 标 通 知 书

项目编号：SNZB-20201120-D202099-0002

深圳市晶宫设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济南中垠广场项目 1#楼精装修工程，经评审委员会评审，公示无异议，确定贵单位为第二标段：18-31 层精装修的中标人。

中标金额：90281735.39 元，中标工期：136 天，项目经理：陈锦。

请贵单位接到本中标通知书后，三十日内与招标人签订施工合同，逾期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山东国富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抄送：_____

合同协议书

合同审核专用章
审核人: 王静



JG-GCHT-2021-025

正本

合同编号: zygcjn-工程-043

济南中垠广场项目 1#楼（二标段）精装修工程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 济南中垠广场项目 1#楼（二标段）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济南市高新区

发 包 人: 中垠地产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晶宫设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济南市高新区

签订日期: 2021年3月10日

济南中垠广场项目 1#楼（二标段）精装修工程承包合同

发包人：中垠地产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晶宫设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合同项下建设工程施工事宜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济南中垠广场项目 1#楼（二标段）精装修工程。

1.2 工程地点：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南侧、舜华路东侧。

1.3 工程内容：中垠广场 1#楼 18-31 层精装图纸内的所有精装修工程的施工、保修及相关服务等内容。

1.4 合同暂定价款（含税）：RMB 90281735.39 元（大写：玖仟零贰拾捌万壹仟柒佰叁拾伍元叁角玖分），其中工程款 82827280.17 元，9% 增值税金 7454455.22 元。

二、承包范围

2.1 根据发包人书面审核、批准的施工图纸进行工程施工。

2.2 承包人有责任对已经发包人审核、批准的施工图纸进行再次复核，并发现施工图与施工现场不一致的方面，或原施工图中不符合国家规范及标准（包括地方标准、要求）的方面于施工前进行及时的完善，书面通知发包人进行确认。如因承包人未能及时指出施工图中明显的错、漏、碰问题而造成工程费用增加和工期损失，承包人承担全部责任。

2.3 包括但不限于：包含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地下室公区、大堂、走廊、标准层电梯厅的墙地面、公共楼梯间墙地面面层装饰和顶面的面层施工、收边收口、成品保护以及户内精装修、竣工保洁等所有施工图纸范围内工作；

三、承包方式

3.1 在承包范围内，承包人包工包料包安装、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措施项目、包竣工验收合格、包各项税费以及质量保修、售后等一切费用。

四、工期

4.1 本工程的开工日期为2021 年 1 月 10 日（具体以发包人发出的开工令为准）。竣工日期为2021 年 5 月 26 日（根据上述实际开工日期以及合同总工期确定）。本工程合同总工期为（136）个日历日（含节假日）。承包人同意在合同签订后给予发包人 90 天的宽限期，发包人可在宽限期内签发开工令，承包人不因延迟开工等理由向发包人提出任何索赔。

4.2 上述合同工期已综合考虑了施工期间的节假日、恶劣气候（包括但不限于强降雨、

暴雪、风暴等)、政府部门对施工的限制、设计变更导致工程量的增加或工程的返工等。在施工过程中,除第4.3条规定的情况外,不管发生任何情况,均不顺延工期。

4.3 以下情形发生在施工关键工期节点上,造成竣工日期及控制工期拖延,且该拖延后果确属不可避免,经承包人书面提报发包人确认后,工期相应顺延,但发包人不承担延误费用。

(1) 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

(2)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的停建、缓建、暂停施工。

上述情况发生后5个日历日内,就延误的工期承包人须以书面形式向发包人提出报告,发包人在收到报告后30个日历日内予以审核。承包人未及时提出报告的,视为承包人自行放弃工期顺延的申请。

4.4 发包人有权根据工程的进度情况要求承包人增加人员、设备,若承包人未能达到发包人的进度要求,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承包人无条件退场,并承担工程总价款20%的违约金。

五、结算方式

5.1 本合同为全费用综合单价合同。合同总价暂定(含税):人民币90281735.39元(大写:玖仟零贰拾捌万壹仟柒佰叁拾伍元叁角玖分),其中工程款82827280.17元,9%增值税金7454455.22元。鲁班奖费用为固定总价1320821.69元。

综合单价及暂定工程量详见附件。若遇国家或地方税务政策、规定等变动时,合同中计取的税率、开具票据等根据政策变动相应调整,合同约定的非含税价格保持不变。

5.2 本工程固定综合单价已包括承包人预留或切割装修孔洞及承包人施工完成后的孔洞(含结构和墙体)、沟槽的填补、塞缝、挂网、补灰、收口等工作的费用,不再另行计取。

本合同固定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包括材料检验试验费、材料损耗)、系统调试费、机械费、安装、保修、保险、措施费、管理费、风险、责任等、措施项目费【包括环境保护费(含施工现场为达到环保主管部门要求所需要的各项措施费用)、文明施工费、安全施工费、临时设施费、夜间施工费、二次搬运费(夜间搬运费)、成品保护、调试、验收、样品、成品保护费、利润、行政事业收费、规费、税金(包括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应由承包人支付的各项税金)、保险、市场价格变动引起的风险(本合同已约定除外)。合同的备案、施工许可证等相关行政手续的办理若有需要,均由承包人负责,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价款中。

承包人在报价时已经考虑让利率、材料涨价因素、施工图深化设计造成与投标图纸的变化、拆改、工程量增减、报价时的疏漏风险。除非发生合同中约定的调价情况,不能做任何调整;不因工资、物价、费率或汇率的变动或任何调价文件而有所调整;亦不因任何计算错误,不论是算术上的错误还是其他错误,而有所调整。无论设计变更、签证等任何因素影响,综合单价不予调整。

造价咨询单位)审核后,核减额超过承包人送审金额的5%,超过部分的核减额另收取5%审计费,由承包人承担,从承包人结算价款中扣除。

10)合同签订后承包人根据发包人要求及工程进度合理安排人员施工,不再另计零星用工费用、窝工费用等。由于承包人的施工质量或进度不能满足合同约定,发包人可将部分工程指定第三方完成,承包人承担该部分120%的费用,可从承包人工程款中扣除。

11) 承包人按合同约定提交的变更、核定单、签证报价资料必须完整、真实可靠。经核实,如发现承包人上报的变更、核定单、签证报价资料有意弄虚作假,则该份变更报价资料发包人不再认可、办理,同时,发包人有权直接按照承包人提交的变更报价的120%扣除工程款作为违约金。

5.10 本工程涉及的总承包管理配合服务费由发包人支付给土建总承包单位。

5.11 合同承包范围内外的设计变更、现场签证不再计取任何措施费。

六、付款方式

6.1 付款节点

工程款付款节点:

6.1.1 预付款: 无

6.1.2 材料款: 施工现场承包人第一批主材(隔墙、石材、架空地板、地砖)进场后,发包人按照第一批进场材料价款的90%支付给承包人(材料款需在进度款中一次性扣回)。

6.1.3 进度款: 承包人须在每月25日前将当月完成的工程量报监理审核,监理审核后报发包人复核,次月5日前发包人复核完成。次月15日前,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上月审定合格工程量造价的70%价款作为上月工程进度款。

工程竣工后取得空气质量检测验收合格报告,并经工程所在地政府质监部门综合验收通过后支付至经审核后工程款的85%;

6.1.4 结算款: 工程竣工综合备案验收合格完成且双方办理完结算后30日内,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工程款至结算总造价(除鲁班奖费用)的97%,剩余3%作为质量保修金,质保金按质量保修书的约定支付。

鲁班奖费用支付:

本合同中“鲁班奖费用”单独列支,此笔费用在本项目取得鲁班奖后一次性支付(无息)给承包人。若因承包人原因致使鲁班奖验收未通过,则承包人按照鲁班奖费用的两倍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发包人可直接从质保金中扣除,不足部分可另行追偿。

6.2 若所报工程的质量达不到验收规范及合同要求,发包人有权暂缓支付该部分工程款。每次支付进度款时,承包人应按发包人要求提供进度款结算资料;若承包人不按发包人要求提供的,发包人有权不予当期付款,待承包人将资料提供完整并审核完毕后才支付。

6.3 工程进度款与质量挂钩,按质量调整付款比例: 根据发包人的实测实量结果,具体办法见附件《实测实量与工程款支付挂钩管理办法》。

(签署页)	承包人: (4)
发包人:	地址:
合同专用章	地址: 深圳上步支行
地址: 0004932612754	账号: 44201508000052521193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王健
或 授权委托人:	或 授权委托人: 王健
签订日期: 2021.3.10	签订日期: 2021.3.10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账户名称:	账户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
开户行/账号:	开户行/账号: 深圳上步支行

竣工报告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工程名称: 中垠广场 1#楼
建设单位名称: 中垠地产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时间: 2021 年 12 月 28 日

济南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制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中垠广场 1#楼		工程地址	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南侧、舜华路东侧		
建筑面积	56825.24m²		结构类型/层数	框架核心筒 地上 31 层/地下 3 层		
建设单位	中垠地产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八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勘察单位	山东博琛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	同圆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监理单位	山东省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施工许可证	370199202004240101		规划许可证	建字第 37 0101201800464 号		
开工时间	2019 年 4 月 1 日		工程造价	15418.08 万元		
工程概况	位于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南侧，舜华路东侧。地下 3 层，地上 31 层，总建筑面积 56825.24m²，结构形式为框架核心筒结构，基础类型柱下独立基础，核心筒下筏板基础+防水板。					
竣工验收组织	验收组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专业	技术职称	单位职务
	组长	朱亚光	中垠地产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	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于科	中建八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	高级工程师	公司技术负责人
		高存金	中建八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	高级工程师	公司质量负责人
		孙中亮	山东省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	高级工程师	项目总监
		朱奎	同圆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	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穆作鹏	中建八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	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范洪宝	山东博琛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岩土	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验收组成员	陈剑达	中垠地产有限公司	土木	工程师	专业负责人
		司志明	中垠地产有限公司	机电	工程师	专业负责人
		陈前钟	中建八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土木工程	工程师	项目技术负责人
		陈先磊	中建八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土木工程	工程师	专业质检员
		王海燕	同圆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	工程师	专业负责人
		郑尧	同圆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给排水	工程师	专业负责人
		杨绍阳	同圆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暖通	工程师	专业负责人

		钟滨	同圆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电气	工程师	专业负责人
		张帅	山东省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	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杨仁哲	山东省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安装	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竣工验收标准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及其配套的系列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有关标准。					
竣工验收程序	1. 工程完工后，施工单位向建设单位提交工程竣工报告，申请竣工验收；监理单位出具质量评估报告、勘察、设计单位分别出具质量检查报告。 2. 建设单位收到竣工验收报告后，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有关人员组成验收组，制定验收方案。 3. 建设单位在竣工验收七个工作日前将验收的时间、地点、验收组名单通知监督该工程的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4. 建设单位组织工程竣工验收。作出全面评价，形成竣工验收意见。					
竣工验收内容	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主持，建设、施工、设计、监理等单位组成验收委员会，对工程进行验收。建设、监理、施工、勘察、设计分别汇报合同履行情况及执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情况；审阅参建各方工程档案资料；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开工前根据基建相关法规程序办理规划许可证；对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进行招投标；设计文件审查批准；办理工程质量报监手续；申领了工程建设项目施工许可证；消防验收合格；工程建设符合基本建设程序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要求。					
对勘察单位的评价	履约了工程勘察合同，执行了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规定；提供的地质勘探报告与实际相符，并符合国家有关勘察标准的要求。					
对设计单位的评价	在工程设计过程中能根据地质勘察资料和建设单位对工程功能使用要求进行科学设计，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工程设计文件符合国家有关工程设计标准的要求。					

对施工单位的评价	中建八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在施工过程中按照图纸设计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组织安排施工, 执行合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规定,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基本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达到验收标准的规定。				
对监理单位的评价	在施工过程中按照图纸设计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施工, 执行合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规定,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基本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达到验收标准的规定。				
工程质量验收情况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分部工程	共 10 分部, 经查 10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10 分部。	质量合格, 通过验收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4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44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0 项。	齐全完整, 符合要求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5 项, 符合规定 25 项; 共抽查 16 项, 符合要求 16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符合要求, 通过验收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7 项, 符合要求 27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好		
工程质量验收结论	合格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该工程结构安全可靠, 使用功能符合要求, 技术档案资料齐全, 同意验收。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的规定, 工程质量合格, 一致通过竣工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单位公章) 夏秦迎 2022年12月28日	(单位公章) 李玉华 2022年12月28日	(单位公章) 陈李 2022年12月28日	(单位公章) 赵平 2022年12月28日	(单位公章) 齐明 2022年12月28日

该表一式六份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方案

单位工程名称: 中垠广场 1#楼

建设单位名称: 中垠地产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时间: 2022 年 12 月 28 日

济南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制

附件 1

工程竣工验收方案

一、工程概况

中垠广场 1#楼 工程，为框架核心筒，地上 31 层地下 3 层，建筑面积为 56825.24 平方米，装饰装修标准为精装。建设单位为 济南中垠地产有限公司，设计单位为 同圆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勘察单位为 山东博琛岩土工程有限公司，监理单位为 山东省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为 中建八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本工程自 2019 年 4 月开工建设，至 2022 年 12 月竣工。

二、竣工验收起止日期

2022 年 12 月 15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8 日。

三、验收人员名单

1、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	姓名	执业资格	证书编号	联系方式	专业类别
项目负责人	朱亚光	/			/

2、设计单位

设计单位	姓名	执业资格	证书编号	联系方式	专业类别
项目负责人	朱奎	注册一级建筑师	20133701478	13869107569	工程技术

建筑设计负责人	王海燕	工程师	鲁 19010003320 0705	15650011015	工程技术
结构设计人员	李玉华	工程师	2019600072	15864519639	工程技术
给排水设计人员	郑尧	工程师	鲁 19010133330 0090	18765861257	工程技术
暖通设计人员	杨绍阳	注册暖通 设备工程师	CN183700872	15169105786	工程技术
电气设计人员	钟滨	工程师	2019600771	18253169106	工程技术

3、勘察单位

勘察单位	姓名	执业资格	证书编号	联系方式	专业类别
项目负责人	范洪宝	注册岩土工 程师	AY173700960	18063523695	岩土

4、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	姓名	执业资格	证书编号	联系方式	专业类别
项目总监	孙中亮	注册监理工 程师	00382230	18615238079	房建
专业监理工程师	张帅	专业监理工 程师	VA20180504	18354158868	房建
专业监理工程师	杨仁哲	专业监理工 程师	VA20180505	18854146266	安装
专业监理工程师	贺峰	专业监理工 程师	VA20180176	19861042011	精装

其他人员					
------	--	--	--	--	--

5、施工单位

施工单位	姓名	执业资格	证书编号	联系方式	专业类别
项目经理	穆作鹏	一级建造师	鲁 137131403482	13573105735	建筑工程
企业技术负责人	于科	高级工程师	80111446	18769758725	建筑工程
企业质量负责人	高存金	高级工程师	/	18663779998	建筑工程
项目技术负责人	陈前钟	高级工程师	80111539	17615807721	土木工程
质量验收员	陈先磊	质检员	C1281380	17805311885	土木工程

四、竣工验收分组情况

竣工验收前应按验收人员从事专业分部成立土建专业验收组、安装专业验收组和质量控制资料组。验收组长：朱亚光；土建专业验收成员：穆作鹏、于科、高存金、陈前钟、陈先磊、朱奎、王海燕、李玉华、范洪宝、张帅，本小组联络员为穆作鹏；安装专业验收组成员：杨仁哲、郑尧、杨绍阳、钟滨、贺峰，本小组联络人为杨仁哲；质量小组控制成员：孙中亮、张帅、贺峰、陈先磊，本小组联络人为：孙中亮。

五、竣工验收程序

(一) 参建各方项目负责人共同确认工程是否具备竣工验收条件；

(二) 各验收组按专业分工对相应内容实施检查验收；

(三) 各验收组长针对检查验收内容作出全面评价，形成经验收组人员签署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四) 参与工程竣工验收的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各方不能形成一致意见时，应当协商提出解决的方法，待意见一致后，重新组织工程竣工验收；

(五)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参建各方及时申报竣工验收监督检查；

(六) 建设单位及时会同设计、勘察、施工、监理单位形成完整的竣工验收资料。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呈套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杨作鹏



2022 年 12 月 28 日

附件 2

竣工验收意见 (土建/安装/资料组)

中垠广场 1#楼 工程, 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经参建各方竣工验收并通过验收组全体成员确认, 验收结论如下:

经土建组全体成员检查验收, 该工程所含各分部工程已按照设计图纸及合同约定施工完成, 质量均达到合格标准, 主要使用功能的抽查结果均符合相关专业验收规范的规定, 观感质量符合要求, 同意形成竣工验收报告。

经安装组全体成员检查验收, 该工程所含各分部工程已按照设计图纸及合同约定施工完成, 质量均达到合格标准, 主要使用功能的抽查结果均符合相关专业验收规范的规定, 观感质量符合要求, 同意形成竣工验收报告。

经资料组全体成员检查验收, 该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完整, 真实有效, 所含分部工程中有关安全、节能、环保和主要使用功能的检验资料齐全完整, 检验项目及数量符合规范要求, 同意形成竣工验收报告。

验收组组长签字:

验收组成员签字:

验收组成员签字: 孙仲贵 王奎 刘伟 郭志 张 杨 2022 年 12 月 28 日 杨

工程竣工报告（施工单位）

质监 05-05

工程名称	中垠广场 1#楼				
施工单位	中建八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	框架核心筒	层数	地上 31 层 地下 3 层	建筑面积	56825.24m ²
检 查 情 况	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内容情况	工程设计施工图及合同约定的工程量已全部完成			
	执行强制性标准、设计文件及合同情况	施工中严格强制性标准、工程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并经监理（建设）单位验收合格			
	技术档案及施工管理资料情况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已按要求整理完成，并已提交监理单位审查符合要求。			
	主要建筑材料、构配件、设备合格证及试验报告、见证取样试验及见证检测情况	各种建筑材料、构配件、设备合格证齐全，按规定进行进场检验，并对基础、顶层进行见证取样试验及见证检测，比例不少于 30%，各种试验结果均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工程质量保修书	已签署工程质量保修书，竣工验收后提交建设单位。			
	住宅工程使用说明书	已出具工程使用说明书，竣工验收后提交建设单位			
	质量问题整改情况	工程中存在的质量问题已整改完毕，并经监理（建设）单位验收合格。			
	工程质量评价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质量合格。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意见： 移作鹏 13206304000 2025.05.15 中建八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设计施工图及合同约定的工程量已全部完成，质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达到合格标准。					
项目经理：		法人代表： 2022 年 12 月 28 日			
公司技术负责人：					
公司质量负责人：					

该表一式六份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监理单位）

质监 05-06

工程名称	中垠广场 1#楼				
施工单位	中建八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	框架核心筒	层数	地上 31 层 地下 3 层	建筑面积	56825.24m ²
检 查 情 况	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内容情况	经检查，已完成工程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工程量。			
	执行强制性标准、设计文件及合同情况	经监理检查验收，施工中能严格执行强制性标准、设计文件及合同约定			
	技术档案及施工管理资料核查情况	技术档案及施工管理资料经核查齐全完整，符合要求。			
	主要建筑材料、构配件、设备合格证及试验报告、见证取样试验及见证检测情况	主要建筑材料、构配件、设备合格证及试验报告、见证取样试验及见证检测资料经核查齐全完整，各种试验结果均符合要求。			
	质量问题整改情况	工程中存在质量问题已整改完毕，并经验收符合要求。			
	工程质量评价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质量合格。			
监理单位检查意见：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达到合格标准，同意竣工验收。  总监理工程师：孙中亮 法人代表：赵平  （公章）  2022 年 12 月 28 日					

该表一式六份

工程质量检查报告（设计单位）

质监 05-07

工程名称	中垠广场 1#楼				
施工单位	中建八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	框架核心筒	层数	地上 31 层 地下 3 层	建筑面积	56825.24m ²
检 查 情 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朱 奎 注册号：3701446-040 有效期至：至 2023 年 6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姓名：李 国 光 注册号：3701446-S005 有效期至：至 2022 年 12 月				
	设计文件及变更通知书确认情况		工程设计文件及设计变更内容已在工程项目上实现，工程实体符合设计要求。		
设计单位检查意见： 工程实体符合设计文件（含变更）、设计规范、强制性标准的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项目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公章)  2022 年 12 月 28 日					

该表一式六份

工程质量检查报告（勘察单位）

质监 05-08

工程名称	中垠广场 1#楼				
施工单位	中建八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	框架核心筒	层数	地上 31 层 地下 3 层	建筑面积	56825.24m ²
检查情况	勘察文件及变更通知书确认情况	工程勘察文件及变更及时进行确认			
	勘察文件及变更内容在工程项目上实现的情况	工程勘察文件及变更内容已在工程项目上实现，所提供的技术数据符合工程设计要求。			
勘察单位检查意见： 工程地基土质情况与勘察报告的结果相符，所提供的技术数据符合工程设计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范兆印 注册号：370200111005 有效期至：至2023年12月 法人代表： 印兆 （公章） 2022 年 12 月 28 日					

该表一式六份

单位 (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鲁 JG-002

工程名称	中垠广场 1#楼		结构类型	框架核心筒	层数/ 建筑面积	-3层-31层 56825.24m ²
施工单位	中建八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技术部门负责人	于科	开工日期	2019年4月1日
项目经理	穆作鹏		项目技术负责人	陈前钟	竣工日期	2022年12月28日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1	分部工程	共 10 个分部, 经查 10 个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10 个分部 验收结论: 质量合格, 通过验收 姓名: 李国光 注册号: 3701446-S005 有效期至: 至2022年12月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4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44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0 项 验收结论: 符合要求, 通过验收 姓名: 朱金 注册号: 3701446-040 有效期至: 至2023年6月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5 项, 符合要求 25 项, 共抽查 16 项, 符合要求 16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验收结论: 符合要求, 通过验收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7 项, 符合要求 27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验收结论: 好				
5	综合验收结论	质量合格, 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28日	2022年12月28日	2022年12月28日	2022年12月28日			

山东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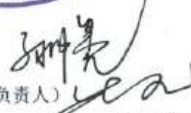
鲁 JG-003-

工程名称		中垠广场 1#楼		施工单位		中建八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	资料名称	份数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核查意见	核查人	核查意见	核查人
1	建筑与结构	图纸会审、设计变更、洽商记录	16	齐全完整，符合要求	陈先磊	符合要求	孙
2		工程定位测量、放线记录	20	齐全完整，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3		原材料出厂合格证书及进场检（试）验报告	96	齐全完整，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4		施工试验报告及见证检测报告	75	齐全完整，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5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73	齐全完整，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6		施工记录	89	齐全完整，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7		预制构件、预拌混凝土合格证	28	齐全完整，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8		地基、基础、主体结构检验及抽样检测资料					
9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30	齐全完整，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10		工程质量事故及事故调查处理资料					
11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资料					
1	给水排水与供暖	图纸会审、设计变更、洽商记录	13	齐全完整，符合要求	陈先磊	符合要求	杨
2		原材料出厂合格证书及进场检（试）验报告	24	齐全完整，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3		管道、设备强度试验、严密性试验记录	20	齐全完整，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4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57	齐全完整，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5		系统清洗、灌水、通水、通球试验记录	15	齐全完整，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6		施工记录					
7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20	齐全完整，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8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资料					
1	建筑电气	图纸会审、设计变更、洽商记录	13	齐全完整，符合要求	陈先磊	符合要求	杨
2		原材料出厂合格证书及进场检（试）验报告	24	齐全完整，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3		设备调试记录	20	齐全完整，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4		接地、绝缘电阻测试记录	13	齐全完整，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5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36	齐全完整，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6		施工记录	20	齐全完整，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7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16	齐全完整，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8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资料					
1	通风与空调	图纸会审、设计变更、洽商记录			陈先磊		杨
2		原材料出厂合格证书及进场检（试）验报告	8	齐全完整，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3		制冷、空调、水管道强度试验、严密性试验	10	齐全完整，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4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16	齐全完整，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5		制冷设备运行调试记录	15	齐全完整，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6		通风、空调系统调试记录	20	齐全完整，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7		施工记录	39	齐全完整，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8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28	齐全完整，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9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资料					

山东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续表）

鲁 JG-0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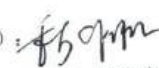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中垠广场 1#楼		施工单位		中建八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	资料名称	份数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核查意见	核查人	核查意见	核查人
1	电梯	图纸会审、设计变更、洽商记录	4	齐全完整，符合要求	陈发磊	符合要求	杨红九
2		设备出厂合格证书及开箱检验记录	10	齐全完整，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3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24	齐全完整，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4		施工记录	13	齐全完整，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5		接地、绝缘电阻测试记录	29	齐全完整，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6		负荷试验、安全装置检查记录	20	齐全完整，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7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13	齐全完整，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8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资料					
1	智能建筑	图纸会审、设计变更、洽商记录	6	齐全完整，符合要求	陈发磊	符合要求	杨红九
2		原材料出厂合格证书及进场检（试）验报告	9	齐全完整，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3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23	齐全完整，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4		施工记录					
5		系统功能测定及设备调试记录					
6		系统技术、操作和维护手册					
7		系统管理、操作人员培训记录					
8		系统检测报告					
9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12	齐全完整，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10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资料					
1	建筑节能	图纸会审、设计变更、洽商记录	7	齐全完整，符合要求	陈发磊	符合要求	杨红九
2		原材料出厂合格证书及进场检（试）验报告	9	齐全完整，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3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25	齐全完整，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4		施工记录					
5		外墙、外窗节能检验报告	13	齐全完整，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6		设备系统节能检测报告					
7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20	齐全完整，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8		新技术论证、备案及施工资料					
结论：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齐全完整，符合要求。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 年 12 月 28 日 （盖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2 年 12 月 28 日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山东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单位（子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 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

鲁JG-004-

工程名称		中垠广场1#楼		施工单位		中建八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	资料名称	份数	核查意见	抽查结果	核查（抽查）人	
1	建筑与结构	地基承载力检验报告				陈先磊	
2		桩基承载力检验报告					
3		混凝土强度试验报告	104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4		砂浆强度试验报告	94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5		主体结构尺寸、位置抽查记录					
6		建筑物垂直度、标高、全高测量记录	35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7		屋面淋水或蓄水试验记录	5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8		地下室渗漏水检测记录	4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9		有防水要求的地面蓄水试验记录	9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10		抽气（风）道检查记录					
11		外窗气密性、水密性、耐风压检测报告	6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12		幕墙气密性、水密性、耐风压检测报告	10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13		建筑物沉降观测记录	18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14		节能、保温测试记录	26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15		室内环境检测报告	6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16		土壤氧气浓度检测报告					
1	给排水与供暖	给水管道通水试验记录	29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陈先磊	
2		暖气管道、散热器压力试验记录	58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3		卫生器具满水试验记录					
4		消防管道、燃气管道压力试验记录	106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5			排水干管道球试验记录	26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1	建筑电气	照明全负荷试验记录	31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陈先磊	
2		大型灯具牢固性试验记录					
3		避雷接地电阻测试记录	29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4		线路、插座、开关接地检验记录	58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1	通风空调	通风、空调系统试运行记录	16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陈先磊	
2		风量、温度测试记录					
3		空气能量回收装置测试记录					
4		洁净室内洁净度测试记录					
5		制冷机组试运行调试记录					
1	电梯	电梯运行记录	18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陈先磊	
2		电梯安全装置检测报告	10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1	智能建筑	系统试运行记录	10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陈先磊	
2		系统电源及接地检测报告	11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1	建筑节能	外墙节能构造检查记录或热工性能检验报告	29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陈先磊	
2		设备系统节能性能检查记录	30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结论： 该单位安全和功能检查项目符合要求。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盖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2022年12月21日

总监理工程师：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18日

注：抽查项目由验收组协商确定

山东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单位（子单位）工程观感质量检查记录

鲁 JG-005-

工程名称		中银广场 1#楼		施工单位	中建八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序号	项 目		抽查质量状况			质量评价
1	建筑与结构	主体结构外观	共检查 20 点, 好 15 点, 一般 5 点, 差 0 点			好
2		室外墙面	共检查 20 点, 好 16 点, 一般 4 点, 差 0 点			好
3		变形缝、雨水管	共检查 20 点, 好 15 点, 一般 5 点, 差 0 点			好
4		屋面	共检查 20 点, 好 6 点, 一般 14 点, 差 0 点			一般
5		室内墙面	共检查 20 点, 好 5 点, 一般 15 点, 差 0 点			好
6		室内顶棚	共检查 20 点, 好 8 点, 一般 12 点, 差 0 点			好
7		室内地面	共检查 20 点, 好 9 点, 一般 11 点, 差 0 点			一般
8		楼梯、踏步、护栏	共检查 10 点, 好 6 点, 一般 12 点, 差 0 点			一般
9		门窗	共检查 30 点, 14 点, 一般 16 点, 差 0 点			好
10		雨罩、台阶、坡道、散水	共检查 20 点, 好 5 点, 一般 15 点, 差 0 点			一般
1	给水排水与供暖	管道接口、坡度、支架	共检查 20 点, 好 20 点, 一般 0 点, 差 0 点			好
2		卫生器具、支架、阀门	共检查 20 点, 好 20 点, 一般 0 点, 差 0 点			好
3		检查口、扫除口、地漏	共检查 20 点, 好 20 点, 一般 0 点, 差 0 点			好
4		散热器、支架	共检查 点, 好 点, 一般 点, 差 点			
1	建筑电气	配电箱、盘、板、接线盒	共检查 20 点, 好 20 点, 一般 0 点, 差 0 点			好
2		设备器具、开关、插座	共检查 30 点, 好 25 点, 一般 5 点, 差 0 点			好
3		防雷、接地	共检查 20 点, 好 15 点, 一般 5 点, 差 0 点			好
1	通风空调	风管、支架	共检查 10 点, 好 10 点, 一般 0 点, 差 0 点			好
2		风口、风阀	共检查 10 点, 好 2 点, 一般 8 点, 差 0 点			一般
3		风机、空调设备	共检查 10 点, 好 10 点, 一般 0 点, 差 0 点			好
4		阀门、支架	共检查 10 点, 好 10 点, 一般 0 点, 差 0 点			好
5		水泵、冷却塔	共检查 10 点, 好 2 点, 一般 8 点, 差 0 点			一般
6		绝热	共检查 10 点, 好 10 点, 一般 0 点, 差 0 点			好
1	电梯	运行、平层、开关门	共检查 10 点, 好 10 点, 一般 0 点, 差 0 点			好
2		层门、信号系统	共检查 10 点, 好 10 点, 一般 0 点, 差 0 点			好
3		机房	共检查 10 点, 好 2 点, 一般 8 点, 差 0 点			一般
1	智能建筑	机房设备安装及布局	共检查 20 点, 好 11 点, 一般 9 点, 差 0 点			好
2		现场设备安装	共检查 10 点, 好 9 点, 一般 1 点, 差 0 点			好
观感质量综合评价		好				
检查结论		观感检查通过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 年 12 月 28 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5 年 12 月 28 日	

注：对质量评价为差的项目，应进行返修。

山东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业绩九：深圳国资国企产业创新中心项目改造工程

中标通知书

JG-GCHT-2021-002 中标人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20-440304-73-03-015287006001

标段名称：深圳国资国企产业创新中心项目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晶宫设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8450.966246万元

中标工期：148天

项目经理(总监)：王晓辉

本工程于 2020-11-2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01-13



查验码：3905491226877233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合同协议书

JG-GCHT-2021-002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21003AIGS01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国资国企产业创新中心项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桃花路3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发 包 人: 深圳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晶宫设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建设单位(全称):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发包人(全称): 深圳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晶宫设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国资国企产业创新中心项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桃花路 3 号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项目现状占地 13005 m²,地上 7 层,局部地下 1 层,地上建筑面积约 38054 m²,地下室面积约 2258 m²,原设计用途(现状)为物流仓库。建筑物一层层高 5 米,局部设有夹层,二至七层层高 4.5 米,建筑高度约 36 米。拟对地上部分约 37000 m²、地下室、室外场地实施装修改造,用作研发办公用房,同时配套设置路演中心、餐厅、共享会议空间等多种功能。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 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1)由施工图、工程量清单等确定的全部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二次深化设计,装修改造工程、精装修工程、景观工程、标识工程、消防工程(含报建)、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通风空调工程、高低压变配电工程(含报装)、智能化工程、软装工程、充电桩工程、厨房及餐厅设备、市政工程(含核驳)、室外管网、与本工程相关的第三方检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钢管混凝土 ☐ 型钢混凝土 ☐ 其它_____);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 门窗 ☐ 幕墙: _____ 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1 年 01 月 01 日 (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1 年 05 月 28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48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工程验收标准执行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以及行业有关施工及验收规范规定。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捌仟肆佰伍拾万玖仟陆佰陆拾贰元肆角陆分 (¥84509662.46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佰壹拾肆万柒仟叁佰伍拾贰元捌角柒分 (¥1147352.87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肆佰肆拾万元整 (¥4400000.00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伍佰零柒万壹仟陆佰捌拾元叁角伍分 (¥5071680.35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建设单位: (公章)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发包人: (公章) 深圳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7675664218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MA5FCY075K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路投资大厦18楼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市花路长富金茂大厦1号楼1501
邮政编码: 518048	邮政编码: 518048
承包单位: (公章) 深圳市品高设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东门支行 银行账号: 773157929528 企业电话: 0755-25485292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市花路14号盈福大厦六楼	电话: 0755-25613666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传真: 0755-25629222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19217993X1	电子信箱: jgzs@jingfodgzs.com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市花路14号盈福大厦六楼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东门支行
邮政编码: 518000	账号: 773157929528
项目负责人: 王峻峰	
签订日期: 2021年1月15日	

交时间需满足进度要求，不能影响后续工序施工。

F、发包人有权根据项目实际需要，对施工现场布置及施工进度进行调整，增加的费用已经在合同价中综合考虑，建设单位不另行支付费用。

G、承包人应按照本项目施工总进度要求，合理安排施工部署，并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调整施工计划，如因项目整体进度调整，造成工期延长及其所增加的各项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H、承包人须负责消防改造、接驳、调试及验收。

I、通讯、水、电、通风、消防等接口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价中，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J、广告限制：工地现场的广告设置权属于发包人。未经发包人书面允许，承包人不得设置任何广告，包括但不限于在工地围墙、护栏上发布广告、悬挂横幅、竖幅等。发包人可要求承包人拆除、消除一切广告，不论是否由承包人设置。发布有关本工程的任何宣传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新闻公报等）均须先提交发包人批准，否则，不得对外发布。

K、本合同补充条款约定的其他相关内容。

上述所涉及承包人的工作与义务，所产生的全部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内，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4.3 项目经理的任命和职责

(2) 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姓名：王晓辉，资格证书号：0124730

(3) 承包人的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或项目经理未及时到位，或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建设单位支付违约金每次 10 万元。

4.4 项目经理的更换

(2) 承包人未经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同意更换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建设单位支付违约金 10 万元 / 次。

(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1) 承包人提出项目经理更换的，发包人认为原项目经理满足本工程的管理需要，无正当理由等更换理由的，发包人有权不接受承包人更改项目经理的请求，承包人必须严格履行合同内项目经理的职责。

2)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发包人认为不称职的项目经理，发包人有权向承包人收取 10 万元/次的违约金。承包人拒不缴纳违约金的，建设单位有权从当期应支付于承包人的工程款中直接扣除，本扣除为永久扣除。

4.6 施工管理人员

(3) 承包人的管理人员在施工期间出现以下情况，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① 承包人的项目管理机构设置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的，应按照发包人要求的时限内增加管理人员以满足投标文件承诺要求，并且承包人应向建设单位支付违约金 20000 元/次；

② 承包人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不到位的，应按照发包人要求的时限内增加管理人员以满足投标文件承诺要求，并且承包人应向建设单位支付违约金 20000 元 / 人次，并且建设单位有权暂停支付进度款直至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满足发包人要求；

③ 未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承包人应向建设单位支付违约金 20000 元 / 人次；

④ 承包人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任何职务的，承包人应向建设单位支付违约金 20000 元 / 人次；

(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的，承包人应向建设单位支付违约金 20000 元 / 人次。

(5) 本项目要求承包人公司负责人（副总及以上）每周驻场不少于 2 天，每缺勤 1 天承包人应向建设单位支付违约金 10000 元。

5 监理人

5.1 监理人的通知

监理人名称：深圳现代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余奇鑫，资格证书号：00438436；

5.3 监理人权力的限制

(1) ④ 监理人行使的其他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的权力：

A. 行使本工程《施工合同》和《监理合同》赋予的权力；

B. 遵照发包人的工程变更相关管理办法、发包人的工程质量安全管理规定开展项目管理工作。

6 转让、分包

6.1 转让

如承包人有转让行为，应向建设单位支付违约金 50 万元/次。

6.2 分包

(2) 承包人不得分包的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范围包括：装修改造工程、精装修工程。

(3) 如出现承包人未经监理人审查和发包人同意的分包行为，承包人应向建设单位支付违约金 50 万元/次。

(4) 如出现分包人将分包工程的任何部分再分包的行为，承包人应向建设单位支付违约金 50 万元/次。

(5) 如承包人有将其承包范围内全部工程肢解分包的行为，应向建设单位支付违约金 50 万元/次。

6.3 分包人的确定

(1) 分包人应符合的条件：

1) 符合现行法律法规要求，满足所分包工程相对应的资质，并经发包人认可同意。承包人及分包人就其分包工程对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承包人应将分包人的营业执照、资质证明、分包合同等文件递交发包人核批备案。上述核批确定的分包人以及分包人实施的工程并不解除承包人对工程管理和实施所承担的任何责任或义务。

1	详见工程量清单	详见工程量清单
---	---------	---------

(3) 不属于按规定必须招标的暂估的专业工程结算价款的确定方法：按照通用条款执行。

22 工程量计量

22.3 工程量计算规则

本工程的工程量计算规则采用：

■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 《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程》(2017)；

□ 其它工程量计算规则：无。

23 工程款支付

23.1 工程预付款

(1) 本工程的工程预付款比例为签约合同价(除暂列金额、专业工程暂估价和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外)的 10%，即：¥7389062.92 元(大写：柒佰叁拾捌万玖仟零陆拾贰元玖角贰分)。

其中，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预付款的金额：¥573676.44 元(大写：伍拾柒万叁仟陆佰柒拾陆元肆角肆分)。，即安全文明施工费的 50%。

(2) 关于本工程预付款担保的约定：无。

(3) 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工程预付款的时间：签订施工合同后 20 个工作日内。

发包人支付预付款之前，还应具备的条件：提供书面付款申请和国内合法有效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且须经发包人审核通过。

(4) 工程预付款扣回的起扣点：完成产值达到 50% 开始起扣。

工程预付款扣回比例：随进度款扣回，分两次扣款，第一次扣回预付款的 50%，第二次扣回预付款的 50%。

23.2 工程进度款

(1) 期中结算与支付:

1) 每笔进度款支付前承包人应提供付款申请和国内合法有效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经发包人审核通过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

2) 工程进度款支付:

进度款支付按月完成产值(不含变更)的 80%支付:

3) “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单独计取支付,支付计划如下:

支付计划	支付节点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支付比例
第一笔	签订施工合同后20个工作日内	50%
第二笔	安全文明方案经监理,发包人审批通过后20个工作日内	50%

承包人应严格按照深圳市和国家相关安全规范、标准以及发包人关于安全文明施工的各项管理规定,因承包人安全文明措施未到位、未达标,被媒体曝光的,发包人有权扣除签约合同价的 1%作为违约金;发生安全事故的,发包人有权视情节扣除签约合同价的 3-5%作为违约金。发包人要求承包人限期整改,承包人延迟整改按 1 万元/天支付违约金。

4) “工程变更价款”的期中支付方式:在工程变更按现行相关规定通过审批且实际发生后,每月 25 日前填报本月实际完成的变更工程量,经监理工程师和发包人代表审核后,按合同关于变更价款的约定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确定变更价款,按月完成产值的 60%随进度款支付,剩余工程变更价款待工程结算后支付。

5) 在投控公司第三方检查中,排名位于后 30%的,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项目部处以 2-5 万元违约金,且当月的进度款支付比例降低 1%。

6) “规费”和“税金”按承包人投标文件所报费率随工程进度款支付。

7) 经监理工程师和发包人核准的违约金,发包人或建设单位有权在当期应付工程

进度款中直接扣除。

8) 发包人应在期中支付证书签发之日起 30 日内为承包人办理支付手续。

23.3 竣工结算款

(1) 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签约合同价（除暂列金额、发包人招标的专业工程暂估价外）的 85%。

(2) 承包人按照要求编制完成结算报告并经发包人确认后，支付至发包人确认金额的 90%。

(3) 完成深圳市造价管理部门（或审计机构）审计后，支付至审定结算金额的 97%。

最终竣工结算总价以深圳市造价管理部门（或审计机构）审定金额为准。建设单位扣留竣工结算总价 3% 的工程质量保修金，质量保修期满后无息支付。工程质量保修金的支付办法按照本合同附件一“工程质量保修书”的相关规定执行。

23.4 期中支付

(1) 期中支付的最低金额为：/。

23.5 劳动者工资支付

本工程劳动者工资支付约定如下：

(1) 应完全遵守当地建设、劳动或其他部门对于劳务用工的各项规定，规范用工手续，为员工购买社会保险并及时足额支付劳务用工的劳动报酬等。对建设单位支付的工程款，承包人须优先用于支付工人劳动报酬。

(2) 承包人必须根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切实推进劳务工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工作落地的通知》，并完成与“深圳市建筑业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平台”（网址 <http://shiming.thit.com.cn/>）的对接。负责本工程的劳务工实名制工作，设立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按照《深圳市解决拖欠劳务工工资问题联席会议》（深薪联函〔2018〕18 号）以及《深圳市工程建设领域工资保证金管理办法（试行）》（深人社规〔2018〕17 号）等要求缴存本工程的工资保证金，用于保障本工程工人工资支付。承包人应在本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内完成劳务工实名制工作及设立工人工资支付专用帐户工作。承

竣工报告

2021-002

2021-10-01-001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深圳国资国企产业创新中心项目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2021年10月9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GD- E1-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深圳国资国企产业创新中心项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保税区桃花路3号	建筑面积	38054m²	工程造价	8450.7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7	层
	钢筋混凝土结构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深福建施函【2021】3号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03月23日	验收日期	2021年10月9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1034		
建设单位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品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市品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品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现代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E1-914/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00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陈劲
副组长	侯秀文、余奇鑫、叶汉习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劲	侯秀文、张烁、罗烈房、吴建辉、杨洋、贺鹏、韩青帝、李艺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余奇鑫	齐国华、由安、胡传民、林文升、于涵、周施琳
工程质控资料	叶汉习	梁飞、马连蒙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E1- 914 / 3 *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工 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 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主体结构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节能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电梯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园林景观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自动喷水灭火 系统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 GD-E1-914/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签名	工作单位	职务	电话
1	李春雷	深港科创	副总裁	
2	陈永成		技术负责人	
3	陈永成	深圳建科院	项目负责人	
4	周永成	深圳建科院	设计给排水	
5	陈永成	深圳建科院	审批	
6	陈永成	现代监理	总监	12345678
7	陈永成	深圳建科院	暖通	1511261365
8	陈永成	深港科创	机电	1342184972
9	陈永成	深圳晶宫	项目经理	17722571463
10	陈永成	现代监理	专业工程师	
11	吴建辉	深圳晶宫	技术负责	18688709370
12	陈永成	现代监理	总代	18620386498
13	陈永成	深港科创	土建	1369220823
14	马连蒙	现代监理	资料员	18241221620
15	陈永成	深港科创	设计	1866532062
16	杨洋	深圳建科院		
17	曾鹏	深圳建科院	设计室内	
18	李艺	深圳建科院		
19	胡俊民	深圳晶宫	机电	
20	陈永成	深圳晶宫		



* GD-E1-914/5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相关负责人及专业人员参加对深圳国资国企产业创新中心项目改造工程，竣工验收。
该工程已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工程档案资料完整，观感质量评定为好，本单位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侯秀文
注册号：4400398-010
有效期：至2022年6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0月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0月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0月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0月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GD-E1-914/6

业绩十：东南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研发楼精装修项目设计-采购-施工
(EPC) 工程总承包

中标通知书

JG-GCHT-2010-057 中标

福建省天海招标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品宫设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福建省天海招标有限公司受福建省数字福建云计算运营有限公司的委托，就“东南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研发楼精装修项目设计-采购-施工（EPC）工程总承包（项目编号：FJTH-620200121）”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经规定采购程序，贵公司为本项目合同包 1 的中标人，中标金额为人民币 81425800 元。中标项目内容详见《中标一览表》。

请贵公司接到本中标通知书后，依法定或招标文件约定时间，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特此通知。

中标一览表

合同包号	品目号	品目名称	中标单位	数量	单价（元）	采购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	1-1	东南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研发楼精装修项目设计-采购-施工（EPC）工程总承包	深圳市品宫设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	81425800	福建省数字福建云计算运营有限公司	沈倍晖	0591-28067849
投标总报价		小写：¥81425800 元 大写：人民币 捌仟壹佰肆拾贰万伍仟捌佰元整。						

地址：福州市湖东路 99 号标力大厦 12 层
电话：0591-87878462、87591587（传真：0591-87878463）

邮政编码：350001
E-mail：fjthzb@163.com

工期:	本项目总工期（指自签订总承包合同之日起到工程交付业主使用之日期间的工期，包括设计工期、采购工期、施工工期、验收工期、办理相关手续的工期等）为 150 天（日历天）。
付款方式:	以合同签订为准。

采购项目联系人：刘国星

联系电话： 87878462-814

抄送：福建省数字福建云计算运营有限公司



中 37.75645 万元

福建省天海招标有限公司 FJTH-620200121 中标通知书回执

你单位送达的《中标通知书》已收悉。

收件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收件人：



合同协议书

JG-GCHT-2020-057

东南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研发楼精
装修项目设计-采购-施工（EPC）
工程总承包

建设工程合同

业主单位：福建省东南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发 包 人：福建省数字福建云计算运营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晶宫设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0年7月1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福建省东南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建设运营有限公司（业主单位）委托其代建单位福建省数字福建云计算运营有限公司（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代为发包采购东南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研发楼精装修项目设计-采购-施工（EPC）工程总承包（项目名称）为实施单位，项目经招标由深圳市晶宫设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负责实施。三方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本合同协议书
- (2) 本合同专用条款
- (3) 中标通知书
- (4) 招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5) 本合同通用条款
- (6) 合同附件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 设计文件、资料和图纸
- (9) 三方约定构成合同组成部分的其它文件

三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形成的三方授权代表签署的会议纪要、备忘录、补充文件、变更和洽商等书面形式的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工程概况

- (1) 工程名称：东南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研发楼精装修项目设计-采购-施工（EPC）工程总承包
- (2) 工程地点：福州市长乐区东南医疗大数据产业园
- (3)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 (4) 工程内容：东南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研发楼精装修项目设计-采购-施工
- (6) 工程承包范围：在已完成的主体结构范围内进行项目装饰装修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招标【具体包括（1）方案及施工图设计；设计内容包括装饰装修、给排水、电气、空调、通风、弱电智能化、消防改造、家具软装、灯光照明设计等；（2）施工图审查；（3）设备及材料采购；（4）设计内容的安装、改造、调试、试运行）直至竣工验收合格（含相关部门的综合验收）；（5）整体移交、质量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程的总承包】。

4. 本合同暂定总价格为人民币（大写）捌仟壹佰肆拾贰万伍仟捌佰元，（¥ 81425800），其中施工费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大写）柒仟叁佰柒拾叁万伍仟捌佰元整（¥：73735800），设计费最高不得超过人民币（大写）叁佰壹拾捌万玖仟玖佰柒拾元整，（¥3189970.00），且该合同金额含暂列金为人民币（大写）肆佰伍拾万元整，（¥4500000.00）。

注：(1) 设计费用根据实际工程结算用及投标文件中响应的费用计算方式进行结算。

(2) 以上价格均为含税价，税率为 9%；

本工程三通一平由发包人负责，费用不含在本合同工程报价内。

5. 项目总负责人：马准库；项目设计负责人：皮小军；项目经理：马准库；项目施工专职安全员：刘德航。

6. 项目业主单位：福建省东南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建设运营有限公司，由代建单位方福建省数字福建云计算运营有限公司代业主单位履行项目的一切监督管理职责，项目工程款由业主单位负责支付。承包方在申请工程进度款时，需向业主单位提供等额的增值发票及付款申请报告，经代建单位及业主单位审核无误后进行付款。

工程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全部工程必须根据建设部《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等相关规范和规程及施工图纸施工，并达到合格标准。（同时还应符合省市、行业相关的标准及有关规定；如标准及规定有矛盾的，则以较严格的现行标准、规定为准）；

承包方应无条件配合土建总承包方完成国家优质工程评选，如因安全及质量原因导致本工程未获得国家优质工程，则中标单位应承担相应的违约金人民币伍拾万元整（¥ 500,000）。

7.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设计、实施、竣工及缺陷修复。

8.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9. 承包人计划开始工作时间：设计开始时间合同签订后 3 天内，施工开始时间合同签订后 20 天内，实际开始工作时间按照监理人开始工作通知中载明的开始工作时间为准。项目总工期为 150 天，其中设计工期 30 天，施工工期 120 天（以上均为日历日）。

10. 本协议书一式陆份，业主方贰份，发包人执贰份，承包人执贰份。

11.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业主单位：福建省东南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长乐区数字福建产业园东湖路 33 号 3 号研发楼

日期

年 月 日

发包人:

福建省数字福建云计算运营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长乐区数字福建产业园壶江路 16 号

日期

年 月 日

承包人:

深圳市晶宫设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市花路 14 号盈福大厦六楼

日期

年 月 日



门或发包人要求所做的合理修改和调整，且不得增加费用。

3.1.6 对工程设计、施工及设备采购等的完备性、安全性、可靠性负责

承包人应按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和项目进度计划要求，编制组织工程设计、施工及采购计划，并对工程设计、施工及采购的完备性和安全性、可靠性负责。

3.1.7 保证施工和人员的安全

承包人在施工中应采取有效的安全措施，确保工程及其人员、材料、设备和设施的安全，防止因施工造成的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

3.1.8 负责施工场地及其周边环境与生态的保护工作 承包人应按照合同约定负责施工场地及其周边环境与生态的保护工作。

3.1.9 避免施工对公众及他人的利益造成损害 承包人在进行合同约定的各项工作时，不得侵害发包人及他人使用公用道路、水源、市政管网等公共设施的权利，避免对邻近的公共设施产生干扰。承包人占用或使用他人的施工场地，影响他人作业或生活的，应承担相应责任。

3.1.10 为他人提供方便

承包人应按监理人的指示为他在施工场地或附近实施与工程有关的其他各项工作提供可能的条件，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3.1.11 工程的维护和照管

在运行接收日期前，承包人应负责照管和维护工程。在运行接收后，承包人不负责照管工程。在缺陷责任期内，承包人负责维修工程。

3.1.12 其他义务

承包人应履行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承包人有义务恢复临时工程和设备拼装场地等承包人所占施工场地范围内的用地，费用含在合同总价中。

3.2 项目总负责人

3.2.1 项目总负责人姓名：弓淮库

身份证号：420502197612260154 性别：男

执业资格等级：壹级

执业资格证书号：0174437

注册证书号：粤 144070804529

执业印章号：粤 144070804529 (00)

项目总负责人职责：是工程总承包项目的负责人，经授权代表工程总承包企业负责执行项目合同，负

责项目实施的计划、组织、领导和控制，对项目的质量、安全、费用和进度全面负责。

项目总负责人权限：1) 经授权组建总承包管理项目部，提出项目部的组织机构，选择、聘用项目部成员，确定项目部人员的职责；2) 在授权范围内，按以上项目总负责人职责规定的职责，行使相应的管理权；3) 在合同范围内，有权按规定程序使用工程总承包企业的相关资源，并取得有关部门的支持；4) 主持项目部的工作，组织制定项目的各项管理规定；5) 根据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协调和处理与项目有关的内、外部事项。

因擅自更换项目总负责人或项目总负责人兼职其它项目总负责人的违约约定：

(1) 项目总负责人每月到达现场的天数为 23 天。项目总负责人每月在现场时间未达到合同约定天数的，则应按照《施工单位考核办法》处理。

(2)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总负责人的违约责任：承包人项目总负责人必须与承包人投标时所承诺的人员一致，在项目竣工前，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总负责人的视为违约，按照《施工单位考核办法》所规定进行处理。

3.2 项目设计负责人

项目设计负责人姓名：皮小军

执业资格等级：壹级

执业资格证书号：201805027490000047

注册证书号：194411465

执业印章号：4400172-005

项目设计负责人职责：负责组织、指导、协调项目的设计工作，确保设计工作按合同要求组织实施，对设计进度、质量和费用进行有效的管理与控制。

项目设计负责人权限：1) 经授权组建项目设计部，提出项目设计部的组织机构，选择、聘用设计部成员，确定设计部人员的职责；2) 在授权范围内，按以上项目设计负责人职责规定的职责，行使相应的管理权；3) 在合同范围内，有权按规定程序使用工程总承包企业的相关资源，并取得有关部门的支持；4) 主持项目设计部的工作，组织制定项目设计的各项管理规定；5) 根据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协调和处理与项目设计有关的内、外部事项。(6) 中标人不得擅自更换项目设计负责人，如需更换，须以书面形式提出申请，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更换。

因擅自更换设计负责人或设计负责人兼职其它设计负责人的违约约定：

(1)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设计负责人的违约责任：承包人项目设计负责人必须与承包人投标时所承诺的人员一致，在项目竣工前，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设计负责人的视为违约，发包人有权按照《设计单位考核办法》进行处罚。

3.4 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姓名：弓准库

价格、《福州市建设工程材料价格》计取，没有信息价的材料按照市场询价。

⑧、材料送检费、工程检测费、专项方案评审费按实际结算。

⑨、变更和合同价格调整：

- a. 合同中已有相应人工、机具、材料量等单价（含取费）的，按合同中已有的相应人工、机具、材料量等单价（含取费）确定变更价款。
- b. 合同中无相应人工、机具、材料量等单价（含取费）的，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确定变更价款。
- c. 合同中无相应人工、机具、材料量等单价（含取费）的，亦无类似变更工程的价格的，双方通过协商确定变更价款。

3) 施工图审查费用：按实际结算；

4) 其他因素：设计变更、现场签证引起的造价调整按上述约定原则计算，乘以（1-中标下浮率）计入结算。

5) 最终工程结算价按《专用合同条款》第十三条“变更和合同价格调整”的规定调整为准。

2、因不可抗力引起的变更价款，按本合同《通用条款》第17条及《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4.1.2 付款

(2) 承包人指定的开户银行及银行账户：

单位名称：深圳市晶宫设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门支行

账号：773157929528

14.2 担保

14.2.1 履约保函

在以下方式中选择其一，作为双方对履约保函的约定。

承包人提交履约保函的格式、金额和时间：履约保函的提交形式为银行保函，金额为合同价款的10%。
签订合同后向发包人提交履约保函，履约保函的有效期与合同工期相同。

14.2.2 支付保函

在以下方式中选择其一，作为双方对支付保函的约定。

☒ 发包人不提交支付保函。

☐ 发包人提交支付保函的格式、金额和时间：___

14.2.3 预付款保函

在以下方式中选择其一，作为双方对预付款保函的约定。

☐ 承包人不提交预付款保函。

☒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保函的格式、金额和时间：预付款保函的提交形式为银行保函，金额为等额预付款。

14.4 工程进度款

14.4.1 工程进度款

(1) 合同签订后的15日且承包单位提交相关材料后, 业主单位支付30%的工程预付款;

(2) 工程进度款的支付方式、支付条件和支付时间;

付款比例为: (1) 合同内按工程量周期内完成工程量的80%; (2) 合同外(设计变更和现场签证引起的费用等)按工程量周期内完成工程量的80%。

预付款扣回: 预付款按每月审计的进度款总额30%扣回, 直至扣回全部预付款; 工程进度款支付至合同总额的70%时, 剩余工程预付款全部扣回, 再按合同规定支付进度款。

工程提交竣工验收前且工程量完成100%后, 支付工程进度款到80%。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交完所有竣工验收资料, 支付工程进度款到85%。

工程完工最终结算完成后, 支付比例为最终结算价97%。

工程完工, 具备验收条件前, 工程进度款的拨付累计金额不得超出本项目施工合同价格的80%, 如有超出则发包人有权停止支付, 此约定不能免除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应承担的责任和应履行的义务。

(2) 工程量周期: 按月计量

(3) 工程款支付: 工程进度款按月支付, 支付期限为每月5日前支付上月工程进度款, 合同内进度款支付限额为已完成工程量的80%, 合同外部分进度款支付限额为已完成工程量的80%; 工程款支付的审核依据: 需经监理单位、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发包人共同确认后方能支付。工程完工验收达到质量要求, 在验收合格之日起7天内付至完成工程量的85%, 发包人收到承包人完整无误的结算资料后, 应在2个月内完成结算审定, 结算经发包人审定后14天内, 工程款支付至结算总价的97% (含已支付的); 发包人按工程价款结算总额的3%预留工程质量保修金, 在缺陷责任满后的15日内, 业主单位将保修金的80% (无息) 退还给承包人; 剩余保修金 (无息) 在项目竣工验收通过五年后 (即防水工程缺陷责任期满) 一次性全部退还给承包人。

(4) 工程进度款由业主单位福建省东南健康医疗大数据建设运营有限公司进行支付, 承包人需向业主单位提供等额的增值税发票及付款申请资料, 经相关方审批无误后由业主单位支付。

14.4.2 其它进度款

其它进度款有: 设计费

设计费: 承包人提交设计方案设计成果文件后五日内支付设计费总额的30%作为进度款, 承包人提交初步设计成果文件并评审修改完成后五日内支付设计费总额的60%作为进度款, 承包人提交施工图设计成果文件并通过施工图审查后五日内支付至设计费总额的90%, 剩余10%设计费待项目工程竣工验收后且最终结算完成后, 经发包人及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确认后一次结清。

4.5 缺陷责任保修金的暂扣与支付

14.5.1 缺陷责任保修金的支付

竣工报告

2020-057

2020-10-02-011

福建省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福建省建设厅 制

填 表 说 明

-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一律用钢笔书写，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建设档案部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 4、报告须经建设、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 5、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应附下列复印件：
 - (1) 施工许可证；
 - (2) 工程勘察成果及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批准书；
 - (3) 施工单位的工程竣工报告；
 监理单位的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设计单位的质量检查报告；
 - (4) 规划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准许使用文件；
 - (5)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竣工项目审查

表1

工程名称	东南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研发楼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址	福州仓前新城规划路南侧, 新元路东侧
建设单位	福建省东南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建设运营公司			
勘察单位		结构形式	框架	
设计单位	深圳市品高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一、二、七、八、九层	
监理单位	福建新路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1.1.11	
施工单位	深圳市品高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2.7.17	
施工许可证号	3501821803230199-SX-001		总造价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2. 建筑电气工程 3. 通风与空调工程 4. 智能建筑工程 5. 给排水工程 6. 消防工程		已完成装饰装修工程内容。 已完成建筑电气工程内容。 已完成通风与空调工程内容。 已完成智能建筑工程内容。 已完成给排水工程内容。 已完成消防工程内容。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一) 领导层

表 2

主 任	廖明华
副主任	张文浩、刘锐秋、马佳康
成 员	陈峰、张玮、张净嵘、朱方、叶佳威、何勤

(二) 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张文浩	李逸、朱方、叶佳威
建筑电气工程	陈峰	何勤、林少峰、张净嵘
通风与空调工程	廖明华	何勤、林少峰、张净嵘
给排水工程	张玮	李逸、朱方、叶佳威
给排水工程	陈峰	林育鼎、林少峰、张净嵘

注：建设、监理、勘察、设计、施工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外聘专家应注明职务、职称。

二、验收组织程序

(一)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二) 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三) 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四) 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五) 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对各专业工程是否合格做出明确结论，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六) 验收领导层根据各专业组验收情况，做出验收是否合格的明确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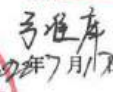
(七) 其他单位发言

工程质量评定

表 3

各专业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观感质量评定
建筑装饰工程	合格	共核查 24 项， 其中符合要求 24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24 项 结论：合格	检查总量 20 项 观感好 12 项 观感一般 8 项 观感差 0 项 结论：合格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通风空调工程	合格		
给排水工程	合格		
智能建筑工程	合格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 合格  (公章)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章以华 张义浩 2022 年 7 月 17 日			
执行标准	装饰装修工程	严格执行《建筑装饰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01、《建筑装饰装修工程验收规范》GB50210-2001 严格执行《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02 严格执行《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2002 严格执行《智能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339-2003	

续表 3

验收机构意见	建设单位	符合设计合同要求,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符合设计合同要求,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	符合设计合同要求,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	符合设计合同要求,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国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按合同约定内容,图纸设计施工完成,单位工程质量评定合格,内业资料齐全,有效,同意验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2022年7月17日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2022年7月17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2022年7月17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经理:  (签字) 2022年7月17日	

业绩十一：万科（成都）高新万科中心办公楼精装修工程

合同协议书

vanke

万科中西部区域标准合同——精装修 V1.0 版（2018.5）

万科（成都）高新万科中心办公楼精装修总包工程合同

发包方（甲方）：四川川商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7 月

合同订立地点：高新万科大厦

合同编号：



目 录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第二部分 合同条款

一、通用条款

- 第一章 词语定义及解释
- 第二章 甲方代表
- 第三章 乙方代表
- 第四章 甲方工作及责任
- 第五章 乙方工作及责任
- 第六章 工程造价
- 第七章 工程施工质量管理
- 第八章 工期管理
- 第九章 工地现场管理
- 第十章 材料与设备
- 第十一章 设计变更、工程指令、签证及工程联系单
- 第十二章 销售配合
- 第十三章 工程产值的确认、发票的开具及工程款的核实与支付
- 第十四章 竣工验收及工程移交
- 第十五章 专利技术及特殊工艺
- 第十六章 不可抗力
- 第十七章 保险
- 第十八章 地下文物
- 第十九章 工程保修
- 第二十章 争议、违约及索赔
- 第二十一章 合同生效、解除与终止

二、专用条款

- 第二十二章 现场人员
- 第二十三章 图纸
- 第二十四章 工期要求
- 第二十五章 甲供材料/设备等范围界定
- 第二十六章 工程管理
- 第二十七章 计价依据
- 第二十八章 合同价款支付
- 第二十九章 合同份数



第三十章 其它

第三部分 合同附件

- 附件 1 工程质量保修协议书
- 附件 2 阳光合作协议
- 附件 3 关于设计变更、工程指令及签证的协议
- 附件 4 发票承诺函收款账号资料证明
- 附件 5 关于及时支付劳动者报酬的承诺函
- 附件 6 材料质量共管协议
- 附件 7 禁用材料清单
- 附件 8 天网行动
- 附件 9 关于付款方式的约定
- 附件 10 其它

第四部分 技术标准

- 附件 1 万科中西部装修房观感质量 B、C 标 提升版 20180530
- 附件 2 精装修保洁标准

第五部分 合同计价清单



第一部分 协议书

需方(以下简称甲方): 四川川商置业有限公司

供方(以下简称乙方): 深圳市品高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明确责任,保障甲乙双方的利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双方同意通过万科统一电子签章平台(网址: <https://vsign.vanke.com>, 以下简称“万翼签”)以电子签章的方式进行签署,本合同自双方加盖电子签章之日起生效。合同生效后,双方均可对本合同进行下载、打印。下载、打印后的合同可以通过扫描其二维码与万翼签平台中的原始电子合同进行比对,如有不同,以万翼签平台中的电子合同为准。纸质合同与电子合同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 万科(成都)高新万科中心办公楼精装修工程
- 2、工程地点: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高新万科中心项目

二、承包范围:

包括:高新万科中心 A2 栋写字楼,负 1-负 3 层,1 层,3-14 层装修; A1 栋写字楼,负 1-负 3 层,4~16 层公区装修(电梯厅+卫生间+走廊); B 栋写字楼,1 层,2~14 层公区装修等,具体内容详见合同计价清单

- ### 三、工期:
- 开工时间: 2021 年 6 月, 竣工时间: 2021 年 10 月 30 日, 具体进场时间以甲方项目经理部的书面开工令通知为准,参见招标文件附件 1 中表格【高新万科中心办公楼交付信息】。

- ### 四、本工程质量标准:
- 合格, 具体详见“专用条款/工程管理/质量标准”。

五、供应商资质

5.1、增值税人类型及计税方法

- ☐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 ☐ 一般计税方法 ☒ 简易计税方法
☒ 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 ☒ 简易计税方法

5.2、开具发票类型及适用税率或征收率

- ☐ 增值税专用发票 (☒ 13%/ ☐ 9%/ ☒ 6%/ ☒ 3%)
☒ 增值税普通发票 (☒ 13%/ ☒ 9%/ ☒ 6%/ ☒ 3%)



六、合同总价：甲乙双方约定的合同总价为合同价款及税款总金额。合同计价模式为：☐ 固定总价 ☒ 暂定总价**6.1 固定总价条款：**

6.1.1 合同固定总价：¥ / 元，大写：人民币 / ；其中合同价款：¥ / 元，大写：人民币 / ；税款¥ / 元，大写：人民币 / 。

6.1.2 合同固定总价包含但不限于如下内容：完成本工程所需要的措施费、规费、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水电费、材料运输费、材料损耗、样板费、养护费及其他费用（运杂费、质检费、安装费、检验与试验费、缺陷修复费）、管理费、税金等全部费用和要求获得的利润以及应由乙方承担的义务、责任和风险以及为完成本项目资金的筹集和使用成所发生的一切费用，除合同允许的情况外，合同总价在合同有效期内不予变更。

6.2 暂定总价条款：

6.2.1 合同暂定总价：¥ 79458456.1 元，大写：人民币 柒仟玖佰肆拾伍万捌仟肆佰伍拾陆元壹角；其中合同价款：¥ 72897666.15 元，大写：人民币 柒仟贰佰捌拾玖万柒仟陆佰陆拾陆元壹角伍分；税款¥ 6560789.95 元，大写：人民币 陆佰伍拾陆万零柒佰捌拾玖元玖角伍分。

对于采用模拟清单合同，从甲方完备图纸下发之日起，乙方应安排足够的预算人员，在 60 日历天内完成工程量核对，并确定合同总价。如因乙方原因未按期完成总价确定，暂停该合同工程款支付，直到甲乙双方以补充协议方式明确合同包干总价后恢复正常付款。

6.3 本协议的增值税税款为签约时根据现行税率计算，如将来因国家政策变化导致增值税税率调整，增值税税款按照价税分离后的不含税合同价款根据实际执行税率计算，合同总价及合同单价以上述不含税合同价款与增值税税款为基础进行动态调整，对于未开票部分进行已调整后的税率乙方向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七、合同价款支付：详见专用条款相关条款**八、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本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本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解释次序如下：



- 1、 本合同的协议书;
- 2、 本合同的专用条款;
- 3、 本合同的附件;
- 4、 本合同的通用条款;
- 5、 现行标准、规范、技术要求和有关技术资料;
- 6、 图纸或材料样板;
- 7、 本合同的合同计价清单;
- 8、 经双方认可的投标书;
- 9、 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补遗。

本合同签订后,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约定并共同签署的有关工程的约谈记录、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九、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款》中定义相同。

十、 本合同及其附件是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拟定,甲乙双方对有疑义之条款已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说明,乙方已充分约定和厘清其全部条款的内容,并对其无异议。

十一、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下面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通用和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加盖公章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同样有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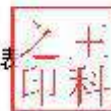
单位代表:

日期 2021年03月11日

电话:



单位代表



日期

电话:



竣工报告

2021-054

2021-11-02-010

SG-036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高新万科中心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万科(成都)高新万科中心办公楼精装修工程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施工单位	深圳市品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技术负责人	王晓辉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陈彬		施工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齐洪涛	
开工日期	2021 年 7 月 1 日		完工日期	2022 年 1 月 14 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3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3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3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13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6 项, 符合规定 6 项, 共抽查 1 项, 符合规定 1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3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13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经对本工程综合验收, 各分项工程符合设计要求, 施工质量均满足有关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要求, 单位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年 月 日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年 月 日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业绩十二：深圳前海微众银行大厦职场第二标段装修工程

合同协议书

JG-GCHT-2023-086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前海微众银行大厦职场第二标段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金港街 88 号（桂湾二路与十一号路交叉口）

发 包 人：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装修工程承包合同

1、合同签订

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或“建设单位”或“发包人”）委托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或“施工单位”或“承包人”）承担深圳前海微众银行大厦职场第二标段装修工程，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

本合同壹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贰份。

甲方（盖章）：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汉京中心支行

账号：755924276310998

电话：0755-89462525

日期：2023年11月30日

乙方（盖章）：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分行东门支行

账号：773157929528

电话：0755-25613666

日期：2023年11月30日

2、合同条件

2.1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深圳前海微众银行大厦职场第二标段装修工程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金港街 88 号（桂湾二路与十一号路交叉口） 3. 大厦总建筑面积：15.3 万 m ²
2.2 合同的订立和生效	1. 本合同于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订立。 2.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开始生效。
2.3 合同法律	国家、国务院、部委、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及规定。以上法律、法规、规章包括但不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筑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现场文明施工管理办法》等。
2.4 法规和规章	国家及地方有关装饰装修施工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
2.5 批准	工程建设项目批准文件。
2.6 执行规范	建筑、安装和装修、装饰行业执业规范。 国家及工程所在地地方标准、规范以较高及最新要求的标准、规范为准。如较高与最新不一致的，以最新的标准规范为准。
2.7 人员配置	甲方：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陈凯文 乙方：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时慧峰 技术负责人：苗壮 安全主任：张少泽 监理：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刘璞
2.8 其他	1.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决定。 2. 本合同由下列文件组成：协议条款、合同条款、中选通知书、往来函件（包含电子邮件、答疑文件、澄清问卷等）、设计图纸、技术规范文件及其附件（包含工程界面、施工开办项目、技术文件、建设单位要求、安全管理协议、材料设备品牌表等）、合同清单及其附件（工程量计算规则及报价说明、合理单价表、单价细目表、单价分析表等），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3. 以上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当有含糊不清或相互矛盾时,解释顺序为:顺序在前的合同文件中没有规定,则双方按照顺序在后的相关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如前后约定或规定内容互相矛盾时,按照顺序在前的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 4. 当同一份文件中内容互相矛盾,双方应另行协商解决,协商无法达成一致的,以甲方的书面意见为准。 5. 为免疑问,虽然第四章附件三及其他附件的标题以及内容系针对“腾讯公司”、“腾讯公司的项目”,且本合同约定参照适用,但其含义是指该等附件的所有要求均无条件适用于发包人和本项目(即将腾讯公司替换为发包人,将腾讯公司的项目替换为本项目),承包人不得拒绝履行该等附件的要求。 6. 双方确认本项目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工程,且甲方并未采用招投标方式。在合同文件中如采用了招标、投标、中标等表述,仅是为了方便表述,双方均确认本项目、本合同均不适用招标投标法及其他招投标相关规定。
--	--

3、责任义务

3.1 工程内容	前海微众银行大厦 11-20F 的装饰装修工程、结构及加固工程、电气工程、消防工程、给排水工程、空调通风工程、弱电工程、幕墙及门窗整改工程、拆改工程以及配合甲方专业分包单位施工等。 具体详见附件职场装修施工图、工程界面划分表、施工开办项目、建设单位要求、材料设备品牌表、技术要求等。
3.2 图纸和技术资料	1. 甲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后【7】天内向乙方提供【7】套完整的施工图和其它技术资料。乙方需要增加图纸和资料套数的,应自费复制。 2. 乙方应在施工现场保留一套完整的图纸,供监理人及有关人员进行工程检查时使用。 3. 如甲方提供的图纸和资料不完整,乙方应在本工程开工前【7】日向甲方提交书面报告,列明在不影响进度的条件下,甲方在整个施工期内应向乙方提供补充的图纸及资料的种类及最后期限。甲方收到书面报告后应及时通知设计人予以补充。 4. 乙方发现甲方提供的图纸存在差错、遗漏或缺陷的,应在【7】天内通知监理人。监理人应附具相关意见并在【7】天内报送甲方,甲方应在收到监理人报送的通知后在【7】天内作出决定。 5. 甲方为满足本工程的正确实施和完成及其缺陷修复所需,可委托设计人设计补充图纸(含深化设计图纸)和技术资料,乙方应予以执行。 6. 在本工程竣工验收之前,乙方须按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及政府档案主管部门有关技术档案管理要求编制整理竣工图,报监理人审核后移交给甲方。 7. 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后【14】天,乙方按国家建设部、广东省及深圳市的有关规定和甲方的要求编制工程竣工资料(包括施工原始记录、照片等资料),向甲方提供完整竣工图【8】套、竣工

	22. 乙方竣工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提交完整结算资料（含竣工验收证明、竣工图、变更指令、签证单、材料认证单、消防验收资料、设备合格证书、材料合格证书、空气测检报告等）。 23. 乙方必须按照现行国家、行业、本项目所在省、市等要求的施工规范、施工标准以及甲方确认的工程图纸施工。如乙方不按施工规范、施工标准、工程图纸施工，则甲方或监理单位有权要求乙方整改，乙方必须在规定期限内完成整改并达到规定要求。如非因甲方过错而导致工程返工，施工整改期限包含在工程总工期内，整改费用由乙方承担。
3.6 暂停施工	1. 乙方在接到开工令后，须 24 小时内与甲方联系并须派人到现场实际勘察同时确认施工场地是否还存在因消防报建、场地移交或其他任何原因而不能按开工令指定开工时间之前一天提供开工现场。亦须遵循如下三点： （1）若甲方告知不存在任何问题，且乙方派往现场实际勘察的人员也结合现场实际情况确认不存在任何问题，同时乙方须在开工令指定的开工日期后两日内将进场报告（报告中须写明已实际勘察现场也确认现场不存在任何问题）提交甲方，则乙方可安排施工人员到场； （2）若甲方告知还存在因消防报建或其他任何原因而在甲方开工令指定的时间内仅能提供部分施工场地，则乙方须根据自身勘察现场实际情况，合理有效的修改施工组织设计，同时合理的安排就其所提供的部分施工场地进行施工的所需施工人员到场，若乙方非合理的安排超出该部分施工场地所需的施工人员数量，一切因没有施工场地所引致的窝工费用、房屋租赁费用、管理人员工资、往返交通费用、工期延误及其他相关费用均由乙方承担，甲方不会给予任何补偿。 2. 在施工过程中，若因甲方变更施工范围或施工要求或设计整体改变，造成乙方不能按原设计图纸正常进行施工，乙方须在该情况出现 48 小时内书面向甲方报告工期延长及部分施工人员暂撤离申请，甲方接到该申请 48 小时内给予批复。若因乙方未能及时提出申请，一切窝工费用、房屋租赁费用、管理人员工资、往返交通费用、工期延误及其他相关费用均由乙方承担。甲方不会给予任何补偿。若因甲方未能及时批复所造成的一切窝工费用、房屋租赁费用、管理人员工资、往返交通费用、工期延误及其他相关费用均由甲方按滞后批复的天数为基数给予补偿；若甲方不能准确批复乙方相关申请的，造成乙方窝工或是停工等，乙方需做好每日人员清点，并报甲方现场人员批复，以便做为赔偿依据。若因乙方原因未做任何备忘及报批，甲方可不予赔偿。 3. 在施工进程中，乙方不遵守施工规范，不按图施工、使用不合格的材料，有违反合同，图纸、规范及其它施工规定的行为或有其它违规的行为时，一经发现，甲方有权通知乙方暂停施工，乙方须在 48 小时内提出整改意见和处理意见给甲方。乙方按甲方要求停工整顿，整改完毕经甲方确定合格后方可复工，由此而造成的工期延误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3.7 工期顺延	1. 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拖延，经甲方确认后，工期可以相应顺延：

	(1) 因甲方原因造成关键线路上关键工序引起的延误（非关键工序的延误，由乙方依照合同自行调整相关施工安排以保证不影响工期，不得要求顺延工期）； (2) 发生不可抗力。 上述情况发生后两天内，乙方应就延误的内容向甲方提出书面报告并附上证明材料，否则过期失效，不构成甲方延误的理由，乙方无权再要求顺延工期。乙方在约定期限内提出书面报告并附上证明材料的，经甲方书面确认后，本合同工期可予顺延，顺延的工期以甲方批准的天数为准。 2. 为免疑义，双方确认，甲方不负有必须发出本条所述预警通知的义务，且乙方仍应保障其工程进度符合本合同要求。
3.8 工程质量	1. 施工质量必须达到国家规范《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GB50210-2018 的规定，质量目标为获得“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如未获得，甲方有权按每项人民币 10 万元~20 万元进行违约索赔。如获得“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或“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的，分别对应奖励 5 万、8 万或 10 万元，以乙方所获奖项的最高级别为准进行一次奖励。工程质量（施工及空气环保）要达到国家和专业质量检验机构评定的合格标准。 2. 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符合设计文件、竞争性评估文件、合同文件所约定的技术要求和工程质量标准。 3. 工程质量不符合设计要求，或质量不合格，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停工或返工，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3.9 检查和返工	1. 乙方按规范、标准、设计要求、甲方依据发出的指令施工，随时接受甲方的检查，为检查提供便利条件，承担因自身原因导致返工修改的费用。 2. 乙方应提供有关施工材料的技术资料，如：材料、设备出厂合格证，试验报告等盖章影印件或原件。 3. 乙方须健全质量、检验制度，现场设专职质量安全检验员，做好自检记录。
3.10 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1. 工程达到中间验收或隐蔽工程达到覆盖条件，乙方自检合格后，于验收前 24 小时通知监理、甲方，经验收合格后方可进行隐蔽。 2. 甲方、监理验收不合格，乙方应在限定的时间内整改后重新报验收。 3. 无论甲方是否参加验收，当其提出对已经隐蔽工程重新检验的要求时，乙方应按要求及时进行剥离，并在检验后重新进行覆盖或修复。检验不合格，乙方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但是，如在未经监理、甲方验收而乙方已经隐蔽的情况下，甲方要求对已经隐蔽工程重新检验的，则无论检验是否合格，乙方均应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3.11 材料设备供应	1. 乙方必须按照合同约定内的材料设备的规格、技术标准、品牌采购工程材料设备，并对产品和原材料按照政府、规范和甲方要求

	12. 乙方负责采购设备与材料的运输与保存,本工程由乙方负责进行半成品、成品保护,若有损坏(含第三方损坏),由乙方自行处理并及时修复,并确保不影响工期及工程质量;否则乙方应当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以上所有材料设备的运输与保存等所有费用已经包括在本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外支付。 13. 在本项目竣工备案(各施工单位离场)前发生设备、材料丢失或损坏,均由乙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因此给甲方造成任何损失的,乙方还应当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3.12 工程变更	1. 乙方不得随意提出对原设计进行修改或变更,若因特殊情况须对原设计进行变更或修改,须经甲方同意并取得书面批准。 2. 甲方对原设计进行变更,须向乙方发出书面变更或修改的工程变更指令,乙方须按工程变更指令进行变更。 3. 由于乙方施工质量问题导致修改或变更而发生的费用或增加成本,均由乙方负担,工期不予顺延。 4. 如发出本工程变更指令是因为乙方过错、乙方违反本合同等造成的,则由此引起的任何额外费用由乙方承担。 5. 如乙方为了便于组织施工,或为了施工安全、避免干扰等原因需采取相应的技术措施而提出的局部变更设计,除须得到监理人的批准外,由此而增加的费用由乙方自行负担。因乙方擅自变更设计发生的费用和由此导致甲方的全部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6. 因工程设计变更、甲方现场指令、经甲方确认的乙方施工联系函导致发生工程量增/减造成变更价款的,乙方需在甲方发出签证变更指令后 15 个自然日内,将增加造价申请按要求提交给甲方并上报预估费用,若超过 15 个自然日仍未提交增加造价申请并上报预估费用,乙方仍须按甲方要求完成签证变更的施工内容,但此签证变更的费用不予结算,由乙方自行承担。 7. 如发生现场签证事件,承包单位须在现场签证单所述事件发生 5 天内,向监理单位、代建单位、建设单位申报现场签证。承包单位未在此期限内递交现场签证单,建设单位及代建单位有权拒绝签署,由此导致承包单位损失的,由承包单位承担。乙方报送现场签证单,必须详细说明现场签证事件发生的原因、时间、部位、数量和处理方法及计算资料,并签署递交签证单的日期,且加盖乙方印章。甲方和监理人复核确认签署意见。 8. 若工程量的差异是图纸与单价项目表的差异而非甲方指令的结果,则这类工程量的差异(增减)不需变更指令,也不属于工程变更。
3.13 确定变更价款	1. 因甲方过错导致的设计变更或修改的,经甲方批准书面确认后作为工程结算依据,甲方的工程变更指令是合同价款调整的唯一依据。 2. 当合同变更为增量时,该项目内容的变更价款=增加的工程量×合理单价(见澄清问卷),合理单价为待定项的,按本款第 4、5 条在结算时确定;不在合理单价表内的项目,按合同价执行;

	当合同变更为减量时, 该项目内容的变更价款=减少的工程量×合同单价。 3. 变更子目与合同有类似项目, 则参照类似项目安装费用, 主材价格按深圳市当地信息指导价格计算。 4. 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价格的, 参考使用变更实施当月深圳市当地信息指导价格下浮 20% 计算。如深圳市当地信息指导价格没有的类似价格的, 则采用不少于三家的市场询价, 取合理平均价计算。 5. 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价格的, 按照《深圳市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16)、《深圳市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2017)、《深圳市装饰工程消耗量定额》(2020)、《深圳市房屋修缮工程消耗量定额》(2011) (2014 机械)、《深圳市政维修工程消耗量标准》(2020)、《深圳市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2020) 计算; 价格信息采用变更实施当月《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下浮 20% 计算; 当期《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价格信息没有的, 按照就近期信息价参考的原则选择确定, 仍没有的以甲方组织的甲方、乙方和监理人共同参加的市场询价为准, 通过询价确定的材料设备价结算时不下浮。 6. 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价格, 且信息指导价格已严重偏离市场价格 (比市场合理价格偏离+/-50%以上), 可按市场平均价执行。 7. 变更工程的管理费及利润率等取费按合同综合单价分析表中约定的费率计算。 8. 乙方不得因变更金额没有确认而停止施工或拒绝移交。 9. 工程量的计量以设计施工图纸 (经甲方确认的设计变更或现场签证的除外) 为依据, 进度款及结算款支付均以该工程量为准, 其他的一概不予确认。 10. 施工过程中的变更金额加账部分, 经甲方与乙方达成一致并书面确认和相关工程完工后, 可随最近一期进度款按合同约定的进度款比例支付; 如遇减账部分, 随最近一期进度款内直接扣除; 未达成书面一致的变更款项, 甲方有权暂不支付且不因此承担逾期付款责任。 11. 如发生设计变更, 在就工程量变更及合同价款金额变更形成一致意见前, 本工程施工进度应按施工计划继续进行, 乙方不得违反合同约定故意停工或怠工, 不得拒绝移交, 否则视为违约且按本合同约定处罚。
3.14 竣工验收	1. 竣工标志: 本工程按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单价细目表) 内容完成, 工程质量达到本合同约定标准且经过甲方、相关单位、相关政府部门验收合格后, 才视为竣工。 2. 竣工验收条件: (1) 一次性通过政府的消防验收、装修竣工验收 (未达到一次验收合格, 应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5 万元/项); (2) 除甲方同意的甩项工作和缺陷修补工作外, 合同范围内的全部工程以及有关工作, 包括合同要求的试验、试运行以及检验均已完

	15. 甲方与乙方对竣工验收工程质量有争议时共同委托国家、省市认定的质量检测鉴定机构。
3.15 保修	1. 保修期限：以经双方盖章合格的装修工程竣工报告合格并正式移交甲方接收之日起算，其中，装饰、水电安装、空调改造的保修期为三年，防水为五年，强弱电工程及设备，消防工程及设施设备（含气体灭火系统、挂球）为三年，UPS 设备为五年（消防设施设备每季度，UPS 设备每个月需要定期维护保养，维护保养标准参考当地行业设备保养规范，且主要零部件需要有备品备件），未尽事宜，详见第四章附件三：维保范围及期限。 2. 保修责任范围：除甲方使用过程中人为损坏、第三者故意或非故意损坏、自然灾害及不可抗力因素损坏外，凡属乙方施工质量原因及验收后移交前乙方保管不力造成工程范围各部位、部件、整体或单体、整件或单件的损坏、脱落、变质、丢失、开裂等，均属乙方保修责任范围，乙方须提供 24 小时内保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3. 保修内容包括：乙方所完成的全部工程项目，包括设计变更或修改、现场签证或文字约定、双方或多方会议纪要约定的全部内容。 4. 保修期间，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 24 小时内派人修理，否则，甲方有权委托其他单位人员修理，其费用在质量保修金内扣除，不足部分由乙方支付。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如给排水跑水、燃气漏气等），乙方接到事故通知后，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16 安全施工	1. 安全管理目标：“三无”目标，即：无死亡、无重伤、无火灾； 2. 本工程安全目标为获得“深圳市建筑装饰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称号，如未获得，甲方有权按人民币 5 万元~10 万元进行违约索赔。 3. 乙方应按安全施工有关规定，采取严格科学的安全防护措施，确保施工安全及第三者的安全，独立承担由于自身安全措施不力造成的事故责任和发生的各种费用。 4. 若发生重大伤亡事故，乙方应按有关规定立即报告建设主管部门并通知甲方。 5. 乙方在动力设备、高压线路、地下管道、密封防震车间，施工之前，应向甲方与甲方物业管理方提出安全保护措施，经甲方批准后实施。 6. 乙方需购买包括但不限于“建筑工程一切险”及不低于 1000 万的“第三方责任险”等工程保险，受益人为甲方，并向甲方提交相关有效保单。工程保险有效期，须覆盖整个施工及工程验收交付周期。 7. 按照国家有关工程施工安全管理规定做好各项安全管理工作，具体要求以双方签署的《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管理协议》为准。 8. 乙方应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并为从事危险作业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为施工场地内的自有人员生命财产及施工机械设备办理保险，支付保险费用。乙方应管理好自己的施工人员，做到安全文明施工。如在施工过程中发生工伤或其他安全事故，均由乙

	方承担全部责任；因此造成甲方任何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的全部经济损失。
3.17 工程转让、分包和转包	1.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工程分包或转包给第三方，否则甲方有权通知乙方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概由乙方承担。 2. 经甲方同意后乙方可将部分专业工程分包给第三方，乙方与分包单位签订合同前，即将分包合同副本提交甲方备查。当分包合同与本合同发生抵触时，以本合同为准，乙方须对分包的工程承担连带责任。乙方需按建设主管部门相关规定对分包工程进行分包、签署合同及办理合同备案等相关工作。乙方就分包单位的施工质量、安全、由此导致的工期延误及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等均承担连带责任。 3. 分包工程的履行责任：乙方分包合同不解除乙方与甲方所订合同的任何义务与责任，乙方应在分包现场派驻监督人员，保证合同的履行。乙方分包单位有任何违约或疏忽，均视为乙方违约或疏忽，所造成的工期延期、质量责任、工地事故等一切经济损失或其它方面的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4. 乙方做好与分包工序上的衔接与配合，如有施工质量问题，乙方须免费返修并承担一切责任。 5. 乙方需负责提供甲方另聘专业分包单位（包括但不限于：餐厅厨房设备、ECC、展厅、会议及音视频系统、视频监控及报警、信息发布系统、家具、体育健身设备、直饮水系统、标识工程、门禁及闸机、托幼中心、艺术设计等）的一切配合协调工作，所发生的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6. 乙方有义务向甲方提供其向分包人支付工程款项的证明。如乙方有拖欠分包人工程款项行为的，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直接向分包人支付乙方未支付的应得款项，并从乙方的应得工程款项中抵扣。

4、商务条款

4.1 承包费用	1. 承包总费用人民币：柒仟贰佰零肆万柒仟零柒拾元捌角柒分（RMB 72,047,070.87 元）。（图纸及技术规范固定总价包干，含增值税税率为 9% 的专用发票，不含税价约 RMB 66, 098, 230.16 元，在施工过程中涉及到变更时，所有变更项目的税率按 9% 执行）。 2. 本合同采用按“图纸、建设单位要求和其他合同约定范围”固定总价包干的方式。但竞争性评估文件内的单价细目表的项目及数量仅供参考，甲方并不会对这些项目的准确性负责，在报价时乙方自行计算工程量并填报于单价细目表内，并核查其准确性。单价细目表中的工程量不构成合同文件的一部分，除因暂定数量项目、设计变更而调整外，合同价不会因实际工程量与单价细目表中工程量不符而调整。 3. 单价细目表内特别说明是“暂定数量”的项目，结算时须按甲方最后发出之确定的施工图纸及本合同规定的工程量计算规则而重新量度，并按相关项目的合同单价执行计价，及对合同总价作出相应的增减调整；但暂定数量纯为估计量，其准确性不获保障。
----------	--

	用于计价之合同单价不会因实际工程量与原暂定量之间存在的任何差别而做出调整,工期亦不会调整。 4. 施工开办项目费用(含措施费)在本合同中是一项固定的费用,不因工期变动、施工方案变更、设计/工程变更及签证、工程内容增减(本合同约定扣减的除外)等因素调整。 5. 乙方不得因工程量清单(单价细目表)偏差遗漏或不清楚现场实际情况而向甲方要求增补任何费用,任何增加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6. 乙方已对本工程的全部设计要求、技术说明、工程所在地周围环境等情况(但不限于施工场地、交通情况)均已详细研究明了。该合同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含主材、辅材及材料损耗)、机械费、措施费、管理费、规费、税金、利润、总包配合费、水电费、采保费、保险费、食宿租赁费、深化设计费(包含天花、地面、墙面等,需要根据现场实际尺寸进行图纸深化内容)、一切资料及一切图纸费、一切材料样板费、各种协调配合费、各种材料及设备检测检验费、室内环境(氨、甲醛浓度等)达标所产生的一切措施费及检验检测费、与本工程相关的政府报批报建收费和工程验收费用、售后服务费、因政策、法律法规、市场变化及不可抗力等因素可能带来的主材、机械及人工等消耗量增加及价格波动的风险、责任等。 7. 合同总价不因法律、法规、政策、物价、人工费上涨等任何因素的调整而发生变化,不适用情势变更条款。 8. 按国家规定由乙方缴纳的各种税项(含增值税)已包含在本工程造价内,由乙方向当地税务部门缴纳。 9. 在合同签订后任何时间,如增值税税率因国家政策法规调整而发生变化,则已开具发票部分不作调整,自“增值税税率调整之日”尚未开具发票部分则按照如下约定调整:不含税金额不变,增值税应按调整后的税率计算并相应调整含税金额。 10. 政府相关部门或业主等要求办理建设工程报建、施工许可证、材料检测等,施工单位应按要求办理,费用已包含在本工程造价中。
4.2 付款方式	1. 乙方须在深圳前海微众银行开设本项目专用对公账户,保证工程款专款专用,不得拖欠工人工资。所有付款申请经甲方核实并发出付款证书后,由甲方直接支付给乙方。满足付款条件后,乙方向甲方提交书面付款申请;甲方审核付款申请,审核通过,通知乙方开具发票,开具发票时应按届时的法律、法规规定及甲方的要求开具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付款期为收到发票后(17)个工作日。甲方在收到发票后安排付款。发票在甲方收到发票之日办理认证的有效期限至少有365个日历天。 2. 若乙方未提交完整付款材料,或未提交发票,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延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3. 因乙方开具的发票不规范、不合法或涉嫌虚开发票引起税务问题的,乙方需依法向甲方重新开具发票,并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税款、滞纳金、罚款及相关损失等。乙方必须确保发票票面信息全部真实,相关服务范围、价款等内容与本合同相一致。乙方收取价外费用的,需依法开具增值税发票。本合同内容经双方

	同意变更的,如果变更的内容涉及到服务范围、价款等增值税发票记载项目发生变化的,则应作废、重开、补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甲乙双方需履行各自的协助义务。 4. 本工程施工期间,甲方为办理付款手续而对乙方完成的工程量之核实、认可等,均不作为工程质量是否合格的依据或证据。过程进度款以及工程量也不作为最终结算时应付工程款和结算工程量的依据,以最终结算情况为准。 5. 若出现下列问题,在乙方整改完毕前,甲方有权暂停支付工程进度款及尾款,且无需承担违约责任: (1) 乙方提交的工程量和质量论证资料不完整或不属实; (2) 工程还存在待整改质量问题; (3) 因乙方原因造成工期滞后,不能满足甲方要求; (4) 乙方违反安全管理约定,不服从甲方或监理指令,并因此收到甲方或监理的书面警告; (5) 乙方未按要求提供办理结算的资料,不积极配合甲方办理结算; (6) 工程竣工后一个月内乙方仍未向甲方提供完整的竣工资料或竣工图或工程结算书,未积极配合甲方办理结算审计; (7) 乙方人员、设备和材料等未达到投标书承诺要求; (8) 乙方未完全按照本合同约定履行自身义务; (9) 发生合同的工期延误情形。										
4.3 付款计划	1. 付款节点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付款阶段及条件</th><th>付款比例</th></tr> </thead> <tbody> <tr> <td>乙方提供预付款同等保额和履约保函后,经甲方确认</td><td>10%</td></tr> <tr> <td>实际完工进度和产值达到合同约定进度和产值的 30%,经甲方书面确认已完工进度和产值无误且质量满足要求,获得工程进度付款评估书后</td><td>20%</td></tr> <tr> <td>实际完工进度和产值达到合同约定进度和产值的 60%,经甲方书面确认已完工进度和产值无误且质量满足要求,获得工程进度付款评估书后</td><td>25%</td></tr> <tr> <td>实际完工进度和产值达到合同约定进度和产值的 90%,经甲方书面确认已完工进度和产值无误且质量满足要求,获得工程进度付款评估书后</td><td>20%</td></tr> </tbody> </table>	付款阶段及条件	付款比例	乙方提供预付款同等保额和履约保函后,经甲方确认	10%	实际完工进度和产值达到合同约定进度和产值的 30%,经甲方书面确认已完工进度和产值无误且质量满足要求,获得工程进度付款评估书后	20%	实际完工进度和产值达到合同约定进度和产值的 60%,经甲方书面确认已完工进度和产值无误且质量满足要求,获得工程进度付款评估书后	25%	实际完工进度和产值达到合同约定进度和产值的 90%,经甲方书面确认已完工进度和产值无误且质量满足要求,获得工程进度付款评估书后	20%
付款阶段及条件	付款比例										
乙方提供预付款同等保额和履约保函后,经甲方确认	10%										
实际完工进度和产值达到合同约定进度和产值的 30%,经甲方书面确认已完工进度和产值无误且质量满足要求,获得工程进度付款评估书后	20%										
实际完工进度和产值达到合同约定进度和产值的 60%,经甲方书面确认已完工进度和产值无误且质量满足要求,获得工程进度付款评估书后	25%										
实际完工进度和产值达到合同约定进度和产值的 90%,经甲方书面确认已完工进度和产值无误且质量满足要求,获得工程进度付款评估书后	20%										

通过竣工验收、完成竣工验收备案及工程整体移交甲方、颁发工程接收证书后	10%
签署结算书后,支付至结算金额的	95%
质保金,实际竣工日期起算第一年	1%
质保金,实际竣工日期起算第二年	2%
质保金,实际竣工日期起算第三年	2%
合计	100%

2. 工程结算和结算款的支付

(1) 在本项目全部施工完成,竣工验收合格、完成竣工验收备案(如需)并移交甲方后,乙方应在30日内向甲方提供竣工结算资料。甲方收到竣工结算资料后60个工作日内完成资料审核;

(2) 竣工结算资料包括但不限于:

①工程竣工图(8套图纸和8张电子光盘);

②竣工验收合格意见书;

③工程移交书、竣工资料完成合格确认书;

④投标报价书、预算书、结算书(含现场签证)各一式【肆】份,预结算书工程量计算底稿(提交电子版);

⑤其他开工令、隐蔽工程验收记录、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现场照片、会议纪要等。

(3) 乙方提交的工程报价、预算书、结算书应科目清楚、数字准确,严格按本合同约定的计价原则计价,并附有相应的详细工程量计算书和项目计价表、工程量汇总表等计价清单,资料为书面形式。乙方结算申报的内容必须完整、准确,不得虚报瞒报;

(4) 报价书、预算书、结算书中发生缺项、漏项时,乙方应在报送文件后5个工作日内提出修改或补充说明,否则甲方在审核时对此视为乙方的优惠条件之一;乙方工程量清单(单价细目表)中相同项目报价应一致,如乙方工程量清单(单价细目表)中相同项目报价不一致,甲方在审核时对此视为乙方的优惠条件之一,按较低价格进行结算;

(5) 对于乙方提交的竣工结算资料,甲方有权提出意见。乙方应在收到甲方意见的【14】天内反馈意见并提供相应的资料,若乙方逾期不反馈意见或不提供资料的,则视为对甲方意见的认可;

(6) 乙方未按甲方要求的时间提交竣工结算资料,并在收到监理人或甲方通知【14】天内仍不提交竣工结算资料的,甲方有权根据已有资料审查、核实确定竣工结算价款,乙方对此无异议;

(7) 甲方审核完竣工结算书、办理竣工结算及结算复审(如有),并经审定批准(如有)后,本工程支付至结算总价的【95】%。若乙方逾期未报送前述完整资料或未按合同约定移交全套竣工资料档案的,则甲方有权停止支付所有未付工程款;

	(8) 本工程需由全过程造价咨询单位、全过程跟踪审计单位(如有)审核,乙方需无条件配合上述单位进行一切的审核活动。乙方需配合甲方向上述单位提供所有结算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全套经审查的施工图纸、设计变更、会议纪要、有关签证及相关资料和说明;工程施工承包合同及有关文件、附件、补充协议;工程招、投标文件、询标纪要;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市场价格行情;甲乙双方之间往来的补遗、信函等一切有关资料以及上述单位要求提供的一切有关资料。
4.4 农民工工资	- 乙方应按照《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国务院关于解决农民工若干问题的意见》、《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支付管理暂行办法》、《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深圳市建筑施工企业参加工伤保险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以及深圳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实施工资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保障工人工资及时支付和足额发放,相关手续由乙方负责办理。 - 乙方应将每月工人工资发放情况及支付凭证提交甲方备案。 - 非甲方原因造成农民工工资纠纷发生或者甲方接到有关劳资纠纷投诉的,乙方应积极协调、迅速解决。如对甲方造成不良负面影响的,甲方有权处以违约金10万元-50万元/次,款项在当期工程进度款中直接扣除。关于农民工工资保证金,若政府有相应要求,则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由乙方承担。 - 在发生农民工追讨工资的群体性事件时,乙方应在甲方通知后2小时内到达现场并与农民工核对并确认拖欠的工资。如乙方拒绝向建设单位、政府主管部门确认乙方拖欠工资的金额(包括但不限于乙方未按时到达现场、乙方对农民工主张工资拒绝确认或者全部不认可或部分不认可但不能提供合理的证据、依据,或存在其他不配合甲方处理群体性事件的情形,均视为拒绝确认),导致甲方无法核实乙方拖欠工资金额的,甲方有权按照农民工主张的金额从未支付的工程款或乙方的履约担保中直接代乙方支付农民工工资(或者在代付后再向乙方另行追索),乙方无条件接受,如因此造成乙方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向非本项目农民工支付,或者农民工要求支付的金额超出其应得金额)的均由乙方自行承担。并且,每发生一次农民工追讨工资的群体性事件,乙方需支付违约金【10】万元,但如乙方积极配合甲方处理的,甲方可视情况减轻或豁免乙方的违约金。 - 其他约定: - 乙方应按照当地的规定,根据劳动合同约定的工资标准、支付周期和日期,支付劳动者工资,不得以工程款被拖欠、结算纠纷、垫资施工等理由克扣劳动者工资; - 乙方应当每月对劳动者应得的工资进行核算,并由劳动者本人签字; - 建筑施工企业应当至少每月向劳动者支付一次工资,且支付部分不得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每季度末结清劳动者剩余应得的工资;

	(4) 乙方应当将工资直接发放给劳动者本人,不得将工资发放给包工头或者不具备用工资格的其他组织或个人; (5) 乙方应当对劳动者出勤情况进行记录,作为发放工资的依据,并按照工资支付周期编制工资支付表,不得伪造、变造、隐匿、销毁出勤记录和工资支付表; (6) 乙方与劳动者终止或者依法解除劳动合同,应当在办理终止或解除劳动合同手续的同时一次性付清劳动者工资。
4.5 履约保函	- 乙方需于中选通知书签发之日起 14 天内取得一家甲方认可的银行开具以甲方为受益人、见索即付、不可撤销的履约担保,与乙方一起负有连带责任地承担义务,履约担保的金额按相等于合同金额百分之十 (取千元以上之整数),并保证符合当地政府或法律之要求,根据合同条件担保照章履行合同,如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提供经甲方认可的履约保函,甲方有权不予支付进度款,或从应付予乙方的款项中全数扣除履约保函总额。 - 如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提供经甲方认可的履约保函,甲方有权不予支付进度款,或从应付予乙方的款项中全数扣除履约保函总额。如果乙方拒绝提交履约保证金或履约担保保函,则甲方有充分理由重新选择本工程合同的乙方,且不退还原乙方的投标保证金或保函;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或保函数额的,乙方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银行履约保函的有效期需至本工程颁发工程接收证书后 90 天,如乙方提交的履约保函中注明了具体的失效日期,则乙方应在不晚于保函失效之前的 14 天内自费将保函延期至本工程移交予甲方的时间,否则甲方有权兑付履约保函或从应付款项中暂扣保函金额作为保证金。由首次开具保函及后续延续保函所产生的手续费用均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 乙方需于办理好前期建设工程报建、施工许可证办理以及消防报建审批并获通过之日起 14 天内取得一家甲方认可的银行开具以甲方为受益人、见索即付、不可撤销的预付款担保,与乙方一起负有连带责任地承担义务,履约担保的金额按相等于合同金额百分之十 (取千元以上之整数),并保证符合当地政府或法律之要求,根据合同条件担保照章履行合同,如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提供经甲方认可的预付款保函,甲方有权不予支付预付款。 - 银行预付款保函的有效期需至本工程 30%形象进度完成并支付第二笔进度款后,如乙方提交的预付款保函中注明了具体的失效日期,则乙方应在不晚于保函失效之前的 14 天内自费将保函延期至

	本工程 30%形象进度完成并支付第二笔进度款的时间, 否则甲方有权兑付预付款保函或从应付款项中暂扣保函金额作为保证金。由首次开具保函及后续延续保函所产生的手续费用均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4.6 付费范围	1. 合同总价已包括乙方按图纸、技术要求、技术规范及其他合同文件约定的承包范围完成全部工作、提供全部服务, 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全部报酬及费用。 2. 乙方在报价时已充分考虑了合同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全部风险, 以及有经验的乙方可以或应该预见的, 为完成整体工程内容所必须考虑的风险。 3. 合同总价已包括乙方履行本合同应缴纳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一切税费。
4.7 工期	1. 本项目总工期为 258 (日历天), 其中样板段 60 天, 大面积施工 150 天, 验收 48 天。具体开工时间以开工令甲方指定日期为准。工期已包含与土建总包及其他分包的交叉施工时间, 除本合同另有明确约定外, 乙方必须在约定工期内竣工且保证工程质量合规并达到合同约定标准, 并通过甲方验收及相关政府部门审批验收通过。否则视为乙方工期延误, 工期延误的赔偿按本合同约定条款执行。 2. 施工准备: 主材及设备的备料、生产、加工、包装、运输等内容必须在甲方或监理签发的正式开工通知之日前由乙方完成, 甲方或监理一旦发出书面开工通知, 乙方必须保证能立即组织施工, 所有半成品及需要备料生产加工的材料必须能根据施工进度随时进场。如施工过程中, 因为材料设备未能及时进场而影响工程进度的, 甲方将提前发出书面预警通知。如乙方仍未能在书面预警通知要求的时间节点内完成的, 视为乙方工期违约。甲方有权根据本合同约定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3. 施工手续: 在甲方或监理书面通知的开工日期之前, 乙方必须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地方政府有关规定以及行业惯例办妥所有开工手续并缴纳有关款项。如乙方未完成手续办理或款项缴纳, 则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包括由此导致甲方产生的经济损失) 和工期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4. 施工配合: 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统一进度安排, 分段分区施工, 积极协调配合其他工程的交叉施工, 保证按时达到验收条件。施工过程中因存在配合甲方的营销、工程进度或设计变更而引起的停工或进退场, 乙方应当予以配合并按甲方规定时间内执行完成。因此带来的相应风险和费用支出, 乙方在报价时已充分、全盘予以考虑, 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合同总价款不予调整。甲方也无需给予乙方任何补偿或者赔偿, 包括但不限于停工、窝工损失、材料机械设备进出场、保管费用、人员工资、预期利润等。 5. 其他要求详见技术要求。

4.8 保密	乙方应保护甲方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甲方提交的产品图纸、设计书等技术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乙方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本条款不因合同的解除、终止、撤销而失效。
4.9 争议	1. 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提请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处理。 2. 发生争议后,除非出现下列情况及本合同另有约定的情况,双方都应继续履行合同,保持施工连续,保护好已完工程: (1) 单方违约导致合同确已无法履行,双方协议停止施工; (2) 调解要求停止施工,且为双方接受; (3) 仲裁机构要求停止施工; (4) 法院要求停止施工。
4.10 违约责任	1. 乙方不能按合同规定的工期通过验收的,视为重大违约事项。若非因甲方原因造成工期出现拖延,则乙方应按照本合同总价款的 5%/天支付违约金,并以结算合同金额为上限(若里程碑节点出现拖延应按照本合同总价款的 3%/天支付违约金,从当期工程款中予以暂扣,若经合理赶工后实际竣工日期满足整体合同工期,结算时甲方可无息返还),除违约金外,因工期延误造成甲方延期入住产生的租金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但因甲方确认的不可抗力导致的工期延误除外。里程碑节点指乙方报甲方、监理批准的施工进度计划明确的主要节点。 2. 乙方因施工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乙方应无偿返工或修理,由于返工或修理造成逾期交付的,乙方还应按照本条第 1 款承担违约责任。如乙方拒不整改,甲方有权委派第三方单位进行返工、整改,其费用由乙方承担,并且由此造成的甲方损失,乙方都应承担。乙方承担此损失并不免除延期违约等其它合同条件的相应责任。 3. 因工程质量问题造成质量事故的,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而遭受的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甲方未支付款项,无需支付。 4. 双方同意,在竣工验收过程中,如第一次竣工验收不合格,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数额不低于合同价 1%的违约金(甲方有权直接从结算价款中扣除,无须得到乙方的确认),该约定的违约金不能弥补实际损失的,乙方应补充赔偿不足部分。如第二次验收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另行委托他人重建或修复,重建或修复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并有权没收履约保证金或履约担保,同时,乙方应再次向甲方支付数额不低于合同价 5%的违约金(甲方有权直接从结算价款中扣除,无须得到乙方的确认),前述违约金、履约担保不能弥补实际损失的,乙方应补充赔偿不足部分。乙方承担上述损失并不免除工期延误责任等其它合同约定应由其承担的责任。 5. 乙方提供不合格的材料进行施工的,应免费更换不合格材料,并赔偿甲方因此而遭受的损失。如因此造成质量事故的,除赔偿甲方因此而遭受的损失外,乙方还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6.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设计、材料、服务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利,若因乙方提供的设计、材料、服务侵犯第三人合

	法权利的,乙方应负责处理,支付甲方合同总价3%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而遭受的损失。
	7. 合同双方之任何一方不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不履行或不能全面履行合同条款,均属违约。因违约造成的经济损失,概由违约方承担。违约造成工期延误责任的分担:甲方违约,工期相应顺延;乙方违约,工期不得顺延。
	8. 工程验收不合格的,乙方须在甲方要求的时间期限内进行整改,若整改仍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将需要整改工程转交其他公司负责,相关费用从乙方合同款中扣除,若合同款余额不足已扣除,乙方必须退还工程款、并且支付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并赔偿损失。
	9. 甲方损失的计算方法:直接经济损失+间接经济损失。该间接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委托第三方修复而产生的费用、甲方权利救济而支出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财产保全担保费或财产保全担保的保险费、公证费)、自用物业未按期投入使用而遭受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为办公而租赁其他物业而发生的租金)、可出租部分未实现的租金收益、甲方因逾期向承租人交付租赁物而导致需承担的违约金和其他违约责任等。违约方承担损失赔偿责任后仍需继续履行合同。
	10. 乙方违反合同约定进行转包或违法分包的,甲方可直接解除合同,乙方承担合同金额5%的违约金。
	11. 若监理或甲方根据有关检查检验结果,确定材料或设备有缺陷或不符合合同要求,可以拒收材料或设备,且乙方承担该批材料、设备价格总金额的【5】%的违约金,由甲方从任一笔应付进度价款中直接扣抵且无须乙方同意。
	12. 在工程施工过程中或工程移交两年内,由于乙方责任出现工程质量缺陷、安全事故或其它原因,受到报纸、电视等媒体曝光造成负面影响或政府有关部门的通报批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50万元/次违约金。
	13. 如乙方不按合同条款施工,或违反正常施工程序、施工工艺进行野蛮施工,或施工质量、安全、环保等达不到有关要求,或施工用材料设备不符合规定,甲方有权勒令乙方暂停施工,乙方停工整改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14. 经检查所发现的安全隐患,乙方未按要求及时整改的,责令其停工整改。未在施工现场的危险部分设置明显的安全警告标志或标示不清楚的,使用国家明令淘汰、禁止使用的危及施工安全的工艺、设备、材料的,责令其停止使用,造成重大安全事故的,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对直接责任人,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15. 由于乙方原因,本工程被政府相关部门因“安全文明施工”处以通报批评及以上处罚的,每处罚一次,甲方有权收取“施工单位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总额的5%作为违约金。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方面,经甲方及监理人检查,乙方拒不整改的,每次罚款人民币1万元。
4.11 合同终止	1. 在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可随时提前30天书面通知乙方终止本合同或者减少乙方的施工范围(改为其他标段的施工单位或者其他单位施工)或者抽出部分工程的设备材料供应、改聘专业供应商或独立专项供应商供应,除支付乙方已完成工程量对应的价款外,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甲方无需就预期利润等给予乙方任何补偿或者赔偿。 2. 若一方依法被宣告破产的,另一方有权通知对方单方面解除本合同。 3. 一旦合同因故终止或解除,乙方应立即向甲方提供所有资料并提供所有必要协助,以使甲方或其指定人员能适时有序地接管所有职能、职责和责任。 4. 除合同其他条款对违约金标准另有约定外,若乙方擅自单方终止或解除本合同,或因乙方的违约行为使得甲方解除本合同的,则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总额的【20】%作为违约金,甲方有权没收乙方履约担保金额(如有);如前述违约金、履约担保不足以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的,则乙方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5. 无论合同因何原因解除,合同解除后,乙方均应在甲方要求时间内完成退场工作。若乙方逾期退场的,则每逾期一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20000】元(大写:人民币贰万元整)的场地占用费,直至退场完毕,若乙方支付金额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继续向乙方追偿。 6. 本合同项下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的违约金,守约方有权从应付给违约方的任意一笔款项中直接扣除;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守约方所蒙受损失的,则守约方有权继续向违约方全额追偿。

5、其他约定

5.1 关于工期	1. 完工:本工程须在合同要求的工期内完成,工期包括休息日和法定节假日。乙方在投标时已充分考虑这些因素,除合同约定的不可抗力情形以及政府明令要求停工时间大于72小时的情况外,合同工期不会因包括乙方在内的施工企业放假惯例、恶劣天气或由乙方责任导致的政府停工等理由而得到顺延。乙方在规定的工期内完成本工程是非常重要的合同条件,若监理人或甲方发现本工程已不可能在规定的节点工期和工程总工期内完工,监理人可随时发出指令,要求乙方采取一切赶工措施确保本工程能如期完成,乙方必须执行指令。此等指令并不能免除或减轻乙方的任何责任,发生的赶工措施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甲方不会给予任何补偿,但乙方不得因采取赶工措施而降低工程质量标准与安全措施投入。 2. 本合同约定的工期应被理解为完成本工程全部工作的时间,即便乙方在投标时就工期自行考虑了节假日加班因素,由此可能所需的加班费用以及增加的人工、材料、机械、及其他赶工所需的费用均被认为在报价中通盘考虑,甲方无须为乙方的员工加班和赶工支付任何费用。但乙方不得违反劳动合同法及其配套规定组织施工。同时,
----------	---

竣工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深圳前海微众银行大厦职场第二标段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2024 年 05 月 20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深圳前海微众银行大厦职场第二标段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金港街88号(桂湾二路与十一号路交叉口)	建筑面积	24617平方米	工程造价	7204.707087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结构	层数	地上:	10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312-440305-04-01-32778002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 年 12 月 20 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11 月 20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前海2023073		
建设单位	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峻峰
副组长	刘璞
组员	陈凯文、李劲松、高子涵、时慧峰、苗壮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时慧峰	梁振杰、章建军、齐洪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周添福	周添福、章建军、齐洪涛
工程质控资料	林毅欣	章建军、齐洪涛、沈威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符合要求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符合要求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越峰	深圳前海微众银行	办公室主任	高级经济师	李越峰
2	阿江	深圳前海微众银行	办公室主任		阿江
3	刘璞	深圳中大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刘璞
4	李劲松	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	项目总负责	工程师	李劲松
5	叶慧峰	深圳市品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叶慧峰
6	王耀明	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	技术总监	工程师	王耀明
7	陈香云	" "	机电设计	-	陈香云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 GD - E1 -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20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刘琳 2024年11月20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20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20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



* GD - E1 - 914 / 6 *



业绩十三：美的总部 08 地块项目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中标通知书

G10222122800247

JG-GCHT-2023-003



中标通知书

建设单位：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美的总部 08 地块项目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地点：顺德区北滘镇美的大道美的总部 08 地块项目

中标单位：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格：68,500,000.00 元（大写：陆仟捌佰伍拾万元整）。

经评审，现确定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为美的总部 08 地块项目精装修工程（二标段）的中标人。

望贵司严格遵守招投标文件及询标记录的规定和投标承诺，在收到本中标通知书 15 日内与我司签订合同，并在规定的时间内办理完成报建相关手续，逾期我司有权取消贵司中标资格。

本通知书一式肆份，建设单位贰份、中标单位贰份。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28 日



合同协议书

GL0123011202909

JG-GCHT-2023-003



美的总部 08 地块项目精装修工程
(二标段) 施工合同

发 包 人：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美的总部 08 地块项目精装修工程（二标段）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美的总部 08 地块项目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2. 工程地点：佛山市顺德北滘新城区 08 地块。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

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5. 工程内容和建设规模：08 地块项目占地面积 32966.21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20 万平方米，包含三层地下室、A 座城市客厅（3 层建筑单体）、B 座办公楼（B1~B4 共 4 栋，各 14 层，由三段连廊连通）。精装修工程分为两个标段，本标段为二标段，范围为 B3 栋、B4 栋及一个连廊和 A 座城市客厅，其中样板层为 B3 栋五、六层。

6. 工程承包范围：

6.1 本工程承包范围具体工作内容以议标文件、施工合同、工程量清单、图纸及有关资料说明等为准，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发
包人不承担因此而造成承包人预期利润损失和一切损失，具体施工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
下内容：

（1）包含卫生间二次防水以及后开孔的防水封堵，强电线缆、插座、开关面板安装，地面、墙身铺贴，墙身、天花腻子及涂料，墙身玻璃、拉丝不锈钢板、铝板、天花吊顶安装，门框、门扇，卫生间厕所隔断、助力扶手、洗手台、手干机、镜柜、洁具等相关的五金配件安装，灯具采购安装等装修内容；

（2）砌体工程：砌体已由总承包单位安装完成，但腻子油漆、涂料、裱糊等包含在本次招标范围内，以及所有的轻质隔墙及玻璃隔断包含在本次招标范围内；





(3) 强电安装工程：按图纸施工所有线缆、桥架、配电箱、插座、开关面板、天花灯具等采购和安装；

(4) 墙地砖铺贴工程：包含所有地面砖、墙身瓷砖、踢脚线、玻纤板、窗台砖、门槛石、卫生间墙砖的铺贴（包含卫生间沉箱回填陶粒及地面硬化处理），材料选型需经发包人确认为准。本项工程内容包干，所有材料损耗、水泥砂厚度等已作综合考虑，不再另行增补；

(5) 油漆工程：按图纸要求负责所有墙体油漆工程，墙体局部需要进行颜色滚涂（颜色以发包人选择为准），需要使用环保水性漆材料；

(6) 天花吊顶工程：按图纸要求负责所有天花安装，本项工程内容包干，所有材料损耗等已作综合考虑，不再另行增补；

(7) 门框、门扇工程：按图纸负责要求负责除消防门及幕墙门之外的所有门框、门扇及门锁、合页等相关五金件的采购及安装，具体款式参照效果图，并提供样板由发包人选定；

(8) 橱柜工程：根据图纸要求，对餐厅、卫生间洗手台、镜柜等进行深化设计，制作现场样板并经发包人确认后进行采购加工安装；

(9) 包含除B座楼梯间以外的所有栏杆、玻璃、铝板装饰墙等，含二层所有连廊的照明安装；

(10) 其他安装工程：本工程包含所有卫生洁具采购安装（洗手盆、蹲/座厕、小便器、地拖盆等），包含所有水龙头等配件的采购及安装（水龙头、花洒、水箱等），包含所有电气照明的采购及安装，具体详见图纸；

(11) 负责所有架空地板的采购及安装；

(12) 如需用永久电梯运输材料，中标人需负责管理永久电梯同时中标人要安排专人负责开电梯（费用已在报价中综合考虑），并建立永久电梯运输材料管理制度，中标人需用硬质材料保护永久电梯不被撞坏，如使用过程中因中标人原因导致电梯损坏，中标人需承担该电梯维修的费用），施工照明包含在综合单价内（楼层内无临时照明）；





(13) 负责装修完工后及正式移交物业前的 2 次开荒作业，质量要求及验收标准详见合同附件 15《开荒保洁质量验收标准》；

(14) 负责幕墙与建筑交接位置的收边收口处理；

(15) 新工序安装前需先做质量样板，待监理及发包人确认后方可实施；

(16) 本工程属于报建工程，需办理施工许可证，且需与土建总承包工程同时办理竣工联合验收，议标范围的工程相关报建、验收费用，材料检测费用，验收资料编制整理费用等，均由中标人负责，中标人必须配合总承包单位报建要求，并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招标后任何因管理费、检测费用、资料整理费用等提出的索赔或费用增加都将不予接受；

(17) 负责精装修图纸 BIM 的深化并提交成果，根据业主设计的意见再次深化调整。固定家私家具、背景墙、定制、样板等效果的二次深化；

(18) 室内环境治理工程：本招标内容包含完工后所有室内卫生清洁（要求达到办公入驻标准）及空气治理工作。空气治理后室内空气质量要达到国家室内空气质量标准（GB50325-2010），以通过 CMA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的空气检测报告为依据。验收标准：游离甲醛、苯、氨、TVOC 达到国家室内空气质量标准（GB50325-2010）。若验收不合格，乙方必须返工。若第三次验收不合格，招标人有权委托第三方单位重新进行空气治理，所产生的费用全部由中标人承担。

(19) 品牌要求：A 座大楼材料品牌选用合同附件 5 表 1 中的品牌，B 座大楼材料品牌选用合同附件 5 表 2 中的品牌。

(20) 除上述范围外，其余内容详见合同附件 精装修工程施工范围界面划分表。

二、合同工期

二标段为：B3、B4 及连廊工期 2022 年 12 月 1 日~2023 年 8 月 30 日。A 座工期：2023 年 4 月 30 日~2023 年 8 月 3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272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验收资料在 2023 年 9 月 30 日之前移交总包，并履行装修范围内验收义务，配合总包进行竣工验收及资料归档。





开工日期以发包人或监理工程师下达开工通知载明日期为准；承包人必须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确保按期完成。承包人施工进度严重滞后，即承包人施工进度较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批准的某项节点工期要求拖后达到 10 天的，发包人有权划分未完工程量委托第三方处理，由此产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在本合同价款中相应扣除，由此导致的工期责任延误按本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处理，承包人同意无条件服从并无异议。

关键节点工期要求：

由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工期要求，按照现场情况编制并经总监核准的施工组织设计进行实施，具体节点计划暂定如下：

序号	工程项目节点	场地移交时间	完成时间	备注
1	B3 栋 1-3 层	2023-3-15	2023-7-30	二标段，5、6 层样板层移交场地时间为 1 月 1 日，完成时间为 3 月 10 日
2	B3 栋 4-6 层	2023-1-1	2023-6-30	
3	B3 栋 7-14 层	2023-2-28	2023-7-30	
4	B4 栋 1-3 层	2023-3-15	2023-7-30	二标段
5	B3 栋 4-6 层	2023-1-1	2023-6-30	
6	B4 栋 6-14 层	2023-2-28	2023-8-30	
7	B3#-B4#连廊	2023-3-31	2023-8-30	
8	A 座	2023-4-30	2023-8-30	
9	整体精开荒及验收	—	2023-9-30	
10	备案及交付	—	2023-10-30	二标段，必须配合总包验收节点要求

一般节点要求：按照经双方确认的施工进度计划，包含但不限于样板间工程等。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要求：执行国家、省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要求确保获得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并配合总包单位获得国家优质工程奖。

安全文明施工要求：确保责任事故死亡率为零；保证不发生一般事故及以上级别的安全事故；杜绝发生重大安全事故；工伤频率控制在法规规定的指标要求范围内；除满足以上要求外，必须同时符合国家、省、市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相关规定。并配合总包单位获得广东省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广东省安全生产文明施工优良样板工地。





绿色施工要求：符合国家、省、市绿色施工管理相关规定。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陆仟捌佰伍拾万元整（¥ 68,500,000.00 元）；含税金额，下同。

其中：

（1）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柒拾陆万玖仟叁佰壹拾壹元捌角肆分（¥ 1,769,311.84 元）；

（2）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甲指乙供材料暂定主材价：

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零捌万壹仟陆佰壹拾肆元陆角整（¥ 12,081,614.6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包干（其中，措施费总价包干）。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彭刚。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议标文件以及答疑、补遗文件；
- （2）回标文件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8）合同附件





(9)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1 月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佛山顺德区北滘镇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本页以下无正文】



GL0123011202909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工程款必须汇入公司以下指定账户
深圳市品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深圳东门支行
账号：7731 5792 9528



竣工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备案表

GD-E1-916 ☐ ☐ ☐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 GD - E 1 - 9 1 6 *

GD-E1-916/1

建设单位名称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	2024 年 1 月 17 日		
工程名称	美的总部08地块项目A座、B座，地下室一区、二区		
工程地点	北滘镇新城区05-C-08地块		
工程规模 (建筑面积、层数)	建筑总面积: 200765.93m ² 地下3层, A座地上3层、B座地上14层		
结构类型	B座为框架-剪力墙结构、A座为钢框架-中心支撑结构		
工程用途	公共建筑(商业、商务)		
开工日期	2021 年 9 月 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4 年 1 月 11 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0606202109010301		
施工图审查意见	合格		
勘察单位名称	广东永基建筑基础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甲级
设计单位名称	武汉东研智慧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建筑行业甲级
	深圳市科源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施工单位名称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监理单位名称	广州市广州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
工程质量监督 机构名称	佛山市顺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利局		



* GD - E1 - 916 / 1 *

勘察单位意见	合格, 同意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张帅 项目负责人(签字): 4405358-XY001 注册岩土工程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2024年1月11日
设计单位意见	合格, 同意验收 项目负责人(签字): 注册建筑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注册结构工程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公章) 2024年1月11日
设计单位意见	合格, 同意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项目负责人(签字): 马流 注册号: 1101735-124 注册建筑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注册结构工程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公章) 2024年1月11日
设计单位意见	合格, 同意验收 姓名: 毕胜 注册号: 4202789-008 有效期: 至2025年10月 项目负责人(签字):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册结构工程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姓名: 赵重兴 注册号: 4202789-008 有效期: 至2024年12月 (公章) 2024年1月11日
施工单位意见	合格, 同意验收 技术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名并盖执业章): (公章) 2024年1月11日
监理单位意见	合格, 同意验收 张力 注册号44015091 有效期至2026.12.16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签名并盖注册章): (公章) 2024年1月11日
建设单位意见	合格, 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公章) 2024年1月11日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目录

- 1/单位工程（子单位）竣工验收备案表
- 2/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报告
- 3/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或开工报告
- 4/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 5 市政基础设施的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 6/勘察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 7/设计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 8/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 9/规划验收合格证
- 10/消防验收合格意见书或备案文件
- 11 环保验收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
- 12/建筑工程质量保修书
- 13 住宅质量保证书
- 14 住宅使用说明书
- 15/单位工程（子单位）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 16/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 17 法规、规章规定必须提供的其他文件

备案意见

美的总部08地块项目A座、B座，地下室一区、二区 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于
2024年1月17日收讫，文件齐全。



备案机关负责人

李瑞霞

备案经受人

2024年1月17日 马振



GD-E1-916/3

备案机关处理意见:

经核查,位于 佛山 市 顺德区 区(县级市) 美的总部08地块项目A座、
B座,地下室一区、二区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齐全,对照该工程质量监督机构提出的
《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报告》(编号: 2021090100001),根据《建设工程质量
管理条例》(国务院第279号令)、《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城乡建设部令第2号)
以竣工验收备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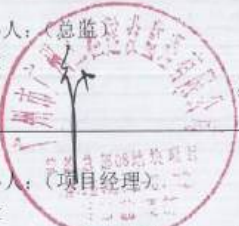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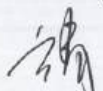
* GD - E1 - 916 / 4 *



工程竣工移交单

项目名称: 美的总部 08 地块项目 A 座、B 座, 地下室一区、二区

移交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名称	美的总部 08 地块项目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合同编号	GL0123011202909
施工单位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市广州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部门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接收单位/物业单位	深圳万科商企物业服务有限公司顺德分公司		
移交内容说明: 本标段为二标段精装修工程, 施工范围为 B3 栋、B4 栋及一个连廊和 A 座城市客厅, 其中样板层为 B3 栋五、六层。施工范围及施工项目详见合同。 本工程已与 2024 年 1 月 17 日通过了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广州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深圳万科商企物业服务有限公司顺德分公司等单位对美的总部 08 地块项目精装修工程二标段的验收, 质量符合设计及合同要求, 现于 2026 年 1 月 16 日由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移交深圳万科商企物业服务有限公司顺德分公司 (接收单位)。			
施工单位	经办人: (项目经理) 盖章: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经办人: (总监) 盖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经办人: (项目经理) 盖章:  年 月 日		
接收单位/物业单位	经办人:  盖章: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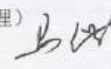
注: 本表作为施工单位将工程移交接收单位或物业时使用



工程竣工移交单

项目名称: 美的总部 08 地块项目 A 座、B 座, 地下室一区、二区

移交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名称	美的总部 08 地块项目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合同编号	GL0123011202909
施工单位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市广州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部门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接收单位/物业单位	深圳万科商企物业服务有限公司顺德分公司		
移交内容说明: 本标段为二标段精装修工程, 施工范围为 A 座城市客厅。 本工程已于 2020 年 1 月 17 日通过了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广州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深圳万科商企物业服务有限公司顺德分公司等单位对美的总部 08 地块项目精装修工程二标段的验收, 质量符合设计及合同要求, 现于 2020 年 1 月 16 日由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移交给深圳万科商企物业服务有限公司顺德分公司 (接收单位)。			
施工单位	经办人: (项目经理) 盖章: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经办人: (总监)  盖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经办人: (项目经理)  盖章: 年 月 日		
接收单位/物业单位	经办人:  盖章:  年 月 日		

注: 本表作为施工单位将工程移交接收单位或物业时使用

4、项目经理情况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

姓名	沈威	性 别	男	年 龄	44 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中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21281198209130019	手机号码	18675518784
参加工作时间	2006 年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10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粤 2442023202312151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奥的斯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OTIS 总部园区培训楼二楼装饰工程施工总承包	2300 万	2023-02-10 2023-08-23	已完	合格
深圳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	InnoLink 创享孵化器（二期）装修工程	1928 万	2024-06-27 2025-01-23	已完	合格

项目经理二级建造师



使用有效期：2025年10月
24日-2026年04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沈威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2-09-13

注册编号：粤2442023202312151

聘用企业：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3-10-09至2026-10-08）



个人签名：沈威

个人签名：沈威

签名日期：2025.10.24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3年10月09日

项目经理执业资格证

二级建造师

本证书由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广东省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二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姓名：沈威

证件号码：321281198209130019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2年09月

专业：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2023年06月04日

管理号：2023050440502023440202012045

项目经理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沈威

身份证号：321281198209130019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714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项目经理安全考核合格 B 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23) 0900408

姓 名: 沈威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2年09月13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3年11月02日

有 效 期: 2023年11月02日 至 2026年11月0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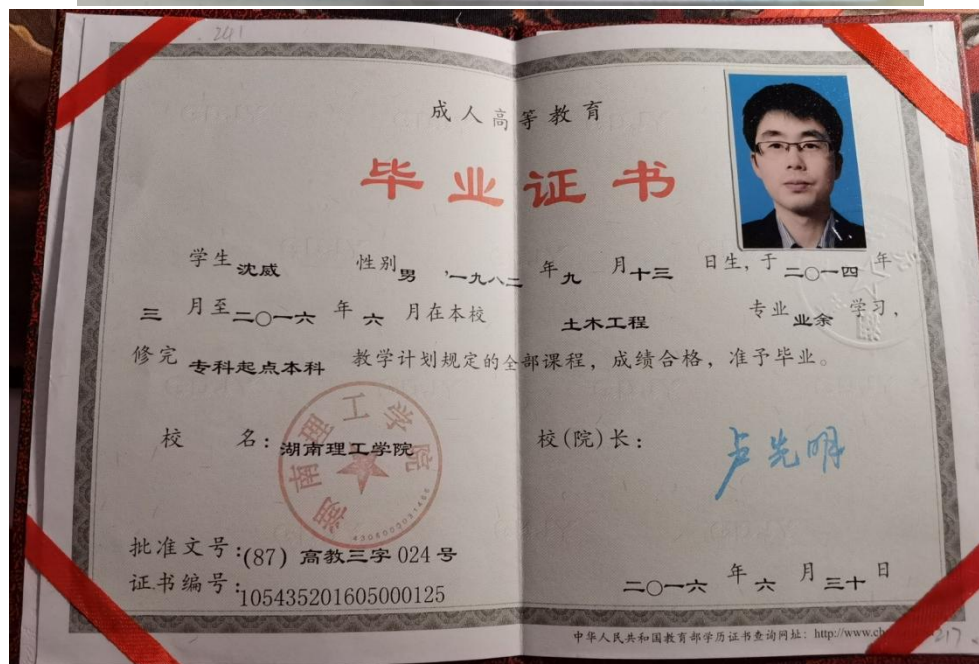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11月02日



项目经理身份证及毕业证



项目经理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2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3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4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5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6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7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8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9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0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1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2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1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2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3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合计			11887.59	5594.16			5250.66	2019.54			504.96				422.7	105.75	

单位名称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业绩证明

业绩一：OTIS 总部园区培训楼二楼装饰工程施工总承包

合同协议书

JG-GCHT-2023-002

合同编号：_____



天津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JF-2017-068)

天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制定
天津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奥的斯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OTIS 总部园区培训楼二楼装饰工程施工总承包 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OTIS 总部园区培训楼二楼装饰工程施工总承包

2.工程地点：天津市河西区解放南路 443 号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

4.资金来源： 自筹

5.工程内容： 装饰施工

6.工程承包范围： 装饰施工（包括机电系统及消防系统工程）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2 月 10 日。（以发包人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8 月 8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8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贰仟叁佰万玖仟肆佰玖拾捌元捌角叁分
(¥ 23009498.83 元)；

其中：(1) 施工开办费：

人民币（大写） 壹佰壹拾玖万伍仟捌佰元 (¥1195800.00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沈威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天津 OTIS 项目部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伍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贰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盖章)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盖章)



4



竣工报告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OTIS 总部园区培训楼二楼装饰工程施工总承包

建设单位: 奥的斯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日

竣工工程验收组成员名单

组织单位	奥的斯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主持人	孙勋
参加验收单位		验收组成员	
		姓 名	职 务 专 业
建设单位	奥的斯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孙勋	项目负责人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北京雅林士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韩薇	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沈威	项目经理 建筑工程
	海南金燊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宋金石	项目负责人 机电工程
监理单位	北京正宏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宿星	总监
其他			

单位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OTIS 总部园区培训楼二楼装饰工程施工总承包		开工、竣工时间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建筑面积	9600m²	结构类型	钢混	建筑类型	公共建筑装修
装修类型	初装修 ()	层数	地上	4	层
	整体装修 ()		地下	1	层
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有 ()、没有 ()		监理单位评估报告	有 ()、没有 ()	
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有 ()、没有 ()		消防部门认可证明	有 ()、没有 ()	
工程主要 营造 作法 及初 装修 标准	1地面工程：地面材料铺装图中地面标高+0.000（大面积铺装材料完成面），为各层装修完成面的标高				
	2墙体工程：所有隔墙高度、厚度根据隔墙类型图上所示厚度进行施工				
	3天花工程：天花标高为装修完成实际高度				
	4其他工程：现场消防要符合国家消防规范要求				
	5《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及，1999 2001年局部修订条文GB50222-95				
	6《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年版）				
	7《办公建筑设计规范》（JGJG7-2006）				
	8《民用建筑消防安全疏散技术标准》DB29-66-2004(简称消防标准)				
结构及装 修变 更	有 ()	变 更 内 容			
	没有 ()				
工程分包项目					
电梯安装质量验收		验 () 没验 ()	原因及结论		
参 加 单 位	建设单位	奥的斯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北京雅林士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消防单位	海南金桑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北京正宏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验收时间		年 月 日			

共 1 页 第 1 页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OTIS 总部园区培训楼二楼装饰工程施工总承包是奥的斯电梯（中国）有限公司的装修改造项目。在项目开始阶段，严格执行国家法律和行业法规，按照基本建设程序进行管理，及时办理相关装修报建手续，各项手续齐全，确保工程顺利进行。

施工过程中对工程质量、进度、投资、安全以及外部协调等工作进行科学管理，质量上严格执行国家标准，进度上采用现代网络技术，安全执行国家安全生产条例，投资严格按照预算标准执行，保证工程目标实现。验收工作中，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技术人员参加，遵守建设程序，验收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和施工规范要求，要求没有通过验收不得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

竣工验收阶段，在施工单位完成合同自检合格，监理单位组织工程初验合格的基础上，建设办对工程竣工报告进行审查和工程实体的检验，认为施工单位完成了合同全部内容，达到设计图纸、施工合同和国家规范的要求，具备验收条件，同意验收合格结果，通过验收。根据本项目建设过程中执行程序情况，结合工程资料的检查，认为本工程符合国家基本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基建程序。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2023 年 8 月 日



建设单位对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

在施工过程中质量行为的评价

对设计单位的评价：

设计单位在施工前参加建设单位组织的施工单位图纸会审和向施工单位进行技术交底，设计单位介绍设计意图、结构特点、施工要求、技术措施及有关注意事项，使施工单位熟悉设计图纸，了解工程特点及设计意图，以及对关键工序的质量要求，同时也减少了图纸的差错，及时发现图纸中的施工隐患并处理解决，以保证施工质量。设计单位经常深入现场，在分部工程完成后，设计单位参加分部工程验收，核对施工质量是否符合设计要求，从而保证了工程质量。

对施工单位的评价：

施工单位在施工中能够按照设计施工图的要求和施工规范进行施工，有比较健全的质量管理保证体系，对施工过程的事前、事中、事后三个阶段都有明确的检查项目和质量检查标准，对影响工程质量的人、材料、设备、机械、方法工艺、环境等因素进行了全面控制。对工艺控制和建材控制都配备各种专业技术人员，从而使整个工程质量控制有序、有力、有效。此外，各施工单位尊重监理，服从设计，认真听取设计和监理的意见，每道工序完成后进行自检，合格后报监理工程师批准后，方能进行下一步工序施工。每项分部工程完成后，首先自检，合格后报建设单位验收，验收合格后才能进行下一项分部工程施工。这样对一项工程有自控、监控，层层把关，从而使质量有可靠的保证。

对监理单位的评价：

监理单位对施工实施全过程质量控制，对施工单位资质、人员和组织机构、进场材料和设备及施工组织设计进行全面审查确认，并进行施工工艺过程质量控制工作，检查工序质量，严格工序交接检查制度，做好各项隐蔽工程的检查。在关键重点工程部位坚持旁站，自始至终进行工程质量监督，确保工程质量。认真执行质量签证手续，行使质量否决权，并下达整改通知书，监督做好整改。为分部工程和竣工验收把好第一道关，对检查出的质量问题，督促、监督施工单位进行整改。经常组织工程例会，解决施工疑点、难点，把好工程安全、质量、计价、计量预审关，起到了施工过程质量监控的作用。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2023 年 8 月 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报告

序号	项 目	验收项目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4 分部, 经检查 4 分部 符合强制性标准及设计要求			
2	安全、功能检查 (检测) 报告	地基、基础 份, 符合要求 份 主体结构 份, 符合要求 份 节能 份, 符合要求 份			
3	质量控制资料 核查	共 33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33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4	主要使用功能 抽查结果	共抽查 10 项, 符合要求 10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5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0 项, 符合要求 10 项 不符合要求			
6	综合验收结论				
7	验收组成员 会 签	建设单位	奥的斯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北京雅林士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海南金桑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北京正宏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验收单位 奥的斯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公章） IS ELEVATOR （CHINA）COMPANY LIMITED 201060026348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总监理 工程师: 年 月 日	项目经理: 年 月 日	

业绩二：InnoLink 创享孵化器（二期）装修工程

合同协议书



合同编号：24AIFGS320

InnoLink 创享孵化器（二期）建设项目（EPC）

合同

建设单位：[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发包人：[深圳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InnoLink 创享孵化器（二期）建设项目（EPC） 合同

建设单位（甲方1）：[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7675664218](#)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路投资大厦 18 楼](#)

发包人（甲方2）：[深圳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MA5FCY075K](#)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桃花路 3 号深圳国资国企产业创新中心](#)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17993XJ](#)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市花路 14 号盈福大厦六楼](#)

（除非特别指明，甲方1、甲方2 以下合称“甲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乙方承包提升工程（以下简称工程）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章 工程概况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施工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桃花路 3 号深圳国资国企产业创新中心 2 栋 104](#)

1.2 工程建筑面积：以经甲方确认的施工图为准。

1.3 工程范围：（在□内打√，具体工程量根据合同约定确定）

☐ 地面工程	☐ 墙面工程	☐ 吊顶工程	☐ 防水工程
☐ 给排水工程	☐ 门窗工程	☐ 强电工程	☐ 弱电工程
☐ 通风空调工程	☐ 消防工程	☐ 燃气工程	☐ 柜类工程
☐ 砌筑工程	☐ 改造工程	☐ 室外环境工程	☒ 其他工程

其他工程：

（1）根据甲方提供的技术规范和工程量清单完成本项目施工图纸设计并经甲方确认。

（2）乙方必须按照本项目技术规范、工程量清单、招标文件及经甲方确认的施工图所载要求，提供本项目工程范围内的所有设备、材料与装置的供应、制造、安装、测试、试运行和维修。工程必须经完全运行、测试、操作正常并通过甲方及当地有关政府机关验收（若有）。有关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纸设计，建安工程施工（含装修工程、强弱电工程、给排水工程、暖通工程、消防工程），开荒保洁除甲醛，白蚁防治，室内环境质量检测等内容。

（3）具体以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确定施工方案以及后续设计变更包含的全部内容，以及甲方书面确认增加或调整的其他内容为准。

（4）甲方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工程需求清单中的部分清单内容。乙方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第二章 工程设计

第二条 设计委托

甲、乙双方根据工程的实际，按照下列方式确定本工程的设计事宜（在选择的□中打“√”）：

☐本工程设计由甲方另行委托他人完成，本章条款不适用本工程；

☒本工程设计由甲方委托乙方完成。

第三章 工程施工

第三条 工程承包人式

3.1 工程承包，采取下列第 (1) 种方式：

- (1) 乙方包工、包全部材料。
- (2) 乙方包工、包部分材料，甲方供应其余部分材料。
- (3) 乙方只包工。

3.2 具体施工内容及做法，见附件《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和技术要求等。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确定具体内容及做法。对甲方的要求，双方应制作相应的书面记录并签字确认。

乙方应保证施工做法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规范、标准的规定。约定的做法不符合有关规定的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无论采用何种方式，施工所需的施工机具、设备等由乙方自行配备，有关费用已经包含在乙方的报价中。

第四条 工程期限

4.1 总工期： 210 天（日历天）， 开工日期以中标通知书发出时间为准；

工期违约： 每拖延 1 天支付 5000 元/日的违约金。

4.2 因乙方的原因不能在约定的日期开工的，工期不予顺延。

4.3 工程完工后，乙方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在第十三条约定的时间内进行验收。验收通过的时间为竣工日期。因甲方原因不进行验收的，乙方向甲方发出验收通知的时间为竣工日期。

第五条 工程价款

5.1 本工程采用下列第 (1) 方式计取价款：

(1) 总价包干：本工程的签约合同价为：含税人民币（大写）

壹仟玖佰贰拾捌万元整（¥：19280000.00 元），不含税人民币（大写）壹佰伍拾玖万壹仟玖佰贰拾陆元陆分（¥：1591926.60元），税率 9%。

甲方如取消部分工作内容，则结算价格根据合同单价相应扣减。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在合同约定的施工范围以及乙方供应材料范围内，价款不会因人工费、物价的波动而调整。合同总价已包括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措施项目费、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利润、税金以及

乙方委派沈威作为本工程的项目经理代表乙方履行合同。项目经理的权限为：项目经理按合同约定组织工程实施；并代表乙方履行本合同约定的权利和义务，乙方根据合同发出的一切文件(包括致甲方的通知)，均应以书面形式由项目经理签字后发出。

乙方更换项目经理的，应提前 5 日通知甲方并同时委派新的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的联系方式为：18675518784。

第七条 施工图纸

7.1 施工图纸采取下列第(2)种方式提供：

(1) 甲方自行设计的，应当提供施工图纸一式二份。甲方提供图纸的时间为：7。甲方应当提供施工地点的原结构、水路、电路、消防等施工图或者配合乙方查明。

(2) 甲方委托乙方设计的，乙方应当向甲方提供施工图纸一式二份供甲方确认并留存一份。

(3) 本工程没有设计图纸，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制作书面文字记录作为施工依据。乙方制作的记录应经甲方签字确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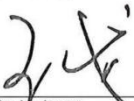
7.2 双方不得将施工图纸、设计方案等资料擅自复制或转让给第三方，也不得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

第八条 关于项目委托管理

8.1 甲方 1 委托甲方 2 对本项目进行管理，本项目所涉费用由甲方 1 作为付款义务人直接支付给乙方。本项目款项支付过程中，不排除因甲方的审批程序等因素导致款项支付延迟，乙方已知悉并自愿接受该风险。

8.2 付款流程为：乙方向甲方 2 提出付款申请，甲方 2 审核并签署意见后报甲方 1，即付款义务人审核，经审核通过后由甲方 1 将资金支付给乙方。乙方已充分考虑审核、支付时间较长的风险，并不得主张费用补偿（包括利息等），甲方 1 及甲方 2 不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任何后果。

8.3 甲方 2 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应由甲方 2 履行的项目审批手续并按照合同约定向甲方 1 申请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应由甲方 2 履行的全部义务。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甲方：（公章） 深圳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品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1)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7675664218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MA5FCY075K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19217993XJ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路投资大厦 18 楼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桃花路 3 号深圳国资国企产业创新中心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市花路 14 号盈福大厦六楼
邮政编码： 518000	邮政编码： 518048	邮政编码： 518048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建行福田保税区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门支行
账号： /	账号： 44250100006600001817	账号： 773157929528

合同签订时间：2025年 / 月 2 日

工程款必须汇入公司以下指定账户
 深圳市品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深圳东门支行
 账号：7731 5792 9528

竣工报告

2024-0108

2024-12501-005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InnoLink创享孵化器（二期）建设项目（EPC）

验收日期: 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深圳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伍份，建设单位、勘测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InnoLink创享孵化器（二期）建设项目（EPC）				
工程地点	国资国企产业创新中心	建筑面积	21210m2	工程造价	1928万
结构类型	钢结构/框架	层数	地上： 一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	验收日期	2025年1月23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深圳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无				
设计单位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无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无				
施工图审查单位	无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测、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黄希琳
副组长	由安、翟长喜、王清枫、靳强强、沈威
组员	夏宇东、邱家超、丘幸、罗涛、叶治维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 员
建筑工程	由安	邱家超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丘幸	罗涛
工程质控资料	夏宇东	叶治维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测、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测、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 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 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 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 装修	合格	共 <u>10</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屋面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 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u>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u>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u>7</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u>1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1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1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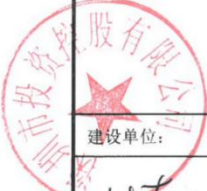
验收签到表

验收主题		InnoLink 创享孵化器(二期)建设项目(EPC)合同	
验收时间			
验收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桃花路3号深圳国资国企产业创新中心2栋104	
序号	职位	姓名	签名
1			
2		彭年如	彭年如
3			
4			
5	深港科创创享部	由方	由方
6	深港科创创享部	高海星	高海星
7	深圳品宣	斗如国	斗如国
8	深圳品宣	展宇东	展宇东
9		邱家超	邱家超
10		钟	钟
11		罗阳	罗阳
12		叶治维	叶治维
13			
14			
15			
16			
17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建设单位为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深圳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为深圳市品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该项目总建筑面积约210m²，本项目主要施工内容为装饰装修工程、建筑电气工程、智能设备工程、软装家具、消防改造、拆除改造工程等施工作业。
该工程已完成设计图纸及相关规范及合同约定的全部施工内容，经建设单位组织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及相关单位负责人及专业工程师对InnoLink创享孵化器（二期）建设项目（EPC）工程竣工验收。一致认为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工程档案资料完整，观感质量评定为好，本单位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5、项目管理机构设置及人员资质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项目经理	沈威	中级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证	二级	粤 2442023202312151	建筑工程	晶宫	/	/
技术负责人	蒋剑	高级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证	一级	粤 1442006200701790	建筑工程	晶宫	/	/
生产经理	余瑶瑶	工程师	/	/	/	建筑工程	晶宫	0	/
施工员 1	张明海	中级工程师	施工员证	/	0441610294416000293	装饰装修	晶宫	/	/
施工员 2	刘德航	中级工程师	施工员证	/	0441610294416001301	建筑工程	晶宫	/	/
施工员 3	张国华	中级工程师	施工员证	/	0441610294416000865	装饰装修	晶宫	/	/
安全员 1	黄日传	中级工程师	安全考核 C 证	中级	粤建安 C3（2021）0025046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	晶宫	/	/
安全员 2	陈佳	中级工程师	安全考核 C 证	中级	粤建安 C3（2008）0008148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	晶宫	/	/
质量员	王丕庆	高级工程师	质量员证	中级	0441610794416000285	建筑装饰施工	晶宫	/	/
质检员	张少泽	/	质量员证	/	0441510794415000595	装饰装修	晶宫	/	/

资料员	张春柳	/	资料员证	/	0441511494415001398	资料员	晶宫	/	/
劳资专管员	何子平	/	劳务员证	/	0441811394418004527	建筑工程	晶宫	/	/
BIM 技术人员	龙博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15020	建筑工程	晶宫	/	/
质量主任/质量负责人	陈勇	中级工程师	质量员证	/	0441710794417000338	装饰装修	晶宫	/	/
安全主任/安全负责人	杨伟光	中级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C3	粤建安 C3(2013)0002144	建筑施工	晶宫	/	/
造价工程师	王璟秋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师证	一级	建[造]11114400027872	土建	晶宫	/	/
材料员	满国利	中级工程师	材料员证	/	0441611194416001272	建筑工程	晶宫	/	/
机电工程师	褚敏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403001194108	建筑装饰智能化	晶宫	/	/
给排水工程师	余俊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1708042	给排水	晶宫	/	/
深化设计师	陶海燕	中级工程师	资格证	高级	A028208SA110201	装饰装修	晶宫	/	/

注：1. 项目管理机构包括：（1）必填项：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安全员、劳资专管员；（2）选填项：项目副经理、土建工程师、强电工程师、弱电工程师、暖通工程师、给排水工程师、造价工程师、测量工程师、BIM 工程师、质量员、施工员、材料员、预算员、资料员、其他施工管理人员；

2. 本表填报项目管理机构应与提交投标文件时投标子系统填报一致。

(一) 项目经理（沈威）相关资质证明复印件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

姓名	沈威	性 别	男	年 龄	44 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中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21281198209130019	手机号码	18675518784
参加工作时间	2006 年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10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粤 2442023202312151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奥的斯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OTIS 总部园区 培训楼二楼装饰工程施工总承包	2300 万	2023-02-10 2023-08-23	已完	合格
深圳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	InnoLink 创享 孵化器（二期） 装修工程	1928 万	2024-06-27 2025-01-26	已完	合格

项目经理二级建造师



使用有效期：2025年10月
24日-2026年04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沈威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2-09-13

注册编号：粤2442023202312151

聘用企业：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3-10-09至2026-10-08）



个人签名：沈威

个人签名：沈威

签名日期：2023.10.24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3年10月09日

项目经理执业资格证

二级建造师

本证书由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广东省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二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姓名：沈威

证件号码：321281198209130019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2年09月

专业：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2023年06月04日

管理号：2023050440502023440202012045

项目经理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沈威

身份证号：321281198209130019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714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项目经理安全考核合格B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23)0900408

姓名: 沈威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2年09月13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3年11月02日

有效期: 2023年11月02日至2026年11月0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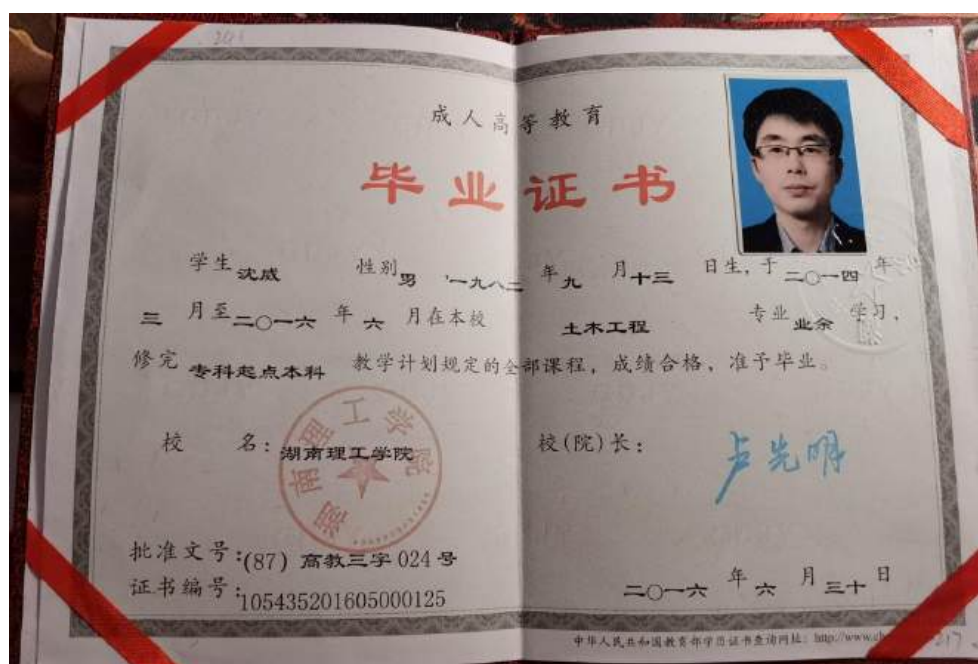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11月02日



项目经理身份证及毕业证



项目经理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2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3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4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5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6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7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8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9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0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1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2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1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2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3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合计			11887.50	5694.16			5250.66	2019.54			504.96						

单位名称
深圳市品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二) 技术负责人（蒋剑）相关资质证明复印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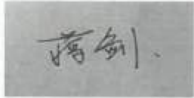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蒋 剑	性 别	男	年 龄	56 岁
职 务	技术负责人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2425197011100113		
手机号码	18665858569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粤高职证字第 1703001003453 号	
参加工作时间	1998 年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25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方达成大厦项目公共区域装饰装修工程	4280 万元	2021-01-11 2021-05-25	已完	合格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国科学院量子信息与量子科技创新研究院 1 号科研楼精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三标段	7161 万元	2020-06-03 2020-12-28	已完	合格
四川川商置业有限公司	万科（成都）公园 5 号 2 期二标段公区精装提升工程	3384 万元	2022-05-02 2022-06-30	已完	合格

技术负责人学位证毕业证



技术负责人一级建造师证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1月24日 - 2026年06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蒋剑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0年11月10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06200701790		
聘用企业: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7-12至2027-07-11)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蒋剑 签名日期: 2025.11.20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07年12月17日

技术负责人执业资格证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合格，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nstructor. Ministry of Personnel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0049994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04344443404441897 File No.:	姓名: 蒋剑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0年11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装饰装修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05年03月13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06年01月10日 Issued on

技术负责人职称证

C12

照片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专用章

粤高职称字第1703001003453号

蒋剑 于二〇一六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装饰施工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单位：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五日

技术负责人身份证



技术负责人业绩

业绩一 方达成大厦项目公共区域装饰装修工程

合同协议书

JG-GCHT-2021-076

方达成大厦项目公共区域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方达成大厦项目公共区域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甲方（全称）：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全称）：深圳市晶宫设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国家和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双方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特签订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方达成大厦项目公共区域装饰装修工程。

1.2 **工程地点：**珠海横琴荣粤道188号。

1.3 **承包范围：**方达成大厦项目公共区域装饰装修工程。详细的工作内容及施工界面以附件1中的招标内容说明为准。甲方有权根据乙方施工能力和工程实际情况进行承包内容调整，承包单位对因调整承包内容所产生的利润损失不得作任何形式的索赔。

1.4 **承包内容：**

详见附件1：招标内容说明。

1.5 **承包方式：**本工程采用全费用综合单价固定，工程量按实计算，该部分工程全费用综合单价系为完成工程量清单项目包含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该项目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风险费、物价上涨等一切所有费用。

第二条 工程进度

2.1 乙方须在2019年10月25日前进场，深化设计（包括节点、大样）必须在：2019年11月10日前完成，2020年5月30日前通过验收并移交资料。开工时间以甲方或监理的开工令为准；本合同工期如有调整，以甲方代表的书面通知为准。

2.2 工期必须完全配合和满足建设单位、甲方对项目总进度目标的要求，并服从甲方对进度的总体安排和管理，应满足甲方总工期及重大节点工期要求。当建设单位要求提前竣工时，乙方应按建设单位及甲方的要求提出改进措施，经建设单位及甲方确认后执行，费用不调整。

工程结算；措施项目费和其他项目费等总价包干的项目在承包范围内的整个合同执行期内不因工程量的变化而调整（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4.4 综合单价应根据深化设计后的图纸、技术要求及其它规范、标准等要求所填报的综合单价，因设计变更引起的主要材料含量减少，则参照中标报价中“综合单价分析表”调整相应综合单价，其他价格不因深化设计图纸的改变而调整。

4.5 工程量计量规则：按照《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规则计算。对乙方超出设计图纸及其他有效文件（包括设计变更、建设单位已确认的有效签证单和有效工程联系单、甲方确认的有效现场签证单）范围或因乙方自身原因造成返工的工程量不予计量，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4.6 造价调整：

4.6.1 施工期间因建设单位原因造成的设计变更引起的单项工程造价增加，估算增加金额在 100 万以下（含 100 万）在工程进度款中不进行支付，待工程结算时再进行支付。单项估算增加金额在 100 万以上的变更工程，按照咨询公司估算造价的 70%在进度款中支付，剩余的增加工程造价在结算时支付。

4.6.2 本工程对如下材料的主材价格约定了暂估价：

石材：1000 元/M²

上述材料暂估价不作竞争性报价，在施工过程中按照甲方提供的材料品牌范围根据市场由乙方与甲方协商定价。乙方须充分考虑样板确认时间，不得以此延误工期。

4.6.3 合同工程量清单中的单项工程量与该单项设计图纸工程量的计算误差不得超过±3%（含±3%）的不予调整，如合同工程量清单中的单项工程量与该单项设计图纸工程量的计算误差超过±3%（不含±3%）的，将对工程量清单中的单项工程量进行调整，且只调整其超过±3%的工程量部分。

4.6.4 最终的深化施工图必须经建设单位同意并获得书面确认后方可实施。在乙方实施装饰装修深化图纸的过程中，如非甲方、建设单位认可的装饰装修形式和外观改变而导致的设计改变，均不得调整乙方的综合单价。但对乙方在深化图纸的过程中提出的优化方案，经甲方、建设单位认可后可做为设计变更处理。

4.6.5 乙方已充分考虑施工期内人工、材料和机械的价格波动风险，结算时综合单价不做任何调整（有特别说明的除外）。

2.3 施工期间遇到不利天气影响,乙方应根据施工进度采取有效措施以保证连续施工,工期及费用不作任何调整。若发生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或甲方代表书面同意给予工期顺延的,工期可以顺延,费用不另行计取。

2.4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工期延期,依合同 13.2 款执行;工期拖延 30 天以上,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2.5 如果乙方可按期交工情况下甲方要求推迟工期,乙方应无条件满足甲方要求,工期可相应顺延,交工日期顺延,乙方亦不能因此向甲方主张任何费用。

第三条 工程质量

3.1 质量等级: 工程质量必须达到现行国家规范要求,国家规范没有的执行行业规范或标准,一次验收合格率 100%,确保省优,争创鲁班奖,同时满足建设单位、监理、质监站提出的竣工验收质量要求。

3.2 安全要求: 合格,确保省安全生产文明施工优良样板工程。

3.3 工程质量如未能达到本合同第 3.1 款规定标准,乙方须承担违约责任。

第四条 合同价款

4.1 本合同暂定总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 肆仟贰佰捌拾万叁仟贰佰贰拾捌圆伍角壹分(¥42803228.51),增值税:税率为 9%,暂定为:人民币(大写) 叁佰伍拾叁万肆仟贰佰壹拾壹圆伍角叁分(¥3534211.53)。

(税金:按相关规定计取,增值税税率按照国家及当地政府当期公布税率计取,分包人提供符合国家税务政策要求的一般纳税人增值税专用发票。如果合同执行过程中,国家调整增值税税率,税率按照国家调整后的税率执行。)

4.2 合同价款:本合同工程量清单部分采用全费用综合单价固定、措施项目费采用总价包干计价方式,价格详见附件 2。本合同价款中包括但不限于完成合同承包内容所需工序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机具费、措施费、临时设施费、保险费、临时停水停电造成的窝工、风雨季及冬季施工费、各种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以及政策性文件规定、合同所有责任、义务和风险费用等。

4.3 当本合同承包范围发生变化,合同范围内工程量无论增加或减少其综合单价一律不作调整。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固定的项目按已完工工程图纸范围内的合格

4.8 《工程项目现场签证单》确认原则：

4.8.1 因设计、监理、建设单位原因产生的签证：按照建设单位签证管理规定流程办理，经监理、建设单位确认后，按建设单位审核造价计算。

4.8.2 与甲方有关产生的签证：

4.8.2.1 形成工程实体的工料机消耗为无签证项目，与工程实体相关联系单、技术核定单必须办理有效设计变更通知单，不得办理现场签证单代替。

4.8.2.2 与工程实体无关，但施工过程必须发生的事项，乙方向甲方提交有效《工程项目现场签证单》，若乙方在施工完成后 10 天内未向甲方提交《工程项目现场签证单》，则视为乙方放弃对该项工作所涉及工程款的计取。

4.9 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后 14 天内，向甲方提交合同履约保函，履约保函的格式及开具单位须经甲方认可，金额为合同总价的 10 %。**同时向甲方提交预付款保函，金额为合同总价的 20%。**履约保函在本合同项下工程保质保量完成、竣工验收合格及竣工结算办理完毕后或因 14.1 款解除合同后，保函失效。预付款保函将于预付款抵扣完后失效。如乙方提交的履约保函及预付款保函到期，合同尚未履行完毕或预付款尚未抵扣完毕，乙方应在保函到期前的三十天之内，乙方应使该保函通过另一份保函得以续延或更换，直至达到本合同约定的保函有效期。如果乙方没有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新的保函，甲方有权停止支付一切款项。

4.10 本合同项下工程按规定须交纳或支付的各种税金、规费等，均由乙方承担。

4.11 乙方不按图施工造成返工等导致工程量增加的，乙方无权要求变更或追加合同价款。

4.12 施工期间因建设单位原因造成的设计变更引起的工程造价变化待工程结算时再进行调整，在工程进度款中不进行支付。

4.13 乙方须根据甲方的有关安全管理规定将施工现场安全防护措施落实到位，此项措施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如若乙方未按照甲方要求将施工现场安全防护措施落实到位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时整改，如乙方仍未整改到位，将由甲方自行组织落实施工现场安全防护措施，由此产生的费用将由乙方承担并从乙方结算款内扣除。

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证、变更、进度款及结算等，若甲方未办理完成与建设单位的结算工作，甲方不予办理乙方的结算。

5.10 甲方支付给乙方的一切费用均建立在收到建设单位相应工款项的基础上，如若未收到建设单位方相应的款项，甲方不予支付相应的款项。

第六条 甲乙双方代表

6.1 甲方代表：陈波，职务：项目经理，代表甲方行使合同约定的权利。

6.2 乙方代表：蒋剑，职务：项目经理，代表乙方行使合同约定的权利，履行合同约定的职责。委派的项目经理须持有与工程项目相适应的真实有效的资格证书。

6.3 若发现乙方实际到岗人员与招标文件对人员资格要求或者投标时的承诺不符时；或在工程进展的过程之中，若乙方提供服务于本工程的技术人员管理能力、技术水平不能满足工程要求，对不服从甲方管理和不履约的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管理机构专业工程师以上人员，经甲方3次警告仍然无效时；甲方有权要求更换，乙方须在3天内更换至符合甲方要求，并书面通知更换结果。否则，每人每次乙方须向甲方支付相当于本合同总价1%的违约金。

6.4 乙方项目经理及主要管理人员若有变更，必须获得甲方书面同意，否则，每人每次乙方须向甲方支付相当于本合同总价1%的违约金。

第七条 施工过程管理

7.1 甲方过程管理

7.1.1 施工管理：编制和下发与工程相关的各类管理办法、规章制度等，并向乙方交底，要求乙方遵照执行；及时向乙方下达各类施工指令，负责与建设单位、设计、监理等单位联络、协调；进行工程实体交工，软件资料及竣工图的交工验收。

7.1.2 技术管理：向乙方提供施工图纸（4套）、设计变更等资料；编制《设计联络单》、《技术核定单》等；组织乙方参加建设单位、监理策划的图纸汇审和设计交底；审核批准乙方上报的《施工方案》和《作业设计》等；竣工验收资料的收集、整理、归档。

17.11 甲方有根据国家、政府、事业单位管理文件要求直接代乙方发放工人工资的权利。

17.12 乙方报送的竣工结算报告必须真实准确、不得虚报、冒报，若乙方报送的结算总金额或结算单项金额超过最终审定金额（含司法审定金额，下同）的 20%，则甲方有权扣回超出部分金额，且乙方还应按超出部分的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即：工程造价核减率=（审定造价-分包报送造价）/分包报送造价*100%，违约金=（分包报送造价-审定造价×（1+20%））×10%（注：分包单位提出的索赔金额、奖罚款等不列入超出 20%范畴内）。

17.13 关于应扣款项税金，水电费、摊销费、工程罚款、甲供超领、管理费等应扣款项的税金由甲方代缴，扣款项代缴税费在办理结算时从结算额中扣减。计算方式： Σ 代缴扣款项税费= Σ 应扣款项费用/（1+税率%）*税率%。

第十八条 附则

18.1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并提交履约保函后生效，本合同项下的全部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并且双方履行完毕本合同规定的权利和义务后，本合同自行失效。

18.2 下列文件将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相互解释、相互补充，如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次序在先者为准：

- (1) 本工程施工分包合同及附件
- (2) 甲乙双方有关本工程的洽商、变更、补充等书面协议
- (3) 中标通知书
- (4) 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 (5)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6) 图纸、工程量清单
- (7)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8) 甲方有关管理制度

18.4 本合同正本两份，具有同等效力，由甲方和乙方各执一份；本合同副

本 柒 份，甲方执 伍 份，乙方执 贰 份。

18.5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18.6 本合同附件:

附件1《工程量清单》等资料

附件2《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3《工程建设项目廉政责任书》

附件4《施工安全管理协议书》

(以下无正文)

甲方: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甲方代表: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乙方:深圳市晶宫设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乙方代表:



合同附件 1：

- 1、工程量清单；
- 2、投标答疑记录，招标答疑记录。



竣工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 方达成大厦主体工程

验收日期: 2021年5月25日

建设单位（盖章）: 广东新三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 ☐

工程名称	方达成大厦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横琴新区荣粤道188号	建筑面积	164886.12m²	工程造价	8.6亿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塔楼）	层数	地上：	56	层
	框架结构（裙楼）		地下：	4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405201704280301（主体） 440405201604290101（支护及桩基）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4279-8/5		
开工日期	2017年04月28日	验收日期	2021年2月5日		
监督单位	珠海市建设工程质量监测站	监督编号	F180103		
建设单位	广东新三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设计单位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珠海正育建筑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00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王朝广
副组长	柳士才、栗威、唐育明、邓大河
组员	陈波、温大放、程齐、李玉康、俞桂明、彭冬辉、王石、胡海萍、穆广龙、徐巍、郭广印、张志超、雷绍龙、马林、韦春艳、杨玉藤、杨臻、陈思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唐育明	陈波、温大放、程齐、李玉康、俞桂明、王石、穆广龙、雷绍龙、郭广印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邓大河	徐巍、彭冬辉、胡海萍、张志超、万鹏、苏文灿、马林
工程质控资料	陈思	韦春艳、杨玉藤、杨臻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屋面	合格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1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1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电梯	合格	共 2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2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4 项	共 2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E1-914/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郑文强	深圳三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					
5					
6					
7					
8	王为	深圳市政博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9	胡晓峰	深圳市政博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10	宋成	广州珠江水电设计有限公司	专业代表		
11	李新	广州珠江水电设计有限公司	专业		
12	李新	珠江水电	专业		
13					
14	李新	广东省电力设计院	专业负责人		
15					
16					
17	李剑	深圳产品工业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18	李剑	深圳产品工业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9	马建波	通力电梯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20	戴宝	深圳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21					
22	王军	深圳德信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23					
24					
25					
26					
27					



* GD-E1-914/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朱兆信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2	陈武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3	俞松明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4	温大放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员		
5	程方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负责人		
6	李仁康	上海宝冶	工机部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 GD - E1 -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1. 已完成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全部施工内容。
2. 参建各方均能认真履行合同,严格执行国家相关建筑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3. 工程施工均符合设计和施工规范要求,评定良好。
4. 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书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
5. 工程技术、质量控制资料齐全、真实、有效,符合要求。
6. 工程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经核查,均符合验收要求。
7. 工程观感质量综合评价良好。
8. 多项功能经实体抽查,均满足使用功能要求。
9. 建筑节能符合验收要求,施工完成量与施工图纸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内容相符,技术资料完整,符合要求。
10. 对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已按要求整改完毕。

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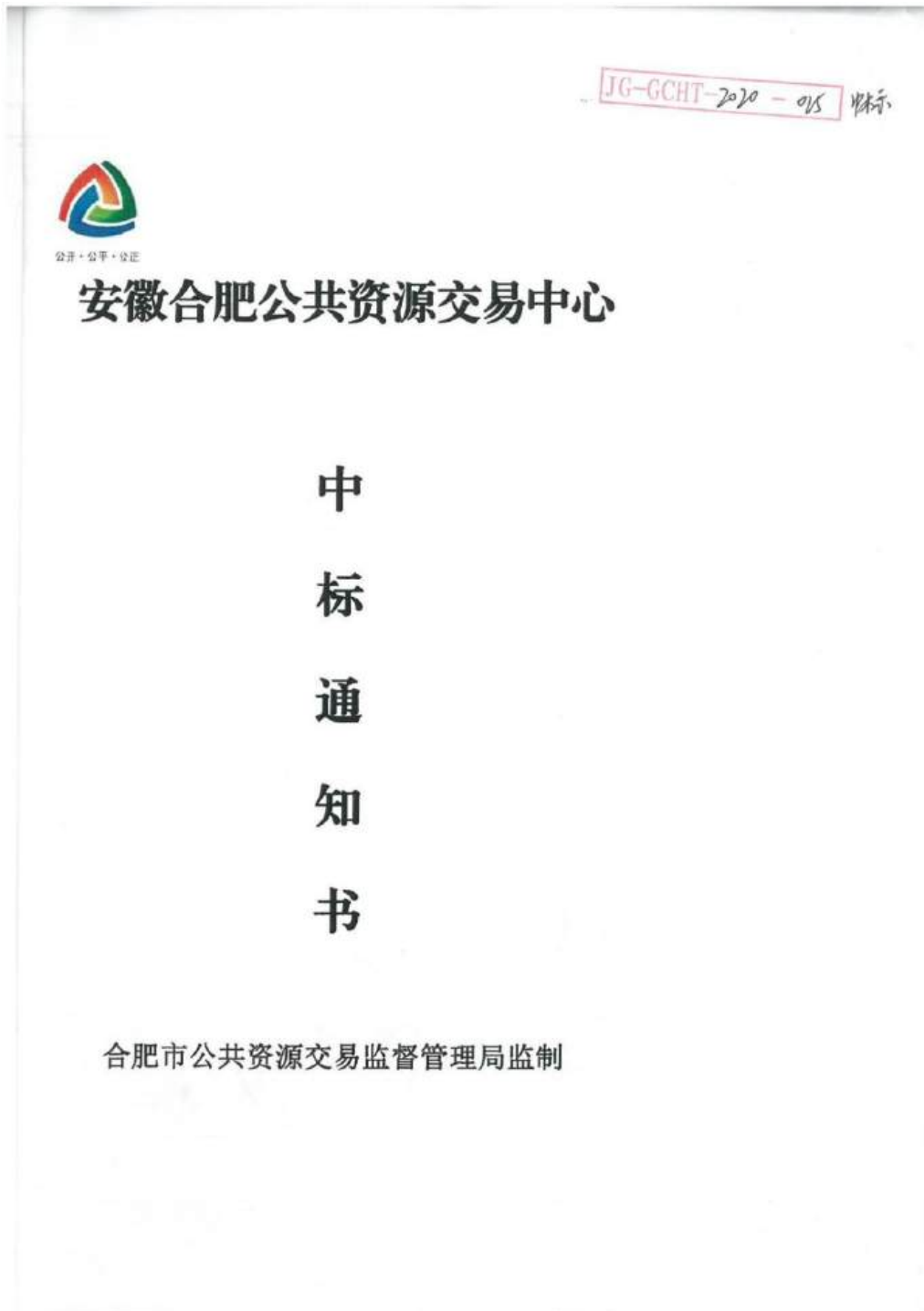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翔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柳斌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2021.01.23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朱家信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翔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余志云 年 月 日
--	---	---	--	---



* GD - E1 - 914 / 6 *

业绩二 中国科学院量子信息与量子科技创新研究院 1 号科研楼精装修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

编号: HFZTB-GC-2

深圳市晶官设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你单位于

中国科学院量子信息与量子科技创新研究院1号科研楼
精装修工程专业承包

项目(项目编号:

号: 2019GGCZ0995) 招投标中, 经评定, 被确定为中标人。中标价款
为(人民币) 柒仟壹佰陆拾壹万柒仟伍佰元伍角 元(大写)。中标工期
180 天(日历日), 工程质量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 合格 标准。

请你单位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于30日内与招标人签订承包合同,
无故逾期视为放弃中标资格。

工程名称: 中国科学院量子信息与量子科技创新研究院1号科研楼精装修工
程专业承包3标段

工程地点: 望江西路与石莲南路交口西南角

结构层次: /

建筑面积: /

预算价: 95000000.00 元

中标价: 71617500.50 元

项目经理: 蒋剑

开工日期: (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中标范围: 图纸、招标文件、清单约定的所有内容



招标人: (盖章)

2020年 月 日



书

00-000134

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2020年1月15日

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盖章)
2020年1月15日

重要提示:

、中标人应当按照本中标通知书规定的内容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1、中标人应当按照约定履行合同。对未能按时、按质、按量履行合同的中
标人,将被追究违约责任。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将对其违约行为进行
记录并予以披露。

附则:

1、《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签订的法律依据。此内容不得变更应作为合同
的组成部分;

2、中标人不得转让、出卖《中标通知书》;

3、合同自签订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须办理合同备案手续;

4、办理合同见证和备案时须携带以下资料:

(1) 合同原件

(2) 履约保证金等各种担保 (复印件)

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单位: 安徽诚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邮编: 230601

地址: 合肥市滨湖新区南京路2588号合肥要素市场A区
(徽州大道与南京路交口)

项目联系人: 李 工

联系电话: 0551-66223930

传 真: 0551-66223654

网址: <http://www.ahggzyjt.com>

合同协议书

JG-GCHT 7000 025

中国科学院量子信息与量子科技创新研究院 1 号

科研楼精装修工程专业承包

施工合同

发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晶宫设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晶宫设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中国科学院量子信息与量子科技创新研究院1号科研楼精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三标段 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中国科学院量子信息与量子科技创新研究院1号科研楼精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三标段。

2. 工程地点: 安徽省合肥市望江西路与石莲南路交口西南角。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皖发改创新函【2017】051号、皖发改创新函【2017】437号。

4. 资金来源: 财政拨款。

5. 工程内容: 中国科学院量子信息与量子科技创新研究院项目1#科研楼精装修工程三标段,根据装饰招标图纸北楼地上(含与其它标段交界处的变形缝处理),包括但不限于:1#科研楼北楼室内墙面、顶棚、地面、隔断、楼梯踏步及扶手、门窗、栏杆、照明系统、卫生洁具、与外装饰的接口、收边收口等内容,门厅、电梯厅区域墙地面石材由承包人进场后依据现有图纸深化设计并提交设计及发包人确认,具体内容详见图纸。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图纸以及补答疑文件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0年1月3日 (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0年6月3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180 日历天。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工期要求：(1) 本项目最迟于2020年6月30日须具备专项验收条件，考虑到项目工期目标，要求春节期间连续施工，否则将对施工单位处以200万的违约金；

(2) 南楼主入口进门厅后可视区域的装饰装修在2020年3月31日前必须全部完工，否则将对施工单位处以200万元违约金；

(3) 科研配套服务中心的装饰装修（包括外装饰）必须在2020年3月31日前完成施工，否则将对施工单位处以200万元违约金；

(4) 本项目各标段施工样板间最迟于2020年3月20日前全部完成，否则将对未完成对应标段施工单位给予每天上限10万元的违约金。（因非中标人原因未完成的可免于处罚）。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其他说明：

1、总体目标：确保获得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公共建筑装饰类），并满足发包人获得“鲁班奖”的要求。

2、安全、文明目标：本项目满足发包人获得“省级安全文明工地”、“国家建设工程项目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地”、全国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的要求。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柒仟壹佰陆拾壹万柒仟伍佰元伍角零分（¥71617500.50元）；

不含税价款为：

人民币（大写）陆仟伍佰柒拾万肆仟壹佰贰拾捌元玖角零分（¥65704128.90元）；

增值税为：

人民币（大写）伍佰玖拾壹万叁仟叁佰柒拾壹元陆角零分（¥5913371.60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陆拾肆万零陆佰捌拾柒元伍角叁分（¥640687.53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肆佰壹拾伍万元整（¥4150000.00元）。

2. 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蒋剑。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招标文件及补答疑文件；
- （2）本合同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
- （4）投标函及其附录；
- （5）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6）通用合同条款；
- （7）技术标准和要求；
- （8）图纸；
- （9）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10）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

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0 年 3 月 28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合肥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并在乙方提交履约担保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拾伍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拾 份，承包人执 叁 份，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备案 壹 份，安徽诚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存档 壹 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高航 丁峰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31000063126503X1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3027 号世纪大道 1568 号 27 层

邮政编码：200120

法定代表人：校荣春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17993XJ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市花
路 14 号盈福大厦六楼

邮政编码：518038

法定代表人：沈俊强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薛文庚
电 话: 021-61691998 电 话: 18900512719
传 真: 021-61691999 传 真: 0755-25629222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分行
上海六里支行 东门支行
账 号: 31001522917055435820 账 号: 773157929528



通信地址：合肥市滨湖新区合肥金融港 A1 栋 9 楼；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执行通用条款。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开工日期 7 天前（执行通用条款）。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执行通用条款。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 / 。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 / 。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 / 。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5)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承包人提供全套竣工图，所有竣工图应为新图纸。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 2 套 。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 承包人承担 。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 / 。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 纸质和电子材料 。

(6)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每月 25 日提交本月工程报表和下月工程计划表，（报表和计划表应包括质量、进度、安全、投资、材料计划等内容，反映存在的问题和应对措施；一式叁份提交发包人）。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 蒋剑 ；

身份证号： 422425197011100113 ；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一级;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0049994;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粤 144060701790 (00);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粤建安 B (2008) 0006645;

联系电话: 18665858569;

电子信箱: 361578880@qq.com;

通信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市花路 14 号盈福大厦六楼;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 执行通用条款。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 投标项目经理每日必须到现场履职, 每月出勤天数不少于 24 天, 每日不少于 8 小时, 由发包人组织每日考勤。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 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 按照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 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 项目经理离开项目现场必须经发包人允许并履行书面请假手续, 否则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处以 1 万元每日的违约金。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承包人不得擅自更换投标时所报项目经理, 否则发包人有权终止合同, 由此造成的损失, 承包人自行承担并赔偿全部损失。确需更换时, 须报经发包人同意, 更换后人员不得低于承包人投标时所报人员资质和技术水平, 并对更换项目经理处以 30 万元/人*次的违约金。发包人如认为有必要, 可要求对项目经理作出更好的调整, 承包人满足发包人要求的可免于处罚。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并追究相关责任。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 接到开工通知后 7 天内 (执行通用条款)。

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 / %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 / %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 / %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 / %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 $\pm$ / %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3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 / 。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 。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 。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 。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人工、材料、机械费用的市场价格变化，除不可抗力以外的其它风险。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已经考虑，不再另行计取。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 。

3、其他价格方式： / 。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价 10%（不含暂估价、预留金；提供同等的预付款的银行保函）。

预付款支付期限：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价 10%（不含暂估价、预留金；提供同

等的预付款的银行保函)。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 在预付款支付后连续五次在工程进度款中等额扣回。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 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 银行保函。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 按招标工程量清单及控制价所采用的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及配套文件等。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 工程量的计量按月进行(执行通用条款)。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执行通用条款。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12.3.4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 不采用。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 不采用。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 根据工程形象进度,完成合格工程量按月支付,每次付款均以建设单位付款为前提,具体为发包人收到承包人经发包人驻现场代表审核签字认可的工程量报表30天内支付本部分工程款的80%,工程完工付至合同价款(除预留金、二次招标暂估价)的85%,签证款按照经发包人确认并初审后的工程量每月支付一次(低于10万元则不予支付,并入下期支付),每次按审核后经发包人确认工程量的50%支付(有争议的签证暂不支付),竣工验收完

成付至合同价款（除预留金、二次招标暂估价）的 90%停止支付，结算审计完成后付至审定价款的 97%（无息），其余 3%为工程质保金，缺陷责任期满后，经招标人确认无未维修完毕的质量问题且客户回访合格后付清余款（无息）。

总包服务配合费按照合同价款 3%，由承包人在过程中同比例支付给总承包单位（支付方式：由总承包单位在承包人每期工程款中直接扣除）。

本项目采用增值税一般计税方式纳税。在每期过程计量或最终结算程序完成后，承包人应在发包人办理付款手续前 3 日内按双方确认的计价金额，向发包人提供全额、合法、合规有效的适用税率为 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含税务机关代开），发票备注栏按发包人要求准确完整的填写项目名称及所在区域等信息，且需提供项目所在地预缴发票的完税证明。承包人未按约提供发票，发包人有权拒绝付款；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开票错误发生作废、红冲等情况，造成发包人增值税抵扣税额损失的，由承包人全额进行赔偿（发票税金双倍赔偿）；供应商未提前告知我方，存在恶意红冲发票行为，可列入供应商黑名单，后续承接工程受限。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_____ 执行通用条款 _____。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 _____。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执行通用条款 _____。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 _____。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_____ / _____。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_____ 应在收到承包人报送的进度付款申请单及相关资料后 7 天内 _____。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应在进度款支付证书或临时进度款支付证书签发后 14 天内完成支付(执行通用条款) _____。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_____ 应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支付违约金(执行通用条款) _____。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发包人应在收到承包人提交的竣工结算申请单后 14 天内完成审批。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发包人应在签发竣工付款证书后的 14 天内，完成对承包人的竣工付款（执行通用条款）。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执行通用条款。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陆份。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算申请单的期限：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颁发后 7 天内（执行通用条款）。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收到承包人提交的最终结清申请单后 14 天内（执行通用条款）。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颁发最终结清证书后 7 天内完成支付（执行通用条款）。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24 个月（自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扣留质量保证金。在工程项目竣工前，承包人按专用合同条款第 3.7 条提供履约担保的，发包人不得同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 (2) 种方式：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 / ；

(2) 3 % 的工程款；

竣工报告

0227785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中国科学院量子信息科学与技术创新研究院1#科研楼

竣工日期: 2020年12月28日

验收组织单位(章):



合肥市建设委员会印制

搞好工程竣工验收与备案管理工作,对确保工程质量,维护建筑市场秩序,保障工程使用者的合法权益具有重要作用。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是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的证明文件,是办理竣工验收备案手续和房屋权属证书的重要依据。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是合肥市建设委员会统一印制,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私制印刷。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五份,由建设单位、质量监督机构和备案机关分别持有。

建设单位擅自将下列工程交付使用造成使用人损失的,由建设单位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一、未经竣工验收的工程;
- 二、竣工验收不合格的工程(含无《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的工程);
- 三、对不合格的工程按照合格工程验收的;
- 四、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停止使用,重新组织竣工验收的工程。

一、工程概况

0227785

工程名称	中国科学院量子信息与量子科技 创新研究院1号科研楼	工程地点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望江西路与科大 交叉口东南角		
建筑面积	253653.7 m ²	工程造价	192360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钢结构	层数	地上: 10 层 地下: 1 层		
规划许可证号	340101201720103	施工许可证号	3401001709040101-SX-001(外)		
开工日期	2017.9.27	竣工日期	2020.12.18		
建设单位	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合 肥量子信息与量子科技创新研究院 暨中科大高新园区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家祥/2020年		
单位地址	潜山路150号	项目负责人	黄磊 JIC		
勘察单位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资质等级	工程勘察综合 类甲级	项目负责人	李杰
设计单位	东南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设计建筑 行业甲级	项目负责人	王建国 王志刚
施工总承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及证书号	特级 D131055315		
法定代表人	杨学君	项目经理 及证书号	潘广青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 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 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 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及证书号	综合甲级 No EF008700		
法定代表人	丰建国	总监及 岗位证书号	方涛 00406136		
施工图 审查机构	安徽省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及证书号	甲级 00406136 110101		
监督机构	合肥市建筑质量安全监督站 高新区分站	监督注册号	221901036		

二、验收组人员组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宣明	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		宣明
副组长	唐经鹏	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		唐经鹏
	杨俊	合肥市信息与量子科技创新研究院 暨中科大高新建设有限公司		杨俊
	王建国	东南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高工	王建国
成员	黄巍	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	工程师	黄巍
	卢肥	合肥市信息与量子科技创新研究院 暨中科大高新建设有限公司	高工	卢肥
	李志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高工	李志
	丰建国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高工	丰建国
	方涛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高工	方涛
	张业荣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高工	张业荣
	卞殿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技术质量负责人	卞殿强
	潘广厚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潘广厚
	张登文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登文
	方谢奎	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		方谢奎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黄巍 方谢奎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张宗祥				
   (单位公章) 年 月 33375 日				
提示: 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三、验收结果

0227785

验收意见:

本工程自开工以来,我公司严格按照规划、建管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进行报建、审查,各项证件齐全。工程勘察、设计、监理等主要责任单位均能按法律、法规及合同履行义务,行驶权利,施工与验收均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工程进展顺利,无违反强制性标准情况,未发生重大质量事故,无严重质量缺陷。

本工程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经验收组验收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相关要求,验收合格,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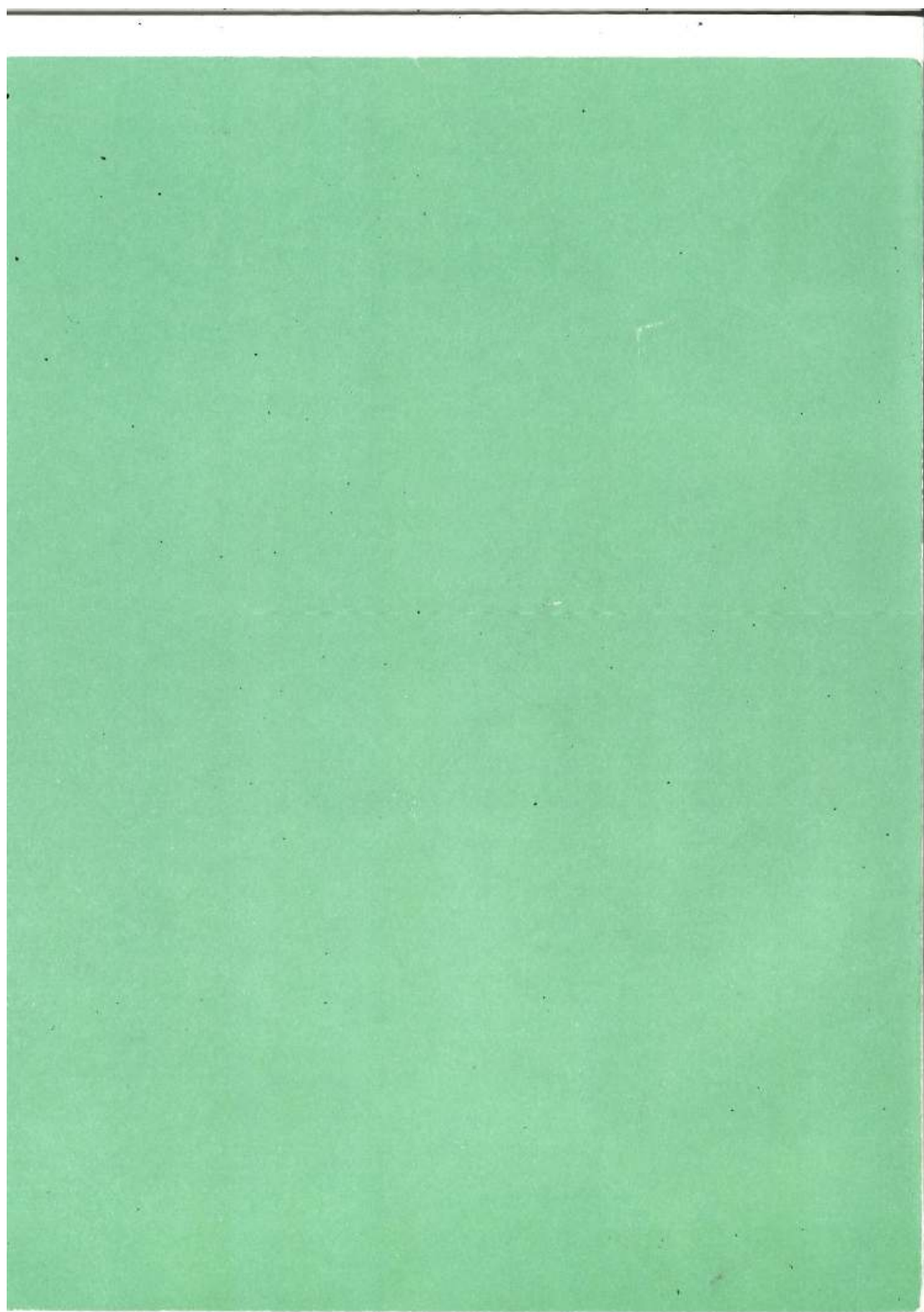
本工程装饰、装修、给排水、电气、屋面及其他室内外工程经合肥市高新区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监督,本次竣工验收进行 100%验收,本工程无开裂、渗漏、质量通病,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相关要求,满足安全及使用功能要求,经验收组验收合格,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验收结论和质量等级: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法人代表 2020 年 12 月 18 日	 (公章)   法人代表 2020 年 12 月 18 日	 (公章)   法人代表 2020 年 12 月 18 日	 (公章)   法人代表 2020 年 12 月 18 日

四、附有关文件

- 1、施工许可证
- 2、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 3、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 4、施工单位的工程竣工报告
- 5、监理单位的工程监理评估报告
- 6、勘察、设计单位的质量检查报告
- 7、公安消防、规划、环保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准件使用文件(或不需认可的依据)



获奖证书



业绩三 万科（成都）公园 5 号 2 期二标段公区精装提升工程

合同协议书

vanke

版本：2021 年 11 月

分包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万科成都公园 5 号 2 期二标段公区精装提升 工程合同

甲 方：成都万科南城置业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2 年 5 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成都万科南城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深圳市品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明确责任,保障甲乙双方的利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万科(成都)公园5号2期二标段公区精装提升工程

工程地址: 万科(成都)公园5号项目(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一街公园5号)

二、承包范围:

详见第四部分——合同计价清单。

三、工期: 暂定如下:

开工日期: 2022 年 5 月 2 日

完工时间: 2022 年 6 月 30 日。

四、具体开竣工时间详见专用条款。

五、本工程质量标准为: 合格, 具体详见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

六、供应商税务资质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类型及计税方法

☒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 ☒ 一般计税方法 ☐ 简易计税方法

☐ 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 ☐ 简易计税方法

开具发票类型及适用税率或征收率

☒ 增值税专用发票 (☐ 13% / ☒ 9% / ☐ 6% / ☐ 3%)

☐ 增值税普通发票 (☐ 13% / ☐ 9% / ☐ 6% / ☐ 3%)

☐ 除增值税专用发票以外的其他增税扣税凭证 (☐ 12% / ☐ 10% / ☐ 3% / ☐ 0%)

七、合同总价:



合同计价模式为：■ 固定总价 □ 暂定总价

6.1 固定总价条款：

6.1.1 合同固定总价（现金）：¥33843693.3 元，大写：叁仟叁佰捌拾肆万叁仟陆佰玖拾叁元叁角；其中合同价款：¥31049259.91 元，大写：叁仟壹佰零肆万玖仟贰佰伍拾玖元玖角壹分；税款¥2794433.39 元，大写：贰佰柒拾玖万肆仟肆佰叁拾叁元叁角玖分。

6.1.2 合同固定总价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完成本工程所需要的措施费、规费、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材料运输费、材料损耗、样板费及其他费用（运杂费、质检费、安装费、检验与试验费、缺陷修复费）、管理费、税金等全部费用和要求获得的利润以及应由乙方承担的义务、责任和风险以及为完成本项目资金的筹集和使用所发生的一切费用。除合同允许的情况外，合同总价在合同有效期内不予变更。

6.2 暂定总价条款：

6.2.1 合同暂定总价：¥ / 元，大写：人民币 / 元整；其中合同价款：¥ / 元，大写：人民币 / 元整；税款¥ / 元，大写：人民币 / 元整。

6.3 对于采用模拟清单暂定总价合同，从甲方完备图纸下发之日起，乙方应安排足够的预算人员在三个月内完成工程量核对，并确定合同总价。未按期完成总价确定，暂停该合同工程款支付，直到甲乙双方以补充协议方式明确合同包干总价后恢复正常付款。

八、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本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本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解释次序如下：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约定并共同签署的有关工程的约谈记录、变更等书面协议；
- 2、 本合同的协议书；
- 3、 本合同的专用条款；
- 4、 本合同的附件；
- 5、 本合同的通用条款；
- 6、 现行标准、规范、技术要求和有关技术资料；
- 7、 图纸或材料样板；



8、 本合同的合同计价清单；

9、 经双方认可的投标书；

10、 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补遗。

九、 本协议书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款》中定义相同。

十、 本合同及其附件是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拟定，甲乙双方对有疑义之条款已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说明，乙方已充分约定和理解其全部条款的内容，并对其无异议。

十一、 本合同为电子合同，双方同意通过万科统一电子签章平台（网址：<https://vsign.vanke.com>，以下简称“万翼签”）以电子签章的方式进行签署，本合同自双方加盖电子签章之日起生效。合同生效后，双方均可对本合同进行下载、打印。下载、打印后的合同可以通过扫描其二维码与万翼签平台中的原始电子合同进行比对，如有不同，以万翼签平台中的电子合同为准。

十二、 通用和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加盖骑缝章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同样有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第二部分 合同条款

2022年06月16日

一、 通用条款

第一章、 词语定义及解释（下列词语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具有本条所赋予的含义）

1. 工程：指甲方乙方在合同中约定的工程承包范围内的工程，包括永久工程和临时工程。
2. 费用：指不包含在合同价款之内的应当由甲方或乙方承担的经济支出。
3. 工期：指甲方乙方在协议及合同中约定，按照日历天（包括法定节假日）计算的承包天数，已充分考虑可能出现的下雨、台风、高温天气、停水、停电、节假日、工地及周边环境等影响因素，本合同条款第十七章定义的“不可抗力”除外。
4. 甲供材料、设备：由甲方直接采购，交由乙方负责安装的材料设备，乙方履行相应的管理配合职责。
5. 甲限品牌限价材料：由乙方在甲方限定的品牌进行采购，并按照甲方限定的价格进行结算的材料。
6. 书面形式：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文件（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7. 违约责任：指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所应承担的责任。



二、专用条款

第二十二章. 现场人员

1. 甲方代表：甲方驻工地代表为田彪。
2. 监理单位：重庆康盛监理咨询有限公司，按国家监理条例履行监理职责。
3. 总监：杨明贵指监理单位委派的总监，监理单位的指令经总监签署后生效。
4. 乙方代表：乙方驻工地代表为耿言伍。
5. 乙方项目经理部核心成员（与乙方投标文件所列一致）

职务	姓名	联系方式
项目经理	耿言伍	13855193339
商务经理	齐洪涛	17313229896

第二十三章. 图纸

1. 甲方向乙方提供图纸 2 套（含制作竣工图所用图纸 1 套），图纸版本 ，图纸日期 ，具体图纸目录详见“第五部分-合同计价清单/图纸目录”。
2. 乙方需要增加图纸套数的，甲方可为复制，复制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二十四章. 工期要求

1. 本合同开工日期为 2022 年 5 月 2 日（以甲方项目经理部正式通知为准，甲方正式通知中的日期提前或推后，则本合同中的工期相应提前或顺延）
2. 本合同竣工日期为 2022 年 6 月 30 日。

第二十五章. 甲供材料/设备等范围界定

1. 甲限品牌材料设备
以招标清单约定为准

第二十六章. 工程管理

1. 质量标准：施工质量 合格（质量标准的评定以现行国家、地方政府以及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为依据）。
2. 创优举措：无（如有则写，如无则删除或其他），乙方需配合甲方、总包单位进行相应的整改、开发、配合等相关工作。
3. 穿插施工（适用于精装房）：
本工程不是穿插施工项目



竣工报告

2022-010
2022-11-01-026

SG-072



竣工工程申请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万科（成都）公园5号2期二标段公区精装提升工程	建筑面积/工程规模	/
工程地址	万科（成都）公园5号项目（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一街公园5号）	结构类型/层数	框剪结构
建设单位	成都万科南城置业有限公司	开、竣工日期	2022年05月02日 2022年06月30日
设计单位		合同工期	60天
施工单位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造价（万元）	33843693.3
监理单位	重庆康盛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竣工条件自查情况	项目内容	施工单位自查意见
	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完成情况	该工程已按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完成。经自查工程质量合格符合竣工验收条件。
	工程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工程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已整理就绪，经公司质检部门审查符合要求。
	工程所用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商品混凝土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	
	涉及工程结构安全的试块、试件及有关材料的试（检）验报告	
	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等重要分部（分项）工程质量验收报告签证情况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质量监督机构或其它有关部门责令整改问题的执行情况	
	单位工程质量自评情况	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完整，主要功能项目抽查结果符合相关规范要求，观感评定符合要求。
	工程质量保修书	
	工程款支付情况	

经检查，该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项目负责人：耿言任 企业技术负责人：蒋剑 法定代表人：王科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意见：
已完成合同和设计约定的各项内容，同意进行竣工验收

总监理工程师：杨明贵 年 月 日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JS-003



四川省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万科（成都）公园5 号2 期二标段公区精
装提升工程

建设单位: 成都万科南城置业有限公司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验收组成情况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相关单位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竣工验收内容	建筑、结构、给排水及采暖、建筑电气、智能建筑设计图纸及变更包含的内容
竣工验收组织和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竣工验收条件及检查情况	1、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内容的完成情况:
	已完成
	2、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质量保证资料的检查情况:
	合格
	3、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检查报告:
	4、规划、消防、环保、人防等有关部门专项验收情况:
	5、工程建设过程中发现的质量问题的整改情况:
	无
	6、住宅分户验收情况:

工程验收结论	分部工程 质量 评定 情况	分部工程名称	质量结果
		地基与基础工程	
		主体结构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屋面工程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工程	合格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通风与空调工程	
		电梯工程	
		智能建筑工程	
		建筑节能	
	观感 质量 综合 评价	好	
	质量 控制 资料 核查 情况	共核查 项 其中符合要求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项 核查结果：	

2022-010

SG-036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万科（成都）公园5 号2 期二标段公区精装提升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万科（成都）公园5 号2 期二标段公区精装提升工程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施工单位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技术负责人	蒋剑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耿言伍		施工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齐洪涛	
开工日期	2022 年 5 月 26 日		完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3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3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9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9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6 项，符合规定 6 项，共抽查 项，符合规定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9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9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总监理工程师：杨明 （签字）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耿言伍 （签字）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技术负责人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蒋剑
社保电脑号：3131280
身份证号码：422425197011100113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品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7083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2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3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4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5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6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7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8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9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0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1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2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1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2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3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合计			11887.59	5594.16			5250.66	2019.54			504.96					105.7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9aee9f392v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7083
单位名称
深圳市品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个人获奖证明

① 2023 年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优秀建造师



② 2022 年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优秀建造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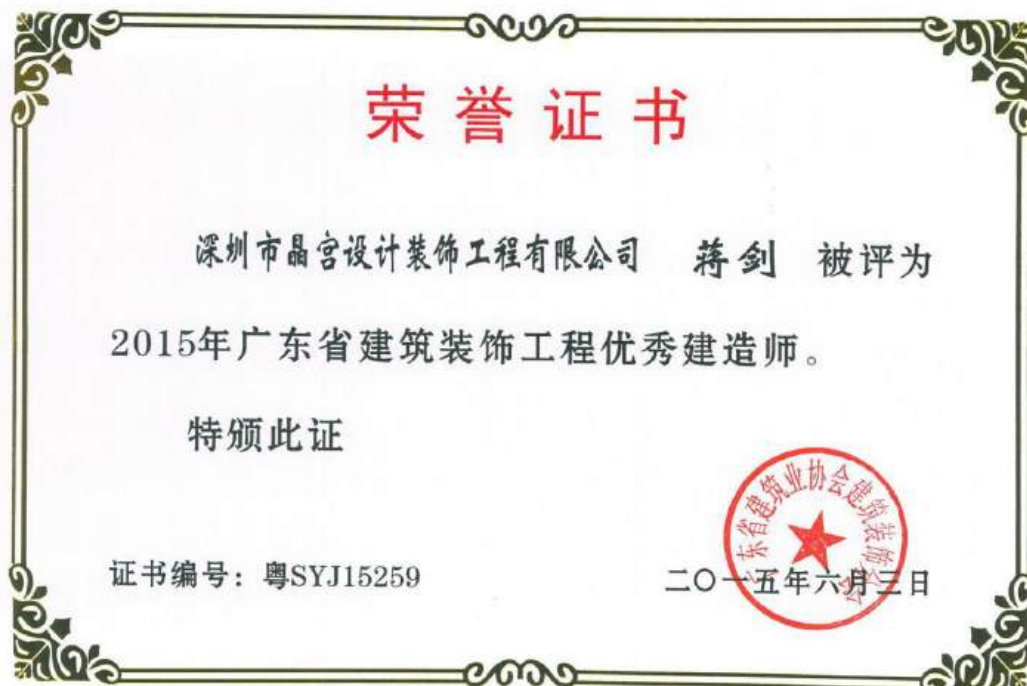
③ 2021 年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优秀建造师



④ 2016 年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优秀建造师



⑤ 2015 年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优秀建造师



⑥ 2014 年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优秀建造师



⑦ 2015 年全国建筑装饰行业“优秀项目经理”



⑧ 2014 年全国建筑装饰行业“优秀项目经理”



⑨ 2014 年度“鲁班奖”工程项目经理特别荣誉证书



⑩ 2017 年“浙江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项目经理）



⑪ 2017 年“浙江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项目经理）



⑫ 2013-2014 年度“全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⑬ 2013-2014 年度“全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⑭ 2013-2014 年度“全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三) 生产经理（余瑶瑶）相关资质证明复印件

生产经理身份证及毕业证



生产经理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余瑞瑞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品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电脑号：650359214
单位编号：607083

身份证号码：340826199109093033
单位编号：607083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0708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2	60708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3	60708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4	60708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5	60708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6	60708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7	60708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8	60708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9	60708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0	60708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1	60708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2	60708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1	60708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2	60708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3	60708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合计			11188.32	5594.16			1514.73	504.96			504.96			422.7		105.7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9c55fc9068r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7083
单位名称
深圳市品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四) 施工员 1 (张明海) 相关资质证明复印件

施工员 1 上岗证

证书编码: 044161029441600029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张明海
	身份证号: 440921198306152138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广东省
扫码验证	发证时间: 2020 年 08 月 03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施工员 1 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张明海
身份证号：440921198306152138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装配式建筑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装配式建筑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19939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施工员 1 身份证及毕业证



施工员 1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明海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品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电脑号：633095118
单位编号：607083

身份证号码：440921198306152138
单位编号：607083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0708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2	60708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3	60708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4	60708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5	60708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6	60708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7	60708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8	60708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9	60708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0	60708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1	60708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2	60708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1	60708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2	60708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3	60708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合计			11188.32	5594.16			1514.73	504.96			504.96		473.65	422.7		105.7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9aeeca2a47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7083

单位名称
深圳市品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五) 施工员 2 (刘德航) 相关资质证明复印件

施工员 2 上岗证

证书编码: 044161029441600130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刘德航

身份证号: 441523198905186577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 年 11 月 20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施工员 2 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刘德航

身份证号：441523198905186577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107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施工员 2 身份证及毕业证



施工员 2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德航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品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电脑号：631723989
单位编号：607083

身份证号码：441523198905186577
单位编号：607083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2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3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4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5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6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7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8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9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0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1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2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1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2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3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合计			11887.59	5594.16			5250.66	2019.54			504.96			422.7		105.7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9c55fcb6ebp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7083
单位名称
深圳市品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六) 施工员 3 (张国华) 相关资质证明复印件

施工员 3 上岗证

证书编码: 044161029441600086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张国华
	身份证号: 142322198809166034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广东省
扫码验证	发证时间: 2020 年 10 月 23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施工员 3 身份证及毕业证



施工员 3 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张国华

身份证号：142322198809166034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2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797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erc>

施工员 3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国华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品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电脑号：630636444
单位编号：607083

身份证号码：142322198809166034
计算单位：元

页码：1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2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3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4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5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6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7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8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9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0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1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2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1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2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3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合计			11887.59	5594.16			5250.66	2019.54			504.96			422.7		105.7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9e55fcf871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7083

单位名称
深圳市品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七) 安全员 1 (黄日传) 相关资质证明复印件

安全员 1 简历表

姓名	黄日传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804199008170533
手机号码	13763083605		证件号 (C 证编号)		粤建安 C3 (2021) 0025046

安全员 1 上岗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21) 0025046

姓 名: 黄日传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0年08月17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03月31日

有 效 期: 2024年03月28日 至 2027年03月30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3月28日



安全员 1 职称证

	专业名称: Professional Field <u>建筑</u>
姓名: Full Name <u>黄日传</u>	资格名称: Qualificational Title <u>工程师</u>
身份证号: ID No. <u>440804199008170533</u>	批准时间: Approval Date <u>2016.7.12</u>
管理号: Administration No. <u>R0002013300014</u>	批准单位: Approved by <u>天门市职称改革工作 领导小组办公室</u>
发证日期: Issue Date <u>2016年7月19日</u>	批准文号: Approval No. <u>天职改办[2016]24号</u>
	评审组织: <u>天门市工程技术中级职务 评审委员会</u>

安全员 1 身份证及毕业证



安全员 1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日传

社保电脑号：634313502

身份证号码：44080419900817053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品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708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5	607083	0.0										3523	31.71			
2025	06	60708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7	60708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8	60708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9	60708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0	60708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1	60708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2	60708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1	60708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2	60708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3	60708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合计			7594.72	3797.36			1009.73	336.61			336.61				287.8	70.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9c55fd128e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7083
单位名称
深圳市品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八) 安全员 2 (陈佳) 相关资质证明复印件

安全员 2 上岗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08) 0008148	
姓 名:	陈佳
性 别:	女
出 生 年 月:	1985年06月19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08年08月01日
有 效 期:	2023年06月13日 至 2026年07月31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6月13日	

安全员 2 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陈佳

身份证号：445222198506190342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068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安全员 2 身份证及毕业证



安全员 2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佳

社保电脑号：606871349

身份证号码：44522219850619034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品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708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2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3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4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5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6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7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8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9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0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1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2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1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2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3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合计			11887.59	5594.16			5250.66	2019.54			504.96			422.7		105.7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9aeeca37c2x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7083
单位名称
深圳市品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九) 质量员（王丕庆）相关资质证明复印件

质检员信息表

姓名	王丕庆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511325198311172733
手机号码	13714830730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2303001140382

质量员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 王丕庆

身份证号: 511325198311172733



职称名称: 高级工程师

专业: 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 副高

取得方式: 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 2023年05月07日

评审组织: 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 2303001140382

发证单位: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 2023年07月19日



查询网址: <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质量员上岗证

证书编码: 044161079441600028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王丕庆

身份证号: 511325198311172733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年 08月 19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质量员身份证及毕业证



质量员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页码: 1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2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3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4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5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6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7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8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9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0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1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2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1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2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3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合计			11887.59	5594.16			5250.66	2019.54			504.96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339279aeeeca497d6)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单位名称
深圳市品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长沙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0-11-11
证明专用章

(十) 质检员（张少泽）相关资质证书

质检员上岗证书

证书编码：044151079441500059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张少泽

身份证号： 440506198809272013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 年 10 月 23 日

扫码验证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质检员身份证及毕业证



质检员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少泽 社保电话号：632928004 身份证号码：4405061988092720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品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708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0708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2	60708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3	60708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4	60708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5	60708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6	60708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7	60708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8	60708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9	60708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0	60708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1	60708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2	60708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1	60708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2	60708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3	60708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合计			11188.32	5594.16			5250.66	2019.54			504.96			175.65	122.7		105.7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9c55fd46fak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7083 单位名称
深圳市品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十一) 资料员（张春柳）相关资质证明复印件

资料员上岗证书

证书编码: 044151149441500139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张春柳
	身份证号: 220582198703071120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广东省
扫码验证	发证时间: 2020年 08月 03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资料员身份证及毕业证



资料员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頁碼: 1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2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3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4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5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6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7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8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9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0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1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2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1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2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3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合计				11887.59	5594.16			5250.66	2019.54			504.96				105.75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9aeecca5960t)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单位名称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十二) 劳资专管员（何子平）相关资质证明复印件

劳资专管员信息表

姓名	何子平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900419970716220X
手机号码	18831508559		证件号		0441811394418004527

劳资专管员上岗证

证书编码: 0441811394418004527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何子平

身份证号: 42900419970716220X

岗位名称: 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1年 08月 02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劳资专管员身份证及毕业证



劳资专管员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何子平
 社保电脑号：802377681
 身份证号码：42900419970716220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708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1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2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3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4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5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6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7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8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9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10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11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12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6	01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2026	02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2026	03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合计			11887.59	5594.16				5250.66	2019.54			504.96			105.7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9aeeca6b09w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7083
 单位名称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十三) BIM 技术人员（龙博）相关资质证明复印件

BIM 技术人员简历表

姓名	龙博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7.3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职称证书		中级工程师	
毕业学校及专业	东北农业大学、土木工程	毕业时间		2023 年	
现任职务	BIM 工程师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15 年	
相关业绩情况	1、深圳国际会展中心（一期）四标段、类型写字楼				
	2、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校区扩建工程项目				
	3、城建大厦公共精装修工程（本项目 333 米高，属超高层建筑）				

BIM 技术人员证书

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证书			
		(盖钢印有效)	
证书编号:	2015020	姓名:	龙 博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7. 3
评审单位:		身份证号码:	432503198703178011
发证日期:	2015 年 8 月 23 日	专 业:	建筑 工程
		职务资格:	工程师

BIM 工程师身份证及毕业证



BIM 技术人员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頁碼: 1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2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3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4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5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6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7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8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9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0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1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2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1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2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3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合计			11887.59	5594.16			5250.66	2019.54			504.96						105.75

单位名称
深圳市品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BIM 技术人员获奖证书





深圳市建筑门窗幕墙学会
Building Windows and Curtain Walls Society of Shenzhen

龙 博 先生

第二届理事会

理 事

(2019年—2024年)



深圳市建筑门窗幕墙学会



龙 博 同志被聘为深圳市土木建筑学会
门窗幕墙专业委员会委员

任期：2018年8月8日—2023年8月8日



深圳市土木建筑学会



聘 书

兹聘请 **龙 博** 为深圳市装饰行业专家，
聘期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
此聘！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十九日



(十四) 质量主任/质量负责人（陈勇）相关资质证明复印件

质量主任/质量负责人信息表

姓名	陈勇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088119901011541X
手机号码	13986835877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0441710794417000338

质量主任/质量负责人上岗证书

证书编码: 044171079441700033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陈勇

身份证号: 42088119901011541X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 年 08 月 31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质量主任/质量负责人身份证及毕业证



质量主任/质量负责人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勇

社保电脑号：633602530

身份证号码：4208811990101154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品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708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0708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2	60708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3	60708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4	60708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5	60708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6	60708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7	60708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8	60708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9	60708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0	60708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1	60708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2	60708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1	60708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2	60708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3	60708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合计			11188.32	5594.16			5250.66	2019.54			504.96			475.65	422.7		105.7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9aeeca8d84d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7083

单位名称
深圳市品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十五) 安全主任/安全负责人（杨伟光）相关资质证明复印件

安全主任/安全负责人信息表

姓名	杨伟光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902197804260437
手机号码	粤建安 C3(2013)0002144		证件号（C 证编号）		粤建安 C3(2013)0002144

安全主任/安全负责人安全考核 C 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3)0002144

姓 名: 杨伟光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78年04月26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3年03月01日

有 效 期: 2025年01月16日 至 2028年02月28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1月16日



安全主任/安全负责人职称证

	姓名: 杨伟光 身份证号: 440902197804260437 资格名称: 工程师 专业名称: 工程管理 批准日期: 2012年12月10日 批复文件: 饶职字[2012]25号
江西省弋江建筑有限公司 工作单位: _____ 363201209501 持证者管理号: _____	签发单位盖章:  签发日期: 2013年 3 月 9 日

安全主任/安全负责人身份证及毕业证



安全主任/安全负责人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伟光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电码号：E05046459
单位编号：607083

身份证号码：440902197804260437
计算单位：元

页码：1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2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3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4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5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6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7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8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9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0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1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2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1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2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3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合计			11887.59	5594.16			5250.66	2019.54			504.96					105.75	

社保费缴纳清单
缴费人：杨伟光
缴费单位：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缴费时间：2025.01-2026.03
缴费金额：11887.59元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9aeeca9b8ch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7083
单位名称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十六) 造价工程师（王璟秋）相关资质证明复印件

造价工程师注册造价工程师证

335



姓名: 王璟秋

身份证号码: 430102197510130025

性别: 女

专 业: 土木建筑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114400027872

初始注册日期: 2011 年 10 月 09 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 2023 年 12 月 11 日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2月20日
- 2026年06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王璟秋

性 别: 女

出生日期: 1975年10月13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06200806392



聘用企业: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8-02至2027-08-01)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王璟秋

签名日期: 2018.12.27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08年03月10日

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证



造价工程师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 王璟秋

身份证号: 430102197510130025



职称名称: 高级工程师

专 业: 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 副高

取得方式: 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 2018年12月09日

评审组织: 深圳市建筑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 1903001024342

发证单位: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 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 <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造价工程师身份证及毕业证



造价工程师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璟秋
社保电脑号：604888116
身份证号：430102197510130025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7083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1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2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3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4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5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6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7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8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9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10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11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12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6	01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2026	02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2026	03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合计				11887.59	5594.16			5250.66	2019.54			504.96				105.7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9aeecaad66g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7083
单位名称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十七) 材料员（满国利）相关资质证明复印件

材料员上岗证书

证书编码: 0441611194416001272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满国利
	身份证号: 150429199206152113
	岗位名称: 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广东省
扫码验证	发证时间: 2020 年 08 月 20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材料员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满国利

身份证号：150429199206152113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造价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4508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材料员身份证及毕业证



材料员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满国利
社保电话号：638497405
身份证号：150429199206152113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7083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1	60708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2	60708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3	60708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4	60708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5	60708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6	60708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7	60708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8	60708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9	60708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10	60708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11	60708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12	60708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6	01	60708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2026	02	60708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2026	03	60708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合计			11188.32	5594.16			1514.73	504.96			504.96				422.7	105.7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9aeeab788b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7083
单位名称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十八) 机电工程师（褚敏）相关资质证明复印件

机电工程师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褚敏

身份证号：360430198611172310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智能化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6月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119410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机电工程师身份证及毕业证



机电工程师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褚敏
社保电脑号：R25354300
身份证号：360430198611172310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7083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1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2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3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4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5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6	60708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7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8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09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10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11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5	12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2026	01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2026	02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2026	03	60708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合计				11887.59	5594.16			5250.66	2019.54			504.96				105.7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9aeecacac44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7083
单位名称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十九) 给排水工程师（余俊）相关资质证明复印件

给排水工程师职称证



给排水工程师身份证及毕业证



(二十) 深化设计师（陶海燕）相关资质证明复印件

深化设计师上岗证

 持證人可作為求職或受聘各級專業技術職務的依據； 在進行國內外學術交流與科技合作時，可作為具有相應專業技術、學術水平的證明。 The bearer can apply for the job or be employed intermediate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by holding this certificate. This certificate can be the witness for professional and academic exchange and scientific technological cooperation at home and abroad. 中國建築裝飾協會制 證書編號 A028208SA110201 No.	資格證書 CERTIFICATE 姓名: 陶海燕 Name: _____ 性別: 女 Sex: _____ 出生年月: 1974 年 1 月 Date of birth: _____ 專業: 装饰装修 Professional: _____ 資格等級: 高級室內建築師 Qualification degree: _____ 發證日期 DT: 2008 年 6 月 14 日  中國建築裝飾協會 CHINA BUILDING DECORATION ASSOCIATION
---	--

深化设计师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陶海燕
身份证号：4409241974011514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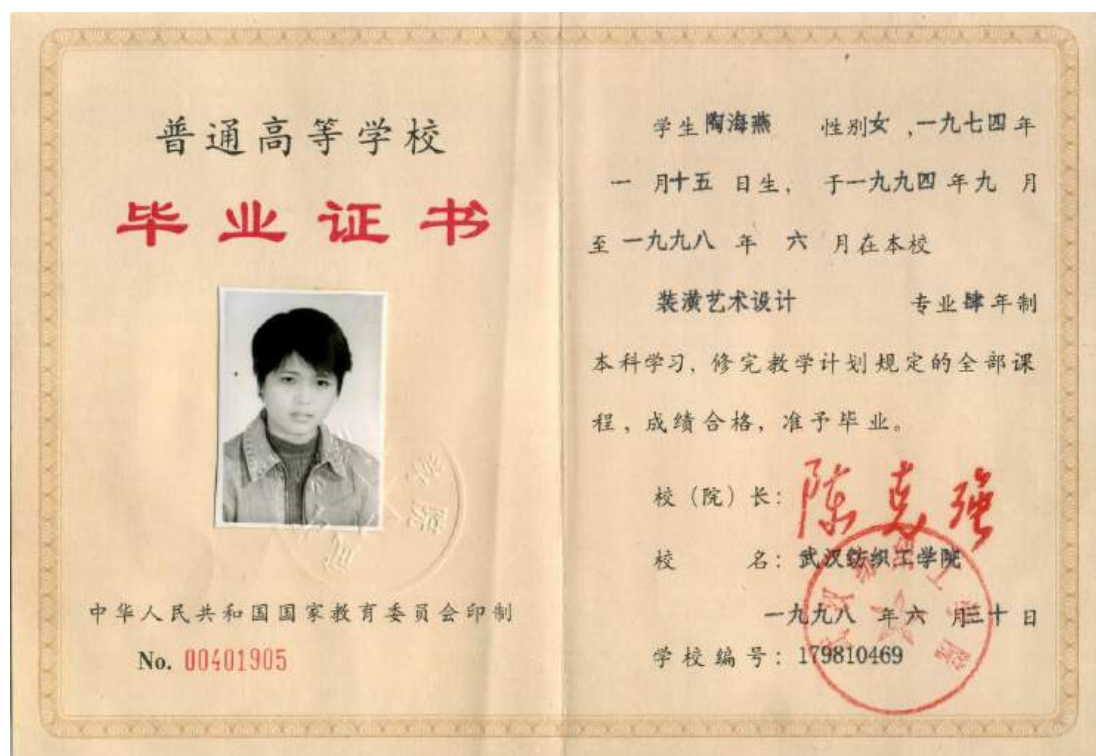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设计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185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化设计师身份证及毕业证



深化设计师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陶雨燕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电话号：613712344
单位编号：607083

身份证号码：440924197401151429
计算单位：元

页码：1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1	607083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2025	02	607083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2025	03	607083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2025	04	607083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2025	05	607083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2025	06	607083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2025	07	607083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2025	08	607083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2025	09	607083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2025	10	607083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2025	11	607083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2025	12	607083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2026	01	607083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2026	02	607083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2026	03	607083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合计			25500.0	12000.0			9000.0	3000.0			0.0				0.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9aeecad73e3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
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7083
单位名称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